

公司代码：600502

公司简称：安徽水利

安徽水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赵时运、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亮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李成建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拟定2016年度不分配利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本预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关于本公司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重大风险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述经营活动可能遇到的风险，具体内容请参阅本报告“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之“三、（四）可能面对的风险”。

十、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8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2
第五节	重要事项.....	36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55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60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61
第九节	公司治理.....	68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71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72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72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本公司、安徽水利	指	安徽水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	指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报告	指	安徽水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
上年、上年度	指	2015 年度
本次重组/本次重大资产重组	指	本公司向水建总公司发行股份吸收合并安徽建工集团。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证监会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国务院国资委	指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安徽省国资委	指	安徽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本公司实际控制人。
安徽建工集团	指	安徽建工集团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股东。2015 年 11 月 30 日，水建总公司将其所持有本公司的全部国有股权无偿划转给安徽建工集团，2016 年 4 月 29 日国务院国资委批复同意本次股权划转。股权过户登记完成后，水建总公司不再持有本公司的任何股份，安徽建工集团持有本公司 16.07% 的股份，成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
水建总公司	指	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本公司间接控股股东。2016 年 6 月 12 日，安徽建工集团产权整体划转给水建总公司，水建总公司改由安徽省国资委出资，安徽建工集团成为水建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水建总公司成为本公司的间接控股股东，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仍然为安徽省国资委。
恒远公司 恒远水电	指	贡山县恒远水电开发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注册地、办公地和主要业务均位于云南省怒江傈僳族自治州贡山县，本公司于 2014 年出资 36,300 万元收购其 60% 的股权，2016 年使用募集资金对其增资 3 亿元，出资比例增至 73.26%。
白莲崖水库	指	安徽白莲崖水库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流波水电	指	安徽金寨流波水力发电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和顺地产	指	安徽水利和顺地产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蚌埠和顺	指	安徽水利（蚌埠）和顺地产有限公司，和顺地产全资子公司。
蚌埠清越	指	蚌埠清越置业发展有限公司，和顺地产全资子公司。
六安和顺	指	六安和顺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和顺地产全资子公司。
龙子湖水资源	指	蚌埠龙子湖水资源治理开发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普达建设	指	安徽普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安徽贝斯特	指	安徽贝斯特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红岩河水库	指	彬县红岩河水库建设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郎溪建设	指	郎溪县省道建设管理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宿州建设	指	宿州市安水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耒阳建设	指	耒阳市城市建设环线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建工建材 建工建材公司	指	安徽建工建筑材料有限公司，安徽建工集团的全资子公司。
安徽路桥 安徽路桥公司	指	安徽省公路桥梁工程有限公司，安徽建工集团的全资子公司。
安建保理	指	安建商业保理有限公司，原为安徽建工集团控股子公司，本次重组完成前，

		安建保理划归水建总公司，成为水建总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安徽三建	指	安徽三建工程有限公司，安徽建工集团全资子公司。
BT	指	Building-Transfer（建设-转让），是指项目发起人通过与投资者签订合同，由投资者负责项目的融资、建设，并在规定时限内将竣工后的项目移交项目发起人，项目发起人根据事先签订的回购协议分期向投资者支付项目总投资及确定的回报。
PPP	指	Public-private Partnership，即政府和社会合作模式，是公共基础设施中的一种项目融资模式。在该模式下，鼓励私营企业、民营资本与政府进行合作，参与公共基础设施的建设。
四库一平台	指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全国建筑市场监管与诚信发布平台，包括企业库、人员库、项目库、信用库，四库互联互通。平台建设的目的都是为了解决数据多头采集、重复录入、真实性核实、项目数据缺失、诚信信息难以采集、市场监管与行政审批脱离、市场与现场“两场”无法联动等问题，保证数据的全面性、真实性、关联性和动态性，全面实现全国建筑市场“数据一个库、监管一张网、管理一条线”的信息化监管目标。
千瓦（KW）	指	电站装机功率
千瓦时（KWH）	指	发电量单位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安徽水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安徽水利
公司的外文名称	ANHUI WATER RESOURCES DEVELOPMENT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AWRD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张晓林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赵作平	储诚焰
联系地址	安徽省蚌埠市东海大道张公山南侧	安徽省蚌埠市东海大道张公山南侧
电话	0552-3950553	0552-3950553
传真	0552-3950276	0552-3950276
电子信箱	ahslzqb@163.com	ahslzqb@163.com

三、 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安徽省蚌埠市东海大道张公山南侧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233010
公司办公地址	安徽省蚌埠市东海大道张公山南侧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33010
公司网址	www.cahsl.com
电子信箱	ahslzqb@163.com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名称	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部

五、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安徽水利	600502	G水利

六、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西直门南大街2号2105
	签字会计师姓名	方长顺、俞国徽、马静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4011号香港中旅大厦26楼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金巍锋、李金虎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15年6月25日至2016年12月31日，因募集资金尚未使用完成，持续督导期间持续至募集资金使用完成年度。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16年	2015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4年
营业收入	11,477,427,227.17	9,150,122,275.05	25.43	8,409,431,526.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5,642,007.59	255,884,121.64	19.45	230,625,965.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90,037,589.57	253,593,639.12	14.37	225,747,014.1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1,893,048.49	620,441,782.87	-46.51	-943,213,787.31
	2016年末	2015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14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677,105,301.43	2,614,909,733.30	40.62	1,762,715,687.84
总资产	17,300,551,656.42	13,574,038,031.71	27.45	12,339,867,437.28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16年	2015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4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4	0.28	21.43	0.2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4	0.28	21.43	0.2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2	0.28	14.29	0.2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14	11.69	减少0.55个百分点	13.9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57	11.59	减少1.02个百分点	13.62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 2016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2,585,898,779.41	2,802,176,839.19	2,428,180,168.04	3,661,171,440.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6,098,514.93	35,977,751.45	93,167,241.04	130,398,500.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43,724,037.87	24,578,682.68	92,440,528.08	129,294,340.9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0,956,039.50	222,537,359.79	-244,665,333.05	814,977,061.25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6 年金额	2015 年金额	2014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80,294.72	-1,124,986.38	1,836,665.0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5,128,838.98	2,264,646.32	4,054,898.04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	861,700.2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87,425.36	-2,113,481.95	-248,715.4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6,744,771.80	4,217,948.54	-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	-98,210.97	540.15
所得税影响额	-5,201,472.68	-855,433.04	-1,626,136.98
合计	15,604,418.02	2,290,482.52	4,878,951.09

十一、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公司从事的业务为建筑工程施工、房地产开发和水利发电，建筑工程施工是公司主要的业务，2016 年上述三大主业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85.41%、11.73%、0.95%。

(一) 建筑工程施工业务

建筑工程施工作为本公司的传统主营业务，是公司最主要的收入来源。公司主要从事各类建筑工程的施工总承包和专业承包，目前拥有水利水电、房屋建筑、公路工程、市政公用工程四项总承包一级资质和公路路基、公路路面、建筑装修装饰三项专业承包一级资质以及港口与航道施工总承包二级资质、城市园林绿化二级资质，并且拥有大型水工金属结构制作与安装资质，公司可以在上述所拥有的资质范围内，向建设单位提供施工总承包服务，向其他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方提供工程专业承包服务。主要产品为各类型水利设施、公路桥梁、市政工程、房屋建筑、金属结构工程等。公司建筑工程业务分布于全国 30 个省区市，主要分布于安徽省内，在海外也有部分业务。

1、经营模式：

公司建筑工程施工目前主要由两种经营模式：单一施工模式、融资合同模式、交钥匙工程合同模式（EPC）。

单一施工模式：本公司在拥有的工程承包资质范围内向建设单位提供施工总承包服务以及向其他工程施工总承包方提供工程专业承包服务，本公司根据建设单位或者其他工程施工承包单位就工程施工总承包或者专业分包的招标要求进行投标，确定中标后，公司预付投标保证金和履约保证金，而后组建项目部，在合同工期内开展工程施工（包括项目融资、施工组织设计、工程进度、质量、安全、核算、工程分包等），项目部根据工程建设进度确认收入，建设单位或者其他工程施工承包单位根据工程完工量向项目部支付工程价款，工程完工后，建设单位保留一定比例的工程质保金。

融资合同模式：本公司向建设发包单位提供投融资、建设、施工及运营整体服务，目前主要有 BT 和 PPP 两种模式。

BT 为前期取得的存量在建项目，该模式下，本公司向建设单位提供工程施工和融资服务，本公司负责工程建设施工，同时为建设方提供项目融资，项目前期建设单位不支付工程款，工程建设完成后，建设单位按照合同向本公司一次性或者分期支付工程回购款，工程回购款包括工程施工合同款和合同约定的投资收益以及利息，目前该模式已被政策限制，未来将被逐步替代。目前公司的 BT 存量项目主要位于安徽省和陕西省。

PPP 为近年来新兴的业务模式，自 2014 年开始国家及各部委开始连续出台政策，开始在公共领域大力推广和运用整合社会资本合作模式（PPP），2015、2016 年各类 PPP 项目开始加速落地实施。该模式下，社会合作资本参与公共项目投资，并全面负责项目的建设、施工和运营，政府授予社会合作资本较长期限的项目特许经营权，社会资本通过提供建设施工和项目运营获得施工回报和项目运营收益，合作期满后，将项目全面移交给政府机构。目前，本公司的 PPP 项目经营模式为，本公司与项目招标公共单位洽谈签署 PPP 项目合作协议，根据协议与政府授权出资方合资成立项目公司，项目公司由本公司控股，项目公司全面继承协议项下的特许经营权，负责项目的投融资、建设和运营，政府方根据协议按期向项目公司支付购买本项公共服务的服务费，项目公司可同时取得运营收益，项目基本纳入省级以上政府 PPP 项目库，项目购买服务费用并纳入地方政府财政预算，以保证项目收益。

交钥匙工程合同模式（EPC）：

本公司根据建设单位的招标要求投标，由本公司或者本公司与设计单位组成联合体承接工程，中标签订合同后，组建项目部。公司受业主委托，按照合同约定对工程建设项目的的设计、采购、施工等实行全过程或若干阶段的承包，对所承包工程的质量、安全、费用和进度负责。项目部根据工程建设进度确认收入，建设单位根据合同约定向项目部支付工程价款。

2、主要业绩驱动因素：

建筑工程行业受固定资产投资影响较大，特别是基础设施投资和房地产开发投资，固定资产投资规模直接影响当年新签合同总量和工程业务量，企业前期积累结转下年度施工的业务量也会影响建筑企业当年的业务量，当期工程业务量、工程毛利水平以及融资成本直接影响企业当期的业绩。目前公司主要从事房屋建筑工程、水利工程、公路工程和市政工程施工业务，房屋建筑工程的毛利水平低于其他工程，此外工程业务模式也会影响整体利润水平，融资施工模式高于单一施工模式。建筑企业的业务资质直接制约自身承接工程业务的能力。

3、行业情况：

行业周期性特点：建筑工程行业依赖于国民经济运行状况和固定资产投资规模，特别是基础设施投资和房地产开发投资。由于房地产行业属于强周期性行业，基础设施投资规模主要受政府投资建设规模和政策影响，因此行业的周期性较强，但是由于政策调控，近年来国家基础设施规模持续高速增长，一定程度上抵消了行业的周期性影响。

行业发展阶段：国内建筑工程行业目前已经进入成熟发展阶段，技术成熟，但是建筑企业过多，竞争激烈，行业利润水平较低。

行业地位：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2015 年国内建筑业年产值达到 18.08 万亿元，全年新签合同 18.43 万亿元，累积合同订单 33.78 万亿元，建筑业实现增加值占国内 GDP 的比重为 6.77%，国内建筑企业超过 8 万家，除少数大型央企集团和区域性大型建筑企业外，普遍规模较小，公司在行业内处于中等偏上水平。

（二） 房地产开发

房地产开发是公司的第二主业，目前公司的房地产业务全部位于安徽省内，分布在蚌埠、合肥、六安、芜湖、马鞍山、滁州等城市及市域内的县城（庐江县、南陵县），主要产品为商品住宅和配套的商业用房。

1、业务模式

单一开发销售模式。公司在二级市场通过竞拍等方式取得土地，而后进行自主开发和商品房销售，主要为商品住宅和配套商业用房。

2、业绩驱动因素

主要驱动因素为商品房销售规模和销售单价，总体受国民经济运行状况及周期影响，此外受国家对房地产市场的货币政策、财税政策和地方政府政策影响，以及区域经济发展水平和居民收入、人口发展阶段等因素影响。

3、行业发展情况

行业周期性：房地产行业属于强周期性行业，国民经济运行的景气度直接影响到行业的发展速度和规模。

发展阶段：经过改革开放后 30 多年经济的高速发展，我国积累了较强的经济实力，工业化、城市化水平显著提高，1998 年国家推进住房制度改革，取消福利分房，激发了房地产市场的活力。经过近十几年的高强度开发，特别是 2008 年至今，目前国内的房屋存量和在建规模已经达到较高水平，房地产行业成为重要的支柱产业，产业规模巨大，出现了较多实力强大的地产开发商，行业集中度不断提高，行业发展模式逐渐成熟，目前看我国房地产行业已经接近于成熟发展阶段。

虽然国内房地产行业的发展水平已经达到较高水平，但是我国城市化水平相比发达国家仍然较低，发展仍有潜力。

行业地位：公司的房地产开发业务全部位于安徽省内，主要位于省内地级城市和部分县城，开发规模较小，尚未在行业内确立品牌和地位。2016 年，公司房地产业务快速发展，销售规模接近 50 万平米，销售金额突破 20 亿元。

（三）水力发电

水力发电是公司的第三主业，公司通过下属的三家全资及控股子公司开展水电投资、建设和运营。目前公司通过下属子公司控股的运营和在建水电站共 7 座，总装机容量 24.61 万 KW，权益装机容量 18.81 万 KW，已全部建成发电，分别位于安徽省霍山县、金寨县和云南省怒江州贡山县。

子公司	控股比例 (%)	电站	装机容量 (万 KW)
安徽白莲崖水库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00	白莲崖电站	5
金寨流波水力发电有限公司	51.01	流波电站	2.5
贡山县恒远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73.26	丹珠河电站	8
		丹珠河二级电站	1.71
		丹珠河三级电站	3.4
		东月各河一级电站	2.1
		东月各河二级电站	2.1
合计			24.61

业务产品：电力

1、业务模式：

公司将所生产的扣除电站自用的电力，销售给国家电网和南方电网所属的安徽省电力公司和云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通过其电网线路实现电力上网，并执行电站所在地省发改委、物价局、工信委确定的上网电价，或者通过电力交易中心确定上网电价，电力公司按照上网电量和上网电价确认公司电力销售收入。目前，公司安徽地区的水电站实行定价上网机制。2016 年开始，本公司在云南地区的水电站实行竞价上网机制，在电力交易中心市场化交易，上网电价和电量由市场竞价交易产生，同时接受政府和电力交易中心指导。

业绩驱动因素

水力发电行业主要受流域降水量、上网电量、上网电价和用电需求以及资产折旧期限的影响。流域降水量直接影响水库蓄水和电力生产能力；电网输电能力影响电站可上网的电量，并制约电站的运行效率和发电能力；上网电价执行水电站所在地区发改委物价局确定统一的价格，直接影响电力销售收入；此外国民经济运行状况特别是工业生产状况直接决定全社会电力需求，会影响电力企业的上网电量和上网价格；电站所在地区电力市场状况，同样会影响电站发电量和上网电价，特别是电力装机规模过大地区，电力无法在本地市场消化，输出受限，电力供过于求，容易造成水电弃水，制约电力上网价格。

3、行业发展情况

行业周期性：电力行业属于公用事业行业，是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不可缺少的产品，全社会电力需求相对稳定，行业周期性较弱，但是国民经济运行景气度，特别是工业生产状况制约全社会的用电需求。

发展阶段：由于水电站项目投资规模大、建设周期长等原因，大型水电站主要为中央企业以及地方大型电力集团投资开发建设，上述企业控制了全国主要的水电装机规模和发电能力，行业集中度较高，目前国内除西南地区外，优质水电资源基本开发完毕，国内水力发电建设、运营技术成熟并达到领先水平，水电装机规模和发电规模均达到较高水平，行业初步进入成熟发展阶段。

行业地位：目前，国内水电行业大部分装机容量和发电能力为长江三峡及五大电力央企集团及部分地方国有电力集团控制，规模较大的水电站主要为上述企业所控制，公司主要从事中小型水电站的投资建设和运营，水电装机容量尚未形成规模。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公司货币资金 25.03 亿元，较年初增长 55.02%；存货 52.70 亿元，较年初增长 41.27%；在建工程 10.88 亿元，较年初增长 386.34%。主要资产变化及原因详见本报告“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之“二、（四）资产和负债分析”。

其中：境外资产 0（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0%。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主业协同优势

公司拥有工程施工和房地产开发的综合能力和业务资质，工程施工为房地产开发提供建设服务，降低房地产开发成本，房地产销售回流资金能够全面支持施工业务投资，两大主业相互支持，业务协同发展，各项业务利润在公司内部流转，增加了公司综合收益。

2、 工程业务资质全面

公司拥有水利水电、公路、市政、房屋建筑四项施工总承包一级资质和公路路面、公路路基、建筑装饰装修三项专业承包一级资质、港口与航道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资质、城市园林绿化二级资质、桥梁专业承包二级资质以及其他三级业务资质，此外公司正在申报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资质，工程业务资质全面。

3、 信息化管理水平逐步提高

公司正在全面推进项目管理和公司整体运营的信息化建设，建设完成后，将全面提高公司的信息化水平，实现公司对项目的直接管控，降低管理成本，提高管理效率和防控风险水平。充分利用了互联网技术的优势，实现了传统施工行业 and 现代互联网技术的深度结合，信息化水平进入国内建筑行业的前列。

4、 成本控制能力全面提升

公司实行工程项目成本定额管理，根据项目规模确定项目部标准和配置人力资源；设立集中采购中心，实行工程项目水泥、钢材等大宗主材集中采购，与供应商建立长期合作关系，提高了采购议价能力；建立了劳务分包、材料采购、设备供应的招标管理体系和年度履约方评价制度，有利于控制上游成本和防范履约风险，全面控制分包和采购成本，实现成本控制。

5、 经营产业链逐步延伸

公司三大主业产业链逐步向上游延伸，工程施工业务逐步向“投资-施工-运营”的经营模式转变，地产业务形成“投资开发-建设施工-物业管理”的产业链经营，水电业务形成“投资-建设-运营”的产业链，公司业务向产业链上游延伸，进一步扩展利润来源。此外，公司成立内部财务公司，实现公司内部资金集中，减少资金沉淀，充分发挥资金效益，减少财务资源损失，进一步拉长了产业链。

6、 水电业务规模较快增长

报告期内，恒远水电所属的丹珠河电站、丹珠河二级电站、丹珠河三级电站和东月各河一、二级电站全部投入运行，水电装机容量大幅增加，总装机规模达到 24.61 万 KW，形成一定一定规模。此外本年度公司对恒远水电增资 3 亿元，公司对恒远水电的权益比例进一步提高至 73.26%，水电业务将为公司贡献稳定的收益和现金流。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16 年，国内经济发展进入新常态，经济增速连续多年下滑后，短期内逐步企稳，我国经济迎来“增速下台阶、质量上台阶”的新常态。从长期看，国内 GDP 增长速度将保持中高速稳定增长，建筑业投入增幅也将逐步回升。基础设施领域投资持续扩大，通过扩大铁路等基建项目对冲固定资产投资整体下滑的趋势，成为中央与地方政府稳定经济增长的重要手段。地方政府债务规模庞大，在政府偿债压力和基础设施刚性需求的矛盾下，PPP 模式的使用规模将不断扩大。“一带一路”战略构想的逐步落实，将促使国内优秀建筑企业深入实施国际化战略，建筑企业国际业务空间变大。长江三角洲城市群建设、中部崛起以及皖江城市带等区域战略带来巨大机遇，将强力拉动大规模的重点工程和基础设施建设。统一的全国建筑市场即将形成，“营改增”全面推行，倒逼建筑业生产方式的转变。《建筑业企业资质标准》的出台，将逐步弱化资质重要性，市场准入与监管方式有望全面调整。工程招投标改革持续推进，非国有资金投资项目招标限制放开，对大客户的争夺将更加激烈。

2016 年，从外部环境看，建筑行业继续承压，地产行业相对较好。由于经济增长和投资增速多年连续下滑，受上游投资增速下行影响，建筑行业持续增长仍面临较大压力。报告期内，公司迎难而上、主动应变，大力推进资产重组、积极调整业务结构、全面提升基础管理，公司整体运营稳健，各项业务表现良好，全年营收和利润均实现较快增长。

2016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14.77 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6 亿元，每股收益 0.34 元，同比分别增长 25.43%、19.45%、21.43%，营收规模突破百亿，净利润规模首次突破 3 亿元，在较大营收规模基础上，重新实现中高速增长，企业发展再次提速。全年实现经营净现金流 3.32 亿元，连续保持经营现金净流入，继续超过同期利润规模，经营质量稳步提升。年末，公司总资产 173.01 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6.77 亿元，同比分别增长 27.45% 和 40.62%，资产规模快速增长，资本实力大幅提升，资本结构全面优化，公司整体实力大幅提升，结构调整和基础管理初见成效。

（一）大力推进资产重组

重组获得批准，业务规模实力快速增长。2016 年 12 月，中国证监会批复核准本公司发行股份吸收合并安徽建工集团并募集配套资金。重组完成后，安徽建工集团主要业务和资产将全部并入本公司，公司业务规模和实力将大幅扩张。

资质迅速扩围，全面提升技术水平。安徽建工集团及所属安徽三建拥有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资质和建筑行业甲级设计资质，所属安徽路桥拥有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资质和公路行业设计甲级资质，同时安徽建工集团及所属子公司拥有市政、公路、桥梁、隧道、港航、设计、安装、监理、对外工程承包等多种类业务资质。重组后，主要资质将全部注入上市公司，未来将全面提升公司的资质和技术水平，增强公司承接业务的能力。

（二）积极调整业务结构

发展新业务模式，大力承接 PPP、EPC 项目。全年新承接 PPP 项目 5 个，项目总投资 47 亿元；新承接 EPC 项目 4 个，合同总金额 30 亿元，其中本公司负责 19 亿元；全年 PPP、EPC 项目承接 67 亿元。新业务承接规模占公司 2016 年全年新中标合同总金额的一半，有利于对冲投资减速造成建筑行业合同来源减少的影响，保持新承接项目规模稳步增长。

扩张基建业务，优化主业结构。本年度，公司全面调整工程业务结构，大力发展基建业务，全年新承接水利、市政、路桥等基建工程 73 项，合同总金额 95.68 亿元，基建业务同比增长 54.15%，占新承接业务近七成。业务结构调整稳步推进，基建业务毛利水平较高，未来将提升公司业务的整体毛利水平。

水电规模增加，提升发电能力。报告期内，公司子公司恒远水电所属的丹珠河三级和东月各河一、二级三座电站投入试运行，公司新增水电装机规模 7.4 万 KW，新增年设计发电量 3.43 亿 KWH，公司水电业务装机规模增加至 24.61 万 KW，年设计发电量约 10 亿 KWH。

投资业务比重扩大，提升整体收益水平。报告期内，公司 PPP、房地产、水电等投资类业务投资规模大幅增长，投资业务比重进一步提高，特别是水利、市政、路桥等 PPP 投资项目大幅增加，将推动公司“投资带动施工”战略的实施，对冲因传统 BT 项目政策限制后的市场变化，同时提高公司业务整体的收益水平。公司投资 3 亿元增资中核新能源（2017 年初已完成增资），成功进入环保污水处理领域，未来将发挥各自优势、协同合作，有利公司于在这一领域拓展工程业务。

（三）全面提升基础管理

项目成本管理。全面推进项目成本管控，实施施工成本定额管理，不断降低工程主业成本。

主材集中采购。推动实施安徽省内工程项目钢材、水泥等主材的集中采购，降低采购成本。

调整融资结构。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了 8 亿元永续债注册发行，改善了融资结构，相比传统信贷融资，财务成本较低，进一步降低了公司负债水平，充实了资本实力，增强了公司的稳定性。

资金归集使用。依托公司内部财务公司，实施资金集中管理，全面归集流动剩余资金，减少资金沉淀和财务资源损耗，提高自有资金管理水平和使用效率，减少债务融资规模和财务费用，降低营业成本。

全面预算管理。继续实施全面预算管理，管理费用控制在预算内，不断控制各项管理成本。

信息化建设。全面建设和推广应用协同办公系统和项目管理信息化系统，实现了办公和项目管理的信息化，各种电子设备终端均能访问、实时查看施工现场视频监控系统，提高了公司运营和项目管理的信息化水平。

（四）重大工程取得进展

2016 年，安徽省“引江济淮”工程开工，该工程被誉为安徽省内的“南水北调”工程，项目总投资 912.72 亿元，建设工期预计 60 个月。本公司取得了“引江济淮”工程的派河口泵站枢纽工程，项目合同金额 9,138 万元。“引江济淮”工程投资大、建设周期长，本公司在淮河流域和安徽省内承担了大量重点工程的建设任务，积累了较多的技术经验和实力，工程的开工预计将在未来几年内带来较多工程建设任务，有利于公司在安徽省内建筑市场承接业务。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总体经营情况

2016 年，公司工程施工业务新中标工程 143 项，中标总金额 138.22 亿元，中标金额同比增长 5.79%；房地产业务实现签约销售面积 48.02 万平方米，签约销售收入 23.70 亿元，同比分别增长 178.54% 和 176.87%；全年发电 4.34 亿 KWH，同比增长 58.09%，上网电量和销售电量 4.27 亿 KWH，同比均增长 58.70%。全年水力发电营业收入 1.09 亿元，同比增长 68.63%。

分部经营情况

1、建筑工程施工

2016 年，公司中标水利工程 39.08 亿元，占比 28.27%；市政工程 35.03 亿元，占比 25.34%；路桥工程 21.57 亿元，占比 15.61%；房建工程 41.04 亿元，占比 29.69%；其他工程 1.50 亿元，占比 1.09%。截止 2016 年年末，工程业务合同储备总额 180 亿元。

2016 年，公司新中标工程数量有所减少，但中标合同额继续保持增长，主要原因是公司有意优化工程类别占比，增加利润率相对较高的市政、水利工程所占比重。表现在：房建工程业务量下降，中标合同额同比下降 36.06%，工程类别占比也下降到 30% 以内，而水利、市政、路桥工程中标合同额同比均大幅增长，其中水利工程同比增长 42.11%，市政工程同比增长 76.65%，路桥工程同比增长 46.34%，基建业务整体承接工程 95.68 亿元，同比大幅增长 54.15%，新承接业务结

构全面优化。同时新承接的 PPP、EPC 项目单体合同额大，公司单体合同额平均接近 1 亿元，新承接业务质量明显提高。

房建业务比重下降同时，公司 EPC、PPP 等业务快速增长。2016 年，公司新签 PPP 项目 5 个，项目总投资 47 亿元；新签 EPC 项目 4 个，合同额 30 亿元，本公司负责其中 19 亿元的工程，PPP、EPC 项目承接近 67 亿元。PPP、EPC 等新业态业务取得良好开局，传统单一施工类业务比重下降，投资施工类业务比重上升，工程施工业务结构调整稳步推进。

报告期内，国内固定资产投资增速继续下滑，影响建筑行业业务量，国家大力推进社会资本合作模式（PPP）和工程总承包（EPC），推动基建投资快速增长，稳定了投资规模，下半年开始投资有所企稳。2016 年，全国固定资产投资 596,501 亿元，同比名义增长 8.1%（扣除价格因素实际增长 8.8%），其中基础设施投资 118,878 亿元，同比增长 17.4%；作为公司的重要市场的安徽省，固定资产投资较快增长，全年固定资产投资 26,758.1 亿元，增长 11.7%，增幅高于全国 3.6 个百分点。2016 年，公司克服投资增速放缓影响，中标合同额继续保持增长，并适时大力向基建业务发展。

2016 年，工程业务营业收入 98.03 亿元，同比增长 18.17%，营业成本 91.53 亿元，同比增长 22.14%，毛利 6.50 亿元，同比减 18.85%，毛利率 6.63%。2016 年，工程施工业务毛利和毛利率下降，主要因为 2016 年 5 月 1 日开始实施建筑行业“营改增”，导致施工业务毛利水平下降。工程施工业务毛利和毛利率下降，主要因为 2016 年 5 月 1 日开始实施建筑行业“营改增”。-

单位：亿元

	2016 年	2015 年	同比变动 (%)
营业收入	98.03	82.95	18.17
营业成本	91.53	74.94	22.14
毛利	6.50	8.01	-18.88
毛利率 (%)	6.63	9.66	减少 3.03 百分点
新中标合同总额	138.22	130.66	5.79
其中：建设工程	95.68	62.07	54.15
其中：水利工程	39.08	27.50	42.11
市政工程	35.03	19.83	76.65
路桥工程	21.57	14.74	46.34
房建工程	41.04	64.19	-36.06
其他工程	1.50	4.40	-65.61

2、房地产开发

报告期，公司房地产签约销售面积 48.02 万平方米，签约销售收入 23.70 亿元，同比分别增长 178.54 %和 176.87%；房地产业务新开工面积 38.60 万平方米，新开盘面积 39.82 万平方米，交付面积 42.80 万平方米。实现营业收入 13.46 亿元，营业成本 9.17 亿元，毛利 4.29 亿元，毛利率 31.88 %。公司新增位于安徽省合肥市、蚌埠市、滁州市、南陵县的 307.07 亩土地，期末土地储备面积约 752.40 亩。

报告期，房地产业务销售面积和销售金额同比大幅增长，主要原因是 2016 年国内房地产市场整体性回暖，商品房销售形势较好。2016 年，全国实现商品房销售面积 157,349 万平方米，同比增长 22.5%，其中住宅销售面积同比增长 22.4%；商品房销售金额 117,627 亿元，同比增长 34.8%，其中住宅销售金额同比增长 36.1%。同期，安徽省全年商品房销售面积 8,499.7 万平方米，同比增长 37.7%；商品房销售金额 5,035.5 亿元，同比增长 49.4%，商品房销售情况好于全国平均水平。公司房地产业务全部位于安徽省内，各地产项目销售良好。

单位：亿元

	2016 年	2015 年	同比变动 (%)
营业收入	13.46	5.6	137.01
营业成本	9.17	3.78	142.73

毛利	4.29	1.90	125.67
毛利率 (%)	31.88	33.49	减少 1.60 个百分点
销售面积 (万 m ²)	48.02	17.24	178.54
销售金额	23.70	8.56	176.87
新增土地储备 (亩)	307.07	216	42.16
期末土地储备面积 (亩)	752.40	856.47	-12.15

3、水力发电

报告期,公司运营 7 座水电站,总装机容量 24.61 万 KW,完成发电量 4.34 亿 KWH,同比增长 58.09%,上网和销售电量 4.27 亿 KWH,同比均增长 58.70%,水电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1.09 亿元,毛利 0.65 亿元,毛利率 60.00%。

本期发电量同比大幅增加,主要原因是,2015 年受云南贡山地区电网输电能力的限制,恒远水电所属丹珠河电站、丹珠河二级电站产能无法充分发挥,难以满负荷运行;2016 年,贡山地区输电线路基本完成,输电能力大幅提高,电站发电负荷增加,此外上述电站上年同期有两个月未发电,因此本期发电量同比大幅增加。恒远水电所属丹珠河三级和东月各河一、二级电站于 2016 年建成投产,年末开始发电。安徽地区白莲崖、流波电站因本年度流域降水较多,发电好于上年;流波电站因大坝灌浆施工影响,水库弃水,导致存水减少,发电量增幅小于同地区的白莲崖电站。

由于云南省实行电力市场化交易,恒远水电所属电站本年度开始实行竞价上网机制,上网电价低于上年同期,发电收入未能实现与发电量同步增长。此外,安徽地区水电统调上网电价下调,进一步影响发电收入同步增加。

预计 2017 年度,云南贡山地区电网输电线路将建设完成,输送电能力进一步提高,输电能力制约电站发电能力的问题将得到解决,电站产能将进一步发挥,此外丹珠河三级电站和东月各河一、二级电站各发电机组将实现全年发电,恒远水电整体发电能力将进一步增加。

单位:亿元

	2016 年	2015 年	同比变动 (%)
营业收入	1.09	0.65	68.63
营业成本	0.44	0.24	84.53
毛利	0.65	0.41	59.47
毛利率 (%)	60.00	63.45	减少 3.45 个百分点
运营装机容量 (万 KW)	24.61	17.21	43.00

2016 年水力发电主要业务数据:

地区	电站	装机容量 (万 KW)	发电量(万 KWH)			上网电量(万 KWH)			售电量(万 KWH)			上网电价 ^① (元/KWH)		售电价 (元/KWH)	
			本年	上年	同比 (%)	本年	上年	同比 (%)	本年	上年	同比 (%)	本年	上年	本年	上年

^① 2016 年,安徽省物价局发布了《关于调整电价有关问题的通知》(皖价商【2016】82 号),决定调整电价,安徽省发电企业自 2016 年 6 月 1 日执行新的上网电价。白莲崖电站和流波电站上网电价由原来的 0.3949 元/KW.H 和 0.4069 元/度统一下调为 0.3693 元/KWH。

白莲崖电站:2015 年 1 月至 4 月 20 日电价为 0.338/KWH,2015 年 4 月 20 日至 2016 年 5 月 31 日电价为 0.3949/KWH,2016 年 6 月 1 日以后为 0.3693/KW.H。流波电站:2015 年 1 月至 4 月 20 日电价为 0.35/KWH,2015 年 4 月 20 日至 2016 年 5 月 31 日电价为 0.4069/KWH,2016 年 6 月 1 日以后为 0.3693/KWH。

云南地区实行电力市场化交易。2016 年,丹珠河电站、丹珠河二级电站实行竞价上网机制。2015 年,丹珠河、丹珠河二级电站分平水期、丰水期和枯水期执行不同的上网电价,其中平水期(5、11 月份)0.235 元/KWH,丰水期(6-10 月份)0.1927 元/KWH,枯水期(其他月份)0.28 元/KWH。

安徽	白莲崖	5	12,016	9,911	21.24	11,776	9,713	21.24	11,776	9,713	21.24	0.3949 0.3693	0.338 0.3693	0.3949 0.3693	0.338 0.3693
	流波	2.5	7,375	6,795	8.53	7,270	6,659	9.17	7,270	6,659	9.17	0.4069 0.3693	0.35 0.4069	0.4069 0.3693	0.35 0.4069
云南	丹珠河	8	20,015	10,290	94.51	19,715	10,082	95.55	19,715	10,082	95.55	0.19	0.22	0.19	0.22
	丹珠河二级	1.71	3,626	479	656.99	3,572	472	656.78	3,572	472	656.78	0.19	0.22	0.19	0.22
	丹珠河三级	3.2	194	-	-	192	-	-	192	-	-	0.22	-	0.22	-
	东月各河一级	2.1	210	-	-	207	-	-	207	-	-	0.22	-	0.22	-
	东月各河二级	2.1		-	-		-	-		0.22	-	0.22	-		
-	合计	24.61	43,436	27,475	58.09	42,731	26,926	58.70	42,731	26,926	58.70	-	-	-	-

4、其他业务

目前，公司在蚌埠、六安、肥东运营三座酒店。报告期，酒店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0.48 亿元，同比增长 11.22%，毛利 0.05 亿元，同比增长 75.07%，毛利率 9.58%，营收和效益继续回升。

(二) 主营业务分析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11,477,427,227.17	9,150,122,275.05	25.43
营业成本	10,302,175,404.10	8,088,140,873.36	27.37
销售费用	39,871,769.30	29,166,060.97	36.71
管理费用	265,353,718.41	245,357,821.49	8.15
财务费用	70,768,580.58	95,258,178.95	-25.7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1,893,048.49	620,441,782.87	-46.5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5,093,290.52	113,918,845.71	-411.7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8,910,639.91	-559,154,439.71	-
研发支出	2,982,697.86	608,158.45	390.45

1.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建筑施工行业	9,802,717,074.54	9,152,675,332.90	6.63	18.17	22.14	减少 3.03 个百分点
房地产	1,346,186,463.60	916,990,525.53	31.88	137.01	142.73	减少 1.60 个百分点
酒店	48,089,337.03	43,480,183.64	9.58	11.22	7.08	增加 3.50 个百分点
电力	108,978,217.93	43,592,644.02	60.00	68.63	84.53	减少 3.45 个百分点
其他	164,209,963.45	142,098,392.33	13.47	-5.59	-4.73	减少 0.77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水利工程	2,252,276,924.65	2,097,513,314.91	6.87	12.49	15.12	减少2.12个百分点
工民建工程	4,183,160,093.59	4,066,314,147.55	2.79	19.92	23.31	减少2.68个百分点
市政工程	3,367,280,056.30	2,988,847,870.44	11.24	20.06	25.89	减少4.11个百分点
商品房销售	1,346,186,463.60	916,990,525.53	31.88	137.01	142.73	减少1.60个百分点
酒店经营	48,089,337.03	43,480,183.64	9.58	11.22	7.08	增加3.50个百分点
发电	108,978,217.93	43,592,644.02	60.00	68.63	84.53	减少3.45个百分点
建材销售	27,766,223.00	21,809,712.05	21.45	21.45	12.47	增加6.27个百分点
其他	136,443,740.45	120,288,680.28	11.84	-9.68	-7.30	减少2.26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安徽省内	6,767,376,155.36	5,896,752,476.60	12.87	12.12	11.68	增加0.34个百分点
安徽省外	4,702,804,901.19	4,402,084,601.82	6.39	51.27	56.93	减少3.38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建筑施工业务毛利下降：2016年5月1日实行营改增，导致施工业务毛利率下降。由于营业税是价内税，增值税是价外税，“营改增”前营业收入以价税合计为基础确认，“营改增”后营业收入不包含增值税部分，相同合同确认收入有所减少，项目成本不变，因此“营改增”之后确认的建筑业收入会减少，成本保持不变，导致毛利下降，而项目相应计提的税金及附加减少，对项目利润没有影响。

房地产业务收入大幅增长：主要是由于2016年房地产市场回暖，公司抓住机遇，去化效果显著，交付量大幅增加，导致收入快速增长。

电力业务大幅增长：由于恒远水电所属电站投入运营，其他电站所属流域降水充沛，发电量增加，导致收入增加。

省外业务同比大幅增长：主要是因为公司进一步开拓省外市场，在南方、西北、北方、西南新承接工程量增加，导致确认的建造合同收入增加。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业为工程施工，具体业务数据详见本报告本节“主营业务情况”及“建筑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3).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2014 年金额	2014 年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房建	直接人工费	1,076,353,354.86	9.76	861,310,616.73	9.78	728,413,675.46	9.07	24.97	-
	直接材料费	2,554,865,178.91	23.17	2,070,838,695.66	23.52	1,720,010,312.32	21.42	23.37	-
	机械使用费	182,577,505.22	1.66	153,334,393.87	1.74	124,737,757.75	1.55	19.07	-
	其他直接费	144,760,783.65	1.31	117,721,244.32	1.34	97,871,163.77	1.22	22.97	-
	间接费	107,757,324.91	0.98	94,308,896.01	1.07	70,456,271.96	0.88	14.26	-
	小计	4,066,314,147.55	36.88	3,297,513,846.60	37.44	2,741,489,181.26	34.14	23.31	-
基建	直接人工费	1,406,378,867.75	12.76	1,157,337,469.05	13.14	739,441,436.67	9.21	21.52	-
	直接材料费	2,965,857,207.18	26.9	2,440,144,083.59	27.71	2,442,105,314.20	30.41	21.54	-
	机械使用费	396,227,536.34	3.59	329,408,960.55	3.74	275,148,372.36	3.43	20.28	-
	其他直接费	181,074,458.20	1.64	151,486,158.93	1.72	134,191,269.16	1.67	19.53	-
	间接费	136,823,115.89	1.24	117,915,819.00	1.34	111,018,156.57	1.38	16.03	-
	小计	5,086,361,185.35	46.13	4,196,292,491.13	47.65	3,701,904,548.97	46.1	21.21	-
房地产业	土地拆迁费	186,215,067.97	1.69	104,282,658.79	1.18	197,710,130.14	2.46	78.57	确认收入增加，对应分摊成本增加。
	前期工程费	41,574,405.07	0.38	10,465,454.56	0.12	37,740,257.26	0.47	297.25	
	建安工程费	394,925,850.99	3.58	113,798,360.51	1.29	192,718,586.45	2.4	247.04	
	基础设施费	234,696,397.53	2.13	104,883,850.23	1.19	73,071,561.93	0.91	123.77	-
	配套设施费	36,510,289.82	0.33	38,733,666.14	0.44	30,142,558.06	0.38	-5.74	-
	开发间接费	23,068,514.14	0.21	5,622,361.49	0.06	9,635,810.36	0.12	310.3	确认收入增加，对应分摊成本增加。
	小计	916,990,525.53	8.32	377,786,351.72	4.29	541,018,904.20	6.74	142.73	-
水力发电业	折旧费	26,872,126.39	0.24	13,684,890.94	0.16	17,983,872.61	0.22	96.36	恒远电站计提折旧增加
	运营费	2,038,284.07	0.02	1,687,345.73	0.02	1,440,855.62	0.02	20.8	-
	维修费	1,929,010.29	0.02	430,529.24	-	321,193.68	0	348.06	流波电站大坝维修
	人工费	2,038,284.07	0.02	394,632.00	-	321,193.68	0	416.5	恒远水电机组规模扩大，运营人工成本增加。
	其他费用	10,714,939.20	0.1	7,425,672.80	0.08	3,375,507.03	0.04	44.3	-
	小计	43,592,644.02	0.4	23,623,070.71	0.27	23,442,622.62	0.29	84.53	-
酒店	运营成本	43,480,183.64	0.39	40,606,489.32	0.46	35,914,474.12	0.45	7.08	-

业	小计	43,480,183.64	0.39	40,606,489.32	0.46	35,914,474.12	0.45	7.08	-
其他 业务	直接人工费	45,684,633.13	0.41	47,805,598.73	0.54	55,405,909.59	0.69	-4.44	-
	直接材料费	65,436,309.67	0.59	68,628,255.78	0.78	79,414,389.57	0.99	-4.65	-
	机械使用费	6,675,782.47	0.06	7,025,409.36	0.08	8,029,841.97	0.1	-4.98	-
	其他直接费	17,878,819.72	0.16	18,823,920.62	0.21	23,286,541.71	0.29	-5.02	-
	间接费	6,422,847.33	0.06	6,876,249.93	0.08	8,029,841.97	0.1	-6.59	-
	小计	142,098,392.33	1.29	149,159,434.42	1.69	174,166,524.82	2.17	-4.73	-
-	合计	10,298,837,078.42	93.41	8,084,981,683.90	91.81	7,217,936,255.99	89.89	27.38	-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167,331.98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14.58%；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 %。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126,501.56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13.45%；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42,448.05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4.51%。

其他说明：

前五名客户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本年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兰州瑞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530,750,175.55	4.62
合肥鑫城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408,584,576.81	3.56
陕西省西咸新区秦汉新城管理委员会	278,918,040.16	2.43
蚌埠经济开发区管委会	250,081,564.04	2.18
蚌埠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4,985,395.58	1.79
合计	1,673,319,752.14	14.58

前 5 名供应商情况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占年度总采购额的比例(%)
安徽裕和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350,882,680.00	3.73
惠州市修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75,126,034.66	2.92
安徽建工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265,069,975.80	2.82
合肥春晖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214,526,384.68	2.28
安徽省公路桥梁工程有限公司	159,410,488.63	1.69
合计	1,265,015,563.77	13.45

前五名供应商中关联方采购情况

关联方采购	采购金额	占年度总采购额的比例(%)
安徽建工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265,069,975.80	2.82
安徽省公路桥梁工程有限公司	159,410,488.63	1.69
合计	424,480,464.43	4.51

2.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本年	上年	同比变动(%)
销售费用	39,871,769.30	29,166,060.97	36.71

本年销售费用发生额较上年发生额增长了 36.71%，主要原因系本年房地产公司销售人员增加，相应的薪酬增加所致。

3. 研发投入**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2,481,452.76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501,245.10
研发投入合计	2,982,697.86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	0.03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332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	6.24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16.81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具体研发支出详见本报告第十一财务报告附注七、26：开发支出。

4.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同比变动 (%)	变动原因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2,749,526.84	35,573,896.47	554.27	收到的分包方履约保证金增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1,893,048.49	620,441,782.87	-46.51	-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00	39,321,076.17	408.63	理财产品回购金额增加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3,141,471.19	285,670,268.92	-81.40	收到的 BT 项目投资回报减少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5,093,290.52	113,918,845.71	-411.71	-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881,560,000.00	591,979,989.90	48.92	公司发行 8 亿元权益性永续债导致增加。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029,000,000.00	2,188,200,000.00	38.42	银行借款增加。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445,000,000.00	-100.00	发行债券金额减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3,272,134.79	664,242,346.84	-78.43	支付的信托回购款减少。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8,910,639.91	-559,154,439.71	-205.32	-

(三)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2,502,863,067.61	14.47	1,614,526,283.85	11.89	55.02	主要系本公司预收商品房预售款较多，导致年末货币资金较上年大幅增长。
应收账款	5,081,028,364.24	29.37	4,038,304,790.05	29.75	25.82	主要原因是施工业务规模增加导致应收账款增加。
预付款项	44,902,425.09	0.26	338,558,366.37	2.49	-86.74	主要系上年预付的土地出让金本年转入开发成本所致。
存货	5,269,660,661.07	30.46	3,730,116,798.96	27.48	41.27	主要系本年公司房地产开发项目开工较多，导致开发成本年末余额较年初大幅增加，年末存货余额大幅增长。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44,703,330.92	0.84	585,515,627.18	4.31	-75.29	主要系本年收到马鞍山市公路管理局 205 国道项目 BT 工程款 4.71 亿元，导致年末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大幅下降。
其他流动资产	118,571,971.70	0.69	267,889,997.63	1.97	-55.74	主要系年初理财产品本年年末到期收回，导致年末其他流动资产余额大幅减少。
长期应收款	392,483,895.12	2.27	88,854,196.45	0.65	341.72	年末长期应收款系应收郎溪县交通运输局郎溪 S214 改建 PPP 工程款净值 29,131.26 万元；应收太和县水务局太和苗原河项目 EPC 工程款净值 10,117.13 万元。
在建工程	1,087,516,033.22	6.29	223,611,456.45	1.65	386.34	主要系红岩水库和恒远水电所属电站在建工程增加。
无形资产	37,946,632.36	0.22	56,792,723.11	0.42	-33.18	主要系本年土地使用权转入开发成本核算，导致年末无形资产余额大幅降低。
其他非流动资产	56,602,750.75	0.33	34,107,264.15	0.25	65.96	主要系本年子公司恒远水电新增预付土地使用权出让金，土地使用权尚未取得所致。
应付票据	99,725,000.00	0.58	76,472,455.00	0.56	30.41	主要系本年工程款结算采用票据方式大幅增加所致。
应付账款	4,930,771,717.01	28.50	3,465,791,404.28	25.53	42.27	主要系公司本年施工量较上年大幅增加且承接的 PPP、BT 项目业主支付比例较低，故公司应付供应商工程款大幅增加，导致年末应付账款余额较年初余额大幅增加。
预收款项	2,344,195,878.68	13.55	1,637,860,382.93	12.07	43.13	主要系本年公司收到预售商品房房款较多所致。
应交税费	218,566,357.44	1.26	384,863,966.42	2.84	-43.21	主要原因系本年根据财会【2016】22 号文规定，“应交税费—待转销项税额”科目年末贷方余额重分类到“其他流动负债”所致。
应付股利	9,370,751.46	0.05	2,367,915.21	0.02	295.74	主要原因系本年发行永续债计提的永续债利息作为利润分配处理所致。
应付债券	445,000,000.00	2.57	645,000,000.00	4.75	-31.01	

2.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资产受限情况详见本报告“第十一节：财务报告”之“附注七：合并财务报表”之“76、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主要业务所处行业为建筑业。

建筑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1. 报告期内竣工验收的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细分行业	房屋建设	基建工程	专业工程	建筑装饰	其他	总计
项目数（个）	44	42	0	0	0	86
总金额	459,379	331,631	0	0	0	791,010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地区	境内	境外	总计
项目数量（个）	86	0	86
总金额	791,010	0	791,01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在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细分行业	房屋建设	基建工程	专业工程	建筑装饰	其他	总计
项目数量（个）	73	146	-	-	40	259
总金额	1,204,412	1,527,010	-	-	143,304	2,874,726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地区	境内	境外	总计
项目数量（个）	258	1	259

总金额	2,850,482	24,244	2,874,726
-----	-----------	--------	-----------

3. 在建重大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业务模式	项目金额	工期	完工百分比	本期确认收入	累计确认收入	本期成本投入	累计成本投入
陕西省彬县红沿河水库 PPP 项目	融资合同模式 PPP	109,200	2 年	3.61%	3,948	3,948	2,990	2,990
安徽省 S214 省道郎溪段改建工程 PPP 项目	融资合同模式 PPP	109,990	3 年	0.26%	287	287	239	239
湖南省 G107 耒阳市绕城公路、耒阳市竹市至哲桥公路建设 PPP 项目	融资合同模式 PPP	100,000	3 年	-	-	-	-	-
安徽省宿州市 S404 宿城至皖苏界改建工程 PPP 项目（二标段）	融资合同模式 PPP	95,100	2 年	-	-	-	-	-
蚌埠龙湖东岸 B07 地块工程	融资合同模式 BT	131,217	2011/5/20-2016/12/30	100%	18,851	131,217	12,493	96,497
阜南县水系及绿化景观 EPC 及管养一体化项目	交钥匙工程合同模式 EPC	105,000	施工 5 年，管养 5 年	0.28%	298	298	298	29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境外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地区	项目数量（个）	总金额
阿尔及利亚	1	24,244
总计	1	24,24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4 年，经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公司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与安徽建工集团签署“阿尔及利亚康斯坦丁省 6000 套住宅项目”分包合同，本公司承担其中 1,500 套住宅的建设任务，合同金额 46.73 亿第纳尔，折合人民币约 3.72 亿元（以董事会决议公告时汇率计算具体执行时有所变动）。

报告期内，因合同变更，工程合同额有所下降。

5. 存货中已完工未结算的汇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累计已发生成本	累计已确认毛利	预计损失	已办理结算的金额	已完工未结算的余额
金额	19,710,382,910.49	1,429,669,101.21	-	20,143,042,533.84	997,009,477.86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工程项目的主要业务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工程项目的主要业务模式有三种：单一施工模式、融资合同模式和交钥匙工程合同模式（EPC）。

各业务模式在报告期内实现的营业收入与毛利如下：

单位：万元

业务模式	营业收入	毛利
单一施工模式	884,016.51	38,783.46
融资合同模式	81,521.19	22,815.35
交钥匙工程合同模式（EPC）	14,734.00	3,405.37

(2) 未完工项目情况

报告期内不同业务模式未完工项目的数量、金额及主要风险

①分业务模式未完工项目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单一施工模式	融资合同模式	交钥匙工程合同模式（EPC）	总计
项目数（个）	273	11	4	285
未完工项目合同总金额	2,563,399	584,760	205,000	3,353,159
其中：未完工项目剩余合同总金额	1,137,723	479,961	177,433	1,795,117

②主要风险：

单一施工模式风险：业主履约能力风险；工程成本、进度、质量、安全管理风险；资金债权回收风险；技术风险；其它如不可抗拒自然灾害等风险。

融资合同模式风险：主要是地方政府回购风险和国家政策风险。地方政府财政收入水平影响其偿债能力，从而影响融资合同项目的回购，国家政策的变化对融资合同项目的实施也有较大影响。

交钥匙工程合同模式（EPC 模式）风险：设计能力风险；工程成本、进度、质量、安全等综合管理风险；资金债权回收风险；技术风险；其它如不可抗拒自然灾害等风险。

(3) 重大项目情况

重大项目	业务模式	定价机制	回款安排	融资方式	政策优惠	特许经营	运营	收入来源	保底运营	投资收益保障措施	报告期内
------	------	------	------	------	------	------	----	------	------	----------	------

							期限	及归属	量		收入
彬县红岩水库工程 PPP 项目			运营期 15 年等额回购, 每年回购使用者付水费 10200 万元, 同时回购 1420 万元财政补贴, 累计每年回购 11620 万元。		政府方协助项目公司取得可适用于所在地方政府的各项减、免税和优惠政策, 取得有关政府部门承诺的与履行协议相关的其他优惠。	负责红岩水库后续建设工程的融资和建设及特许期内的管理、运营、维护, 并向彬县水利局提供原水供应服务。	15	财政补贴及使用者付费	保底水量 2000 万 m ³ , 单价 5.1 元 /m ³	政府将财政补贴列入县人大年度财政预算。	2,999
郎溪县 S214 改建工程 PPP 项目	融资合同模式 (PPP)	根据业主招标文件谈判确定	运营期 9 年, 每年回购使用者付费 1000 万元, 同时回购 17551 万元财政补贴, 累计每年回购 18551 万元。	股权融资: 本公司和业主方的股权投资。 债务融资: 以项目公司为主体向银行等金融机构贷款。	享有国家和地方税务机关向项目公司批准的减税、免税等税收优惠政策。	S214 郎溪段改建工程五期工程的建设、四期工程的回购以及一至五期道路全线运营。	9	财政补贴及使用者付费	收费 800 万元/年以下, 按照保底 800 万元补贴。	政府方提请同级人大通过, 将可行性缺口补贴的支付纳入跨年度的县级财政预算。运营期内, 由于政策或政府行为取消了本项目收费权限, 剩余每个运营期的第十二个月一次性补偿该年未能收取的预测通行费收入。	239
G107 未阳市绕城公路、未阳市竹市至哲桥公路建设 PPP 项目			分四年支付, 运营期回购金额分别为 37500 万元, 35250 万元, 23000 万元, 21500 万元。		无	项目的投(融)资、建设、运维、移交。	4	财政补贴	无	项目回购资金费用优先列入相应年度政府财政预算, 并报同级人大批准。	-
宿州市 s404 宿城至皖苏改建 PPP 项目 (二标段)			运营期 10 年, 每年回购可用性服务费 12796 万元, 回购绩效服务费 776 万元, 累计每年回购 135720		无	投资、融资、建设、运营维护项目的经营权。	10	财政补贴	无	将可行性缺口补贴的支付纳入跨年度的市级财政预算。	-

			万元。						
阜南县水系及绿化景观 EPC 及管养一体化项目	交钥匙工程合同模式 (EPC)		每两个月结算一次, 支付工程款的 50%, 余款分 5 年 5 期等额支付。	本公司自筹。	无				
蚌埠龙湖东岸 B07 地块工程	融资合同模式 (BT)		分期交工决算后支付 40%, 余款分 2 年 2 期等额支付	本公司自筹。	无				

(4) 近三年细分行业工程项目营业收入占公司总收入的比重、营业收入结构的变化趋势及原因

	2016 年		2015 年		2014 年	
	营业收入	占总收入的比重 (%)	营业收入	占总收入的比重 (%)	营业收入	占总收入的比重 (%)
基建工程	5,619,556,980.95	48.96	4,806,837,349.41	52.53	4,269,360,092.33	50.77
房建工程	4,183,160,093.59	36.45	3,488,321,338.41	38.12	2,999,533,687.41	35.67
合计	9,802,717,074.54	85.41	8,295,158,687.82	90.66	7,268,893,779.74	86.44

从近三年来看, 工程业务收入占公司总收入保持平稳, 规模快速增长, 是公司主要收入来源; 其中基建业务收入约占公司收入一半, 房建业务比重有所下降。未来随着新签房建业务合同比重的下降, 以及大量水利、市政、路桥等基建工程的开工, 基建业务比重将进一步上升。

(5) 新取得的建筑行业资质

报告期内, 公司新取得桥梁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和机电工程总承包三级资质, 资质长期有效。

(6) 公司融资安排情况

① 报告期公司融入资金余额和资金安排的合理性及流动性风险分析

权益融资: 报告期, 本公司完成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发行, 募集资金 80,000 万元, 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为 79,940 万元。

债权融资: 报告期, 公司债权融资余额为 393,710 万元, 其中: 水电站项目贷款余额 35,400 万元; 水电站项目并购贷款余额 11,000 万元; 水库项目贷款 6,000 万元; 房地产项目开发贷款余额 10,000 万元; 流动资金融资余额 331,310 万元。

融资租赁: 报告期, 公司融资租赁余额为 19 万元。

报告期内, 工程项目基本均按合同履行, 在实施过程中暂无重大差异情况, 期末公司融资余额控制在年初预算范围内。根据工程项目建设的特点, 在工程项目建设高峰期, 适度增加资金投入, 保证工程项目顺利实施。在工程项目建设平稳期合理安排资金, 降低资本成本。公司资金安排合理。

工程项目建设过程中，对合同履行能力下降的项目，公司重点关注，时时跟踪，并做好应对措施，控制公司的流动性风险。公司工程项目工程款基本按合同约定回收，流动性风险很小，对公司不产生重大影响。

②公司各年需偿付债务的金额、利息支出情况

公司未来各年度应偿付债务融资本金 474,400 万元、应偿付利息 42,164 万元，各年度应偿付明细如下表：

单位：万元

年度	短期借款		长期借款		中期票据		小计	
	偿还本金	利息	偿还本金	利息	偿还本金	利息	偿还本金	利息
2017 年度	154,000	2,613.91	41,500	9,009	20,000	5,922	215,500	17,545
2018 年度	-	-	47,700	6,381	44,500	4,362	92,200	10,743
2019 年度	-	-	44,600	4,017	80000	3504	124,600	7,521
2020 年度	-	-	24,000	2,197	-	-	24,000	2,197
2021 年度	-	-	-	1,087	-	-	-	1,087
2022-2029 年度	-	-	18,100	3,071	-	-	18,100	3,071
合计	154,000	2,614	175,900	25,762	144,500	13,788	474,400	42,164

③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项目涉及相关约束性安排且影响重大。

(7) 公司质量控制体系、执行标准、控制措施及整体评价

本公司贯彻执行国家法律、法规及行业主管部门和地方政府的相关规定及强制性标准，严格遵守《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建筑工程施工项目经理质量安全责任十项规定(试行)》(建质〔2014〕123 号)、《建筑工程五方责任主体项目负责人质量终身责任追究暂行办法》(建质〔2014〕124 号)、安徽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安徽省建筑市场信用信息管理办法》(建市〔2014〕21 号)、《安徽省建筑企业信用评分内容和评分标准》(建市〔2014〕34 号)、《建设工程施工现场关键岗位人员配备标准和岗位职责》(建市〔2014〕186 号)、《安徽省建筑施工安全生产违法违规行为分类处罚和不良行为记录标准》(建质函〔2014〕1301 号)、《安徽省建设工程施工现场质量标准化验收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规章和地方性标准、规定，确保工程(产品)质量。

本公司建立了公司、分(子)公司、项目部三级质量管理体系，公司、分(子)公司、项目部设立专门的工程质量管理机构，配备了专职质量检查人员，形成了工程质量的监控体系；在 2016 年度对原有《质量目标管理办法》、《施工质量检查管理办法》等一系列质量管理制度进行了修订、刷新，形成了由《质量管理体系及责任制度》、《质量信用评价管理办法》、《工程项目创优夺杯管理办法》、《施工项目样板引路管理办法》、《施工质量检测、检验及验收管理办法》、《质量检查与奖惩管理办法》、《工程质量缺陷及事故处罚办法》等 9 项质量管理制度和 10 项技术管理制度组成的《技术质量管理体系汇编》，通过与分公司、项目部逐级签订目标责任书的方式对管理目标层层分解落实，并且通过日常检查、专项检查、过程监测、质量专项治理活动、基础管理年活动等措施对控制效果进行监控。

公司于 1998 年通过 ISO-9002 质量体系认证，2001 年通过 ISO9001:2000 转版复评认证，2004 年通过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整合型体系认证，是全省建设行业中首家通过“三位一体认证”的企业。延续至今，现依据标准 GB/T19001-2008、GB/T50430-2007、GB/T14001-2004、GB/T28001-2011 建立的质量、环境和职业健康安全整合型管理体系再次于 2016 年度复评认证处于健康良性的运行状态。

另外，品牌建设进一步提升，精品意识得到增强。结合国家两年质量治理活动，开展了为期近 4 个月的住宅工程治理活动，使工程质量有了较大提升。积极有序地开展工程创优工作，创优夺杯活动成效显著，获得国家优质工程奖 1 项、中国公路行业优质（李春）奖 1 项、“黄山杯”4 项、市级优质工程奖 10 项、安徽省优秀 QC 小组成果奖 15 项、国家级优秀 QC 小组成果奖 4 项，荣获“全国竞争力 200 强企业”、“全国工程建设质量管理优秀企业”、“全国工程建设 QC 小组活动优秀企业”等荣誉称号。

(8) 公司安全生产制度的运行情况

公司建立了严格的安全生产体系，公司总部设立安全监察局，专门负责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公司的安全生产实行岗位责任制，由公司统一监督、协调，施工单位、监理单位、设计单位各负其责。公司所属的二级分公司均建立了由第一责任人为主的安全生产委员会，并设置了安全科；所属的项目部均建立了由项目经理为组长的安全生产领导小组，并设置了安全科；公司、分子公司、项目安全科均按规定配备了相应数量的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配合做好日常安全监督管理工作，形成了总部到项目一线的矩阵管理体系。

公司实行严格的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定期开展安全生产检查、考核，及时发现消除安全隐患，重视安全生产宣传，实行严格的安全生产奖惩办法。安全生产委员会定期或不定期对各参建单位的安全生产管理工作进行检查，对检查中发现的问题，责令有关单位及时予以整改。同时安全生产工作实行安全与经济挂钩的原则。公司设立专项经费，对安全生产做出成绩和有突出贡献的参建单位给予奖励，对造成事故的责任单位和责任人给予经济处罚。

公司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均依据国家安全生产法律法规、规程规范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编制而成的，并且每两年定期更新完善一次。目前执行的是 2016 版安全生产管理制度，主要包括：安全生产责任制、安全生产风险抵押金制度、安全生产费用管理制度、安全教育培训制度、安全检查制度、安全生产奖罚制度、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安全管理制度、设备安全管理制度等共计 37 项制度，且制度均能够有效运行。

公司每年年初公司将安全管理指标分解，与各分子公司签订安全生产管理目标责任书，并缴纳安全风险抵押金，每个季度进行考核。为提高全员的安全意识和安全生产技能，公司每季度对专职安全管理员进行一次安全培训，并通过每季度的安全生产委员会会议和每月的安全例会对公司安全生产委员会成员、各分子公司负责人、安全科长等进行安全教育培训和考试；分公司每月开展不少于一次的安全教育培训，对项目管理人员进行安全教育培训和考试，公司定期对所属项目进行安全隐患排查，对施工现场“三违行为”和事故隐患进行奖惩。2016 年累计创建质量标准化示范工地 59 项，其中国家级 2 项，省（部）级 10 项，市级 6 项，获得水利部安全生产标准化一级达标单位证书及交通部安全生产标准化一级单位证书。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安全生产事故。

(六)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2016 年对外股权投资总额	上年同期金额	变动金额	变动比例 (%)
1, 145, 000, 000. 00	1, 131, 695, 001. 02	13, 304, 998. 98	1. 18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被投资公司名称	投资金额	主要业务	占被投资公司的权益比例(%)
贡山县恒远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水力发电	33.15
安徽水利和顺地产有限公司	420,500,000.00	房地产开发	42.05
安徽水利(合肥)和顺地产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房地产开发	100
安徽水利市政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20,000,000.00	园林绿化、市政工程	100
彬县红岩河水库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166,500,000.00	水库建设、运营、管理	37.08
郎溪县省道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8,000,000.00	项目建设、运营	4.00
宿州市安水建设管理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30,000,000.00	项目投融资、建设、运营	10.38
耒阳市城市环线建设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0	项目投融资、建设	-
合计	1,145,000,000.00	-	-

(1) 2015年, 本公司完成了非公开发行股票, 拟使用募集资金3亿元向恒远水电增资用于投资东月各河一、二级水电站。报告期内, 本公司完成了对恒远水电的增资, 本公司对恒远水电出资增至66,300万元, 持股比例增至73.26%。

(2) 2015年7月29日, 经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公司决定投资设立安徽水利和顺地产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6亿元。2015年12月25日, 经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公司将所持有的八家房地产业务全资子公司的全部股权按账面净值划转给和顺地产, 作为本公司对和顺地产的投资, 本次对和顺地产的投资净值为430,483,833.33元。报告期内, 本公司以现金对和顺地产出资42,050万元, 出资完成后, 本公司对和顺地产的出资额增至85,098.38万元。

(3) 2016年,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和顺地产公司的全资子公司蚌埠清越置业发展有限公司投资2亿元设立安徽水利(合肥)和顺地产有限公司。

(4) 2015年7月29日, 经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公司决定以现金出资2,000万元, 投资设立安徽水利市政园林建设有限公司。报告期内, 公司完成了出资。

(5) 经本公司第六届第三十三次董事会审议通过, 本公司与彬县红岩河水务有限责任公司合资设立项目公司彬县红岩河水库建设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并由项目公司实施红岩河水库PPP项目。项目公司注册资本44,900万元, 其中彬县红岩河水库有限责任公司以前期完成的水库在建工程作价22,000万元作为出资, 出资比例49%, 本公司以现金出资22,900万元, 出资比例51%。报告期内, 本公司实际向项目公司出资16,650万元。

(6) 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公司决定与郎溪县政府授权出资方郎溪县国有资产运营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郎溪国资”)以80%:20%的出资比例共同出资设立项目公司郎溪县省道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由项目公司实施“S214省道郎溪段改建工程PPP项目”。项目公司注册资本2亿元, 其中本公司出资16,000万元, 占项目公司注册资本的80%, 郎溪国资出资4,000万元, 占项目公司注册资本的20%。截止报告期末, 本公司已实际完成出资800万元。

(7) 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公司决定与宿州市政府授权出资方宿州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宿州交投”)以 70%: 30%的出资比例共同出资 28,890 万元设立项目公司宿州市安水建设管理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由项目公司实施“宿州市 S404 宿城至皖苏界改建工程 PPP 项目(二标段)”。项目公司注册资本 28,890 万元, 其中本公司出资 20,223 万元, 占项目公司注册资本的 70%; 宿州交投出资 8,667 万元, 占项目公司注册资本的 30%。截止报告期末, 本公司已实际完成出资 3,000 万元。

(8) 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公司决定与耒阳市(湖南省衡阳市下属县级市)政府授权出资机构以 70%: 30%的出资比例共同出资设立项目公司耒阳市城市环线建设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由项目公司实施 G107 耒阳市绕城公路、耒阳市竹市至哲桥公路建设 PPP 项目。项目公司注册资本 25,000 万元, 耒阳市政府授权出资方以现金出资 7,500 万元, 占项目公司注册资本的 30%; 本公司以现金出资 17,500 万元, 占项目公司注册资本的 70%。截止报告期末, 项目公司已成立, 尚未实际出资。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七)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 为保障经营资金需要, 本公司与 3 家金融机构发生总金额 4 亿元的应收账款保理融资交易, 业务涉及回购条款, 不减少公司应收账款, 本公司将其作为负债处理。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分别于 2016 年 10 月 22 日、12 月 27 日、12 月 31 日披露于上交所网站及本公司信息披露媒体的《关于转让应收账款的公告》、《关于与关联方进行应收账款保理融资的交易公告》及相关说明。

(八)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万元

子公司	子公司类型	所处行业	主要产品和服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恒远水电	控股子公司	水力发电	电力	90,500	150,172.72	89,437.48	3,859.32	-261.10
白莲崖水库	全资子公司	水力发电	电力	4,000	18,321.70	6,175.37	4,346.57	1,547.48
流波水电	控股子公司	水力发电	电力	4,056	11,274.43	5,596.68	2,691.93	1,124.74
蚌埠和顺	全资子公司	房地产	商品房	3,000	95,355.61	7,568.45	63,780.32	7,916.55
蚌埠清越	全资子公司	房地产	商品房	5,000	145,605.84	17,347.49	30,318.38	4,348.90
六安和顺	全资子公司	房地产	商品房	3,000	65,128.68	-114.44	9,766.16	-3,112.38
普达建设	全资子公司	建筑工程	劳务	600	28,924.42	-3,370.59	17,735.28	-3,790.30
龙子湖水资源	全资子公司	建设项目投资	建设项目投资	40,200	131,822.86	43,316.49	2,136.84	-539.43
2016 年超过公司净利润 10%的子公司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利润		

蚌埠和顺	63,780.32	11,329.29
蚌埠清越	30,318.38	7,615.94
六安和顺	9,766.16	-1,288.04
普达建设	17,735.28	-2,808.38

本公司部分较为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的具体情况详见本报告“第十一节：财务报告”之“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年度取得子公司情况详见本报告“第十一节：财务报告”之“三、公司基本情况”之“2、合并财务报表范围”以及“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年度公司未处置子公司。

(九)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宏观经济：

2016年，国内经济经过多年调整后，经济增速逐步企稳，发展进入新常态，稳定了经济中高速增长水平；固定资产投资增速连续多年回落，2016年下半年开始，在基建投资大幅增长带动下，投资增速逐步企稳；房地产市场在2016年商品房销售火热的基础上，进入平稳发展形态。三大主要指标回暖，将为建筑和地产行业的持续增长提供良好的外部环境。作为公司的主要市场和业务区域，安徽省近几年经济发展速度较快，2016年全省经济发展、固定资产投资、商品房销售三项指标增速均好于全国平均水平，经济发展势头较好，将为公司的进一步发展提供有利条件。

行业环境：

基建投资回升，为建筑行业持续增长奠定基础。2016年，我国固定资产投资增速进一步回落，但逐步企稳，特别是基建投资同比增长17.4%，成为稳增长的重要力量。未来随着入库PPP项目及重大公共投资项目的实施，大量基建项目陆续开工，为建筑行业的持续增长奠定基础。

PPP、EPC将成为建筑行业重要经营模式。自2014年起，国务院和财政部、交通运输部等各部委发布一系列政策，在公共领域大力支持和推广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模式（PPP），PPP项目在2016年加快落地，成为建筑市场重要的项目来源，占据建筑市场重要地位。PPP项目体量大、周期长，对投资建设单位综合实力要求高，拥有施工和融资综合优势的大型建筑承包商竞争优势明显。

2016年，住建部发布了《关于进一步推进工程总承包发展的若干意见》，要求大力推进工程总承包，项目建设优先采用工程总承包模式，政府投资项目和装配式建筑积极采用工程总承包模式。大力推进工程总承包，有利于发挥工程总承包企业的技术和管理优势，促进企业做优做强，推动产业转型升级。由于大量基建项目为政府投资的公共项目，未来政府投资的公共项目和其他大型建设项目将主要采用工程总承包模式，工程总承包模式将在未来建筑行业占据重要地位，拥有设计和施工一体化能力的大型建筑承包商的竞争优势将进一步强化，进一步提升行业集中度。

行业规范发展，大型建筑承包商将占据行业优势。2016年，国家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加快推进“全国建筑市场监管与诚信信息平台”建设和推广应用，“四库一平台”监管和诚信体系基本成型，将有效规范全国建筑市场，打击资质挂靠、证书挂靠等不规范和失信行为，净化行业市场，大型建筑承包商将凭借资质、人才和技术优势进一步提高市场竞争力和市场占有率。

房地产行业稳定发展。2016年，国内房地产市场全面回暖，全年实现商品房销售面积15.73亿平方米，同比增长22.5%，商品房销售额11.76万亿元，同比增长34.8%，商品房销售同比大幅增长。为应对国内房地产过热，国家实施调控，重启限购、限贷政策，短期内遏制了房价过快上涨趋势。由于2016年地产销量创造历史巨量，房价上涨过快，短期内消耗了过多潜在购买力，加之政策限制，金融政策难以进一步宽松，货币增发推涨动力趋减，短期来看地产成交量将有所回落。但由于我国城市化尚处于较低水平，城市化进程正在加快推进，人口进一步向城市集中，刚需市场潜力较大，预计未来房地产市场将平稳回落，稳定发展。

水电行业受国家降成本影响，短期内电价回升困难。由于水电业务在公司业务比重较小，收入和利润占比较低，对公司整体影响有限，未来回升空间较大。作为清洁能源，在国家环保政策激励和监管强化的趋势下，火电等传统能源比重将逐步下降，水电优势将逐步显现，随着水电大规模开发，水电的资源稀缺性价值将更为凸显。

公司优势和劣势：

优势：

重组整合提升整体实力。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已经过中国证监会批复核准，整合安徽建工集团后，公司整体业务规模和实力将大幅增长，将进一步提升公司在行业内的整体实力和市场份额，减少同业竞争，发挥整体优势。

品牌、资质、管理水平。近年来，公司全力推进信息化建设，加强财务资源集中，不断提高业务管理水平，努力降低主业成本，公司整体管理和技术水平不断提升。重组整合后，将进一步融合安徽建工集团原有资质和业务，扩大公司业务范围，进入设计、港航、建筑工业化等专业市场领域，增加海外市场业务，净资产规模增加，增强融资能力，强化规模和品牌效应，提升公司整体资质、技术实力，不断提高公司整体业务竞争能力。

业务协同优势。公司施工、地产和投资业务同步发展，产业链条逐步延伸，主业整体关联度高，各项业务融合发展，协同、互补优势显现。重组整合后，随着设计、港航等业务的进入，将进一步发展工程总承包优势，扩大公司各项业务的战略协同和互补，将公司打造成为大型建筑和投资产业集团。

劣势：

市场过度竞争，建筑市场主体过多，行业整体毛利水平偏低。根据国家统计局2015年数据，全国建筑企业80,911家，其中总承包企业46,113家，专业承包企业33,415家，建筑市场主体过多，行业集中度较低，导致市场竞争激烈，为提高中标率，相互压价投标，造成行业整体毛利水平较低。2015年，全国房地产开发企业93,426家，未来也将面临集中度低、市场过度竞争问题。

未来影响：

综合来看，随着行业发展的规范，大型建筑承包商在成本控制、资质技术、融资能力等方面拥有比较优势，未来竞争优势将进一步提升，公司重组整合安徽建工集团后，整体规模和实力将显著增强，符合行业发展趋势，通过集中采购、财务资源集中、信息化管控，成本控制优势将逐步体

现，整体资质技术实力进一步提升，资本实力和融资能力进一步增强，将为公司未来发展奠定良好基础。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业定位于建筑施工、房地产开发和水电投资建设与运营。为实现规模和效益同步快速增长，公司确立了“以水为本，协同发展”的整体发展战略，持续推进建筑施工和房地产业务的发展壮大，加快发展水电业，同时明确“稳定建材业，收缩酒店业”的辅业发展思路，确立了集发展、稳定、收缩于一体的业务组合。公司力争综合实力进入国内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资质企业行列，成为具有国内竞争力的知名大型建筑工程施工和房地产企业。

以水为本，集中精力和资源，发挥水利优势，做大做强水利工程施工、水电业，实现公司规模快速扩张；协同发展，充分发挥“施工”+“地产”+“水电”的产业协同优势，实现三大主业互促共进，保障公司战略目标的实现。实施“投资带动施工”战略，通过 PPP 等型业务模式，以投资促进施工产业规模的扩张。

目前，公司正在实施重大资产重组，吸收合并安徽建工集团。重组完成后，公司主业仍为建筑业，未来公司业务规模将大幅扩增加，通过整合内外部资源、传统资源和新资源，综合利用人力资源、财务资源、物质资源，实现借力发展。以施工业务为基础，建立起覆盖建筑施工上下游的全产业链，产业结构合理，产业基础牢固，为公司的持久稳定发展奠定基础。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正在实施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吸收合并安徽建工集团，预计公司业务规模将大幅扩张，目前重组尚未完成，因此无法对 2017 年度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进行预测和计划。

不包括拟吸收合并资产和业务，公司现有业务 2017 年计划如下：力争实现营业收入不少于 118 亿元，实现利润总额不少于 4.8 亿元，工程施工业务新签合同额不少于 150 亿元，房地产业务实现签约销售收入不少于 32 亿元，电站上网电量不少于 7.2 亿 KWH，争取水利特级资质申报成功。

为实现上述经营计划，公司计划采取以下策略和行动：坚持改革创新，全面提高发展质量和效益。

（一）强化经营，全面提高市场开拓能力。坚持原则，优化布局，着力围绕大市场开展经营；创新模式，精选优选，着力抓好大项目投资带动。（二）精益求精，全面增强项目盈利能力。（三）全面提升基础管理能力，加强规范基础管理、信息化、财务管理，提升风险管控能力。（四）坚持协调发展，优化布局，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提升房地产发展质量，培育壮大水电业；加强科技创新，推进资质升级，培育经济增长点。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经济整体性风险。国内经济增长减速，结构性矛盾突出，产能过剩问题尚未全面化解，地产库存较大、泡沫上升，企业负债水平较高，财政收入减速，地方政府债务风险上升，各类风险点暴露，银行体系对经济介入过深、承接了经济整体债务风险、自身信用风险凸显，外部环境不稳，社会经济整体性风险上升。

应对措施:全面提升基础管理能力。(1)提升规范管理水平。扎实开展“基础管理巩固年”活动,推动管理升级,总结经验,进一步规范管理体系,改进管理流程,提升制度执行力,提高管理效率。(2)提升信息化管理水平,加快梳理、优化信息化流程,提高公司信息化的整体运行效率,利用信息技术、通讯技术、网络技术进行流程再造、资源优化和综合管理,提高公司总部、分公司对项目部的管控能力。(3)提升财务管理水平。深化全面预算管理,持续发挥预算的引领和约束作用,严格控制非生产性费用支出。提高资金管理保障能力,加强资金集中管理,合理配置资金资源,提高资金利用效率和效益。增强“营改增”税务统筹能力,继续加强“营改增”培训,减少税务风险。加强与银行、金融机构的合作,拓宽融资渠道,创新融资方式,降低融资成本。(4)提升风险管控水平。加强合同管理,防范风险,继续加强全面风险管理和内控体系建设。

2、市场风险。投资增速放缓,直接影响建筑行业工程业务量,国内经济投资占比过高,投资总规模较大,未来经济增长逐步由投资拉动向消费拉动转变,房地产市场规模触顶,投资规模和增速上升空间有限。同时,建筑行业市场主体过多,行业集中度不高,市场竞争激烈,整体毛利水平低,市场经营难度较大。

应对措施:(1)坚持原则,优化布局,着力围绕大市场开展经营。一是坚持“省内专业化、省外区域化”原则,加大传统市场经营力度。突出各分、子公司优势领域的竞争力,一主一辅,提高市场开发的广度和深度。二是优化市场布局,着力抓好南部和西部市场。重点抓好两广、湖南、陕西、四川、重庆、甘肃、贵州、新疆等市场,争取取得更大的突破。(2)创新模式,精选优选,着力抓好大项目投资带动。一是审慎择优,持续拓展新兴业务。紧盯国家政策,抓住国内力推 PPP 模式的大好机遇,积极跟踪 PPP、EPC 及其他项目,争取大型优质投资项目。二是深化与地方政府合作。围绕成熟市场,依托战略客户和在建项目,深耕细作,抓好大项目投资带动。

3、财务风险。公司业务规模持续扩张,建筑业务规模大,资金占用高,现金流回流较慢,地产属于资本密集型行业,水电前期投资过大,回收期间长,投资项目资金回笼周期较长,各项业务资金需求量大,财务融资规模较大。

应对措施:提高资金管理保障能力,加强资金集中管理,合理配置资金资源,提高资金利用效率和效益。加强与银行、金融机构的合作,拓宽融资渠道,创新融资方式,降低融资成本。

4、工程结算风险。政府财政收入增速放缓,负债水平上升,财政偿债能力下降,影响政府投资基建类工程结算和投资回收。

应对措施:持续加强应收账款清收,高度关注 BT 项目回购进程,确保回购款及时足额回收。

5、投资风险。近年来,PPP 模式兴起,公司承接了一定数量 PPP 项目,工程项目介入投资业务,项目投资大、周期长,拉长了项目的风险期。

应对措施:加强和规范类 BT、PPP、EPC 等投资项目管理,规范 PPP 后期运营维护,严控投资风险,落实年度资金回笼,保障投资效益。

6、经营管理风险。工程项目逐年增加,核算、进度、安全、质量、合同等管理任务较重,管理难度增加,业主结算不及时、工程材料价格变动,财务费用的影响,将严重影响工程的利润水平。

应对措施:(1)围绕目标责任管理,以标杆项目为引领,推进管理全面覆盖。落实项目管理“三个行为安全”“四个要素控制”、“六个全面覆盖”和“一个后评价”。通过标准化落地增强项目管控力和执行力,进一步夯实项目基础管理,努力提高项目管理效益。(2)全方位全过程管控项目成本,加强工程项目成本分析和控制能力,优化成本管理,推进项目管理降本增效。

7、房地产市场风险。2016 年,房地产行业井喷式回暖,商品房销售面积和金额均创历史天量,

由于人口形势难以逆转，地产存量和在建规模较高，从人均居住面积看，住房短缺已不存在甚至存在过剩，住房价格短期内涨幅过大，货币政策宽松余地较小，加之政策调控，未来地产价格和成交量可能受到影响。

应对措施：（1）加强市场营销。认真研究和把握国家经济形势和调控政策，拓宽营销渠道，加大商业去化力度，加快资金回笼。（2）促进房地产业务可持续发展。加强重点区域土地资源分析、调研和储备。（3）提升地产品牌，注重产品品质，研发特色产品，提升物业管理水平和服务质量，提升房地产附加值。（4）增强核心竞争力，提升企业开发资质，创新融资模式。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普通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利润分配政策的制定情况

2012年，公司按照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要求，修订《公司章程》中有关利润分配的条款，在《公司章程》中明确了公司利润分配尤其是现金分红事项的决策和分配政策调整程序及机制，明确了利润分配形式、利润分配间隔尤其是现金分红间隔、现金分红条件和比例等事项，明确了在制定利润分配政策时充分发挥独立董事作用和听取中小股东意见方面所采取的措施。

2014年，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的相关规定，公司再次修订《公司章程》中关于利润分配政策的条款，进一步明确利润分配的方式、不同发展阶段的分配比例、独立董事在制定利润分配政策中的职权等事项。本次章程修订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公司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利润分配政策调整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为中小股东参与本次股东大会提供了网络投票，充分保护了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章程》有明确的利润分配标准和分配比例，本次利润分配政策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和程序合规、透明。

2015年，本公司未调整利润分配政策。

本公司具体利润分配政策详见《公司章程》第一百七十三条。

2、利润分配政策的执行情况

根据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的 2015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本公司以 2015 年末总股本 53,191,099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 2 股，派发现金红利 0.6 元(含税)，资本公积金每 10 股转增 5 股。上述方案已于 2016 年 6 月 3 日实施完毕。

2013-2015 年度，公司连续三年进行现金分红，2013 年度每 10 股派送现金股利 0.4 元(含税)，2014 年度每 10 股派送现金股利 0.5 元(含税)，2015 年度每 10 股派送现金股利 0.6 元(含税)。

2013-2015 年公司共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89,372,638.66 元，年度平均可分配利润 229,790,879.55 元，三年内共向股东分配现金股利 77,088,305.94 元，占最近三年年度平均可分配利润的 33.55%，连续三年累计分配现金股利总额超过三年平均可分配利润的 30%，符合公司章程中现金分红政策的规定。

3、2016 年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2016 年拟不分配不转增。

情况说明：

目前，公司正在实施重大资产重组，公司已于 2016 年 12 月 29 日收到中国证监会核发的《关于核准安徽水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吸收合并安徽建工集团有限公司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3191 号）。根据《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的规定，上市公司发行证券，存在利润分配方案、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尚未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或者虽经股东大会表决通过但未实施的，应当在方案实施后发行。相关方案实施前，主承销商不得承销上市公司发行的证券。为保证本次重组尽快实施，公司拟决定 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不进行分配，亦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如本次重组工作在上半年完成，公司将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预案发表了意见，认为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

上述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批准，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召开之前召开业绩和利润分配说明会，与中小股东进行充分的沟通，同时提供网络投票，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中小股东的权益。

(二) 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每 10 股转增数(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6 年	0	0	0	0	305,642,007.59	0
2015 年	2	0.6	5	31,914,605.94	255,884,121.64	12.47
2014 年	0	0.5	0	25,096,500.00	230,625,965.21	10.88

(三) 以现金方式要约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水建总公司	<p>避免同业竞争承诺： 因国资产权调整，水建总公司承接的建工集团剥离资产中存在部分企业与安徽水利经营相同或相近的业务，与安徽水利存在同业竞争。 水建总公司承诺在本次吸收合并完成后 3 年内将对承接的建工集团剥离资产中与吸收合并后的上市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资产将通过放弃控股权、转让全部股权、资产出售、注销、注入上市公司等方式进行处置。处置完毕后，水建总公司及关联方与安徽水利的同业竞争将彻底消除。 除上述承诺外，作为安徽水利的关联方，未来如因国资产权调整等原因，与上市公司构成同业竞争关系，水建总公司承诺： 1、构成同业竞争关系后 3 年内，积极督促、培育相关资产改善经营，提高盈利能力，整改、规范所存在的问题，并完成注入安徽水利的工作； 2、构成同业竞争关系后 3 年内，相关企业和资产积极运营、规范或整改，仍不符合注入上市公司条件或因政策法规限制不能注入上市公司的，水建总公司承诺将采取转让、委托经营、注销等方式，彻底消除存在或可能存在的同业竞争。 3、严格控制同业竞争规模，除为使承接的建工集团剥离资产达到上市条件外，不再新增与上市公司构成同业竞争关系的业务。</p>	本公司吸收合并安徽建工集团完成后三年内	是	是	-	-

		<p>4、在上述方案实施过程中，水建总公司作为安徽水利的控股股东，在上市公司主营业务范围内，将优先保障上市公司的利益，在有利于上市公司发展的前提下，大力支持安徽水利做大做强主营业务，如果在安徽水利经营区域内发现或者发生与安徽水利及其控股企业主营业务构成或者可能构成竞争关系及利益冲突的新业务机会，水建总公司将立即通知安徽水利，并促使该业务机会按照合理和公平的条款和条件提供给安徽水利。只有在安徽水利不符合相关条件或者安徽水利明确放弃该业务机会，在不损害安徽水利及其股东利益的前提下，水建总公司及直接和间接控制的所有企业方可从事该项业务。水建总公司承诺未来除因国资产权调整、业务整合等原因外，水建总公司不再投资或经营与安徽水利相同或相近的业务，避免同业竞争。</p> <p>如因违反本承诺函中所作出的承诺而导致安徽水利遭受损失的，水建总公司将立即停止并纠正该违反承诺之行为，并赔偿安徽水利因此而遭受的全部经济损失。</p> <p>水建总公司补充承诺如下：</p> <p>（1）承诺将继续秉承安徽水利作为下属建筑业、房地产业唯一上市平台的战略规划部署，水建总公司将根据国资改革的精神，加强内部资源整合，进一步支持上市公司发展并切实履行控股股东义务。</p> <p>（2）水建总公司控制的除安徽水利以外的从事建筑业务的资产，由于存在法律障碍和盈利能力较差等原因尚不符合注入上市公司的条件。对于盈利能力较差、未进行公司制改制、权属存在瑕疵等不符合注入条件的公司（包括安徽一建、安徽二建、安徽建工路桥工程有限公司、安徽省装饰工程公司），水建总公司承诺在本次吸收合并完成后 3 年内对上述单位进一步加强管理，尽快完成公司制改制、处置瑕疵资产、业务调整等工作，努力提高该等资产的盈利能力，待该等资产业绩改善后启动注入安徽水利的相关工作；同时，对于经努力后仍不符合注入条件的资产，将采取放弃控股权、向独立第三方转让全部股权、资产出售、注销等措施以彻底消除同业竞争。对于三建集团、安徽省施工机械租赁公司、安徽省机械施工公司，水建总公司承诺在本次吸收合并完成后 3 年内对上述单位采取停业或注销等措施以彻底消除同业竞争。</p> <p>根据上述解决同业竞争的具体措施与安排处置完毕后，水建总公司及关联方与安徽水利的同业竞争将彻底消除。</p>					
解 决 关	水建 总公 司	<p>关于减少及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p> <p>（1）尽量避免或减少水建总公司及所控制的其他子公司、分公司、合营或联营公司与安徽水利及其子公司之间发生关联交易；</p>	长期 有效	否	是	-	-

	联 交 易	<p>(2) 不利用股东地位及影响谋求安徽水利及其子公司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权利；</p> <p>(3) 不利用股东地位及影响谋求与安徽水利及其子公司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p> <p>(4) 将以市场公允价格与安徽水利及其子公司进行交易，不利用该类交易从事任何损害安徽水利及其子公司利益的行为；</p> <p>(5) 就水建总公司及下属公司与安徽水利及其子公司之间将来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将督促上市公司履行合法决策程序，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安徽水利《公司章程》的相关要求及时详细进行信息披露；对于正常商业项目合作均严格按照市场经济原则，采用公开招标或者市场定价等方式。</p> <p>若因不履行或不适当履行上述承诺，给安徽水利及其相关股东造成损失的，水建总公司将以现金方式全额承担该等损失。</p>					
	其 他 水 建 总 公 司	<p>关于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p> <p>一、保证安徽水利的人员独立</p> <p>保证安徽水利的高级管理人员专职在安徽水利工作、并在安徽水利领取薪酬，不在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不在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保证安徽水利的财务人员不在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保证依法依规提名、选举、聘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干预安徽水利人事任免决定。</p> <p>二、保证安徽水利的财务独立</p> <p>1、保证安徽水利及控制的子公司建立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建立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p> <p>2、保证安徽水利及其控制的子公司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不干预安徽水利的资金使用。</p> <p>3、保证安徽水利及其控制的子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不与承诺人及其关联企业共用一个银行账户。</p> <p>4、保证安徽水利及控制的子公司依法独立纳税。</p> <p>三、保证安徽水利的机构独立</p> <p>1、保证安徽水利及其控制的子公司（包括但不限于）依法建立和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并与承诺人的机构完全分开；安徽水利及其控制的子公司（包括但不限于）与承诺人及其关联企业之间在办公机构和生产经营场所等方面完全分开。</p> <p>2、保证安徽水利及其控制的子公司（包括但不限于）独立自主地运作，承诺人不会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p>	长期 有效	否	是	-	-

		<p>四、保证安徽水利的资产独立、完整</p> <p>1、保证安徽水利及其控制的子公司具有完整的经营性资产。</p> <p>2、保证不违规占用安徽水利的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p> <p>五、保证安徽水利的业务独立</p> <p>1、保证安徽水利在本次交易完成后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资质以及具有独立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在产、供、销等环节不依赖承诺人。</p> <p>2、保证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关联人避免与安徽水利及控制的子公司发生同业竞争。</p> <p>3、保证严格控制关联交易事项，尽量减少安徽水利及控制的子公司（包括但不限于）与承诺人及关联公司之间的持续性关联交易。杜绝非法占用公司资金、资产的行为。对于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将本着“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定价。同时，对重大关联交易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安徽水利的《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及时进行有关信息披露。</p> <p>4、保证不通过单独或一致行动的途径，以依法行使股东权利以外的任何方式，干预安徽水利的重大决策事项，影响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的独立性。</p>					
解决土地等产权瑕疵	水建总公司、安徽建工集团	<p>关于物业瑕疵的承诺：</p> <p>（1）积极解决目前存在的物业瑕疵问题，对于因手续不全造成瑕疵的物业，尽快补办相关手续，办理相关权属文件；对于无法通过补办手续获得相关权属文件的物业，论证寻找相应地段的可替代的合法合规的经营场所，在稳健经营的同时，逐步更换目前使用的瑕疵物业。</p> <p>（2）如果第三方权利人提出合法要求或通过诉讼取得该等房屋的房屋所有权或该等房屋所占土地的土地使用权，或相关政府作出行政处罚及/或需要搬迁时，建工集团及相关下属公司将立即搬移至权属文件齐全或合法租赁的场所继续经营业务，该等搬迁预计不会对建工集团及相关下属公司的生产经营和财务状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p> <p>（3）若因上述物业瑕疵导致安徽水利及相关下属公司产生额外支出或损失（包括政府罚款、政府责令搬迁或强制拆迁费用、第三方索赔等），水建总公司将在接到安徽水利及相关下属公司的书面通知后10个工作日内，与政府相关主管部门及其他相关方积极协调磋商，以在最大程度上支持相关企业正常经营，避免或控制损害继续扩大。</p> <p>（4）针对因物业瑕疵产生的经济支出或损失，水建总公司将在确认安徽水利及各相关下属公司损失后</p>	长期有效	否	是	-	-

			的 30 个工作日内，以现金或其他合理方式进行一次性补偿，从而减轻或消除不利影响。如违反上述保证和声明，建工集团及水建总公司将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并对因物业瑕疵导致的安徽水利损失承担全额的赔偿责任。					
	股份限售	水建总公司	水建总公司通过本次吸收合并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该等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本次吸收合并完成后，因上市公司送股、转增股本等原因而增加的上市公司股份，亦按照前述安排予以锁定。本次吸收合并完成后 6 个月内如上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或者吸收合并完成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水建总公司持有上市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如本次重组交易因涉嫌所提供或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案件调查结论明确以前，不转让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	长期有效	否	是	-	-
	其他	水建总公司	关于非生产性人员安置费用的承诺： （1）本次吸收合并涉及建工集团历史遗留的非生产性人员共计 5,818 人，费用初步测算金额为 31,407.23 万元。 （2）水建总公司承诺将全额承担上述非生产性人员费用，如因国资监管部门审核确定的费用总额超出初步测算金额的部分，亦由其承担。 （3）未来若发生建工集团非生产性人员因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出现其他费用或纠纷，而导致上市公司承担相应赔偿责任的，水建总公司承诺补偿上市公司因前述事项而遭受的相关一切损失。 （4）水建总公司若因不履行或不适当履行上述承诺，给安徽水利及其相关股东造成损失的，水建总公司将全额承担。	长期有效	否	是	-	-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水建总公司	水建总公司放弃与本公司进行同业竞争，保证今后不在中国境内从事与本公司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保证在经营范围和投资方向上，避免与本公司相同或相似；对本公司已建设或拟投资兴建的项目，将不会进行同样的建设或投资；在生产、经营和市场竞争中，不与本公司发生任何利益冲突；以公平、公允的原则处理关联交易；不利用其控股地位对公司财务、人事和经营决策等方面进行控制，不利用其在股份公司中的控股地位转移利润或以其他行为损害股份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	长期有效	否	是	-	-
与再融资相关	解决	水建总公司	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水建总公司将尽量减少或避免与本公司的关联交易，在进行确有必要且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时，将严格遵循市场规则，本着平等互利、等价有偿的一般商业原则，公平合理地	长期有效	否	是	-	-

的承诺	关联交易	司	进行,并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履行交易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具体承诺内容详见本公司于2015年2月14日发布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外部网站的公告《安徽水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水建总公司关于规范关联交易以及避免和解决同业竞争、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承诺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13〉)					
	解决同业竞争	水建总公司	关于避免和解决同业竞争、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承诺:水建总公司承诺未来除因国有企业改革或国有经济结构调整等政府原因外,水建总公司不投资或经营与本公司相同或相近的业务,避免同业竞争。按照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做到与本公司在资产、业务、机构、人员、财务方面完全分开,切实保障上市公司在资产、业务、机构、人员、财务方面的独立运作。如因水建总公司违反承诺中所作出的承诺而导致本公司遭受损失的,水建总公司将立即停止并纠正该违反承诺之行为,并赔偿本公司因此而遭受的全部经济损失。(具体承诺内容详见本公司于2015年2月14日发布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外部网站的公告《本公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水建总公司关于规范关联交易以及避免和解决同业竞争、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承诺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13〉)	长期有效	否	是	-	-
	解决关联交易	安徽建工集团	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为规范与本公司的关联交易,安徽建工集团承诺将尽量减少或避免与本公司的关联交易。在进行确有必要且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时,将严格遵循市场规则,本着平等互利、等价有偿的一般商业原则,公平合理地进行,并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履行交易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安徽建工集团保证,所做的上述声明和承诺不可撤销,安徽建工集团如违反上述声明和承诺,将立即停止与本公司进行的相关关联交易,并及时采取必要措施予以纠正补救;同时安徽建工集团对违反上述声明和承诺所导致本公司一切损失和后果承担赔偿责任。(具体承诺内容详见本公司于2015年2月14日发布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外部网站的公告《安徽水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间接控股股东安徽建工集团关于关于避免和解决与安徽水利同业竞争有关事项以及规范关联交易承诺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14〉)。	长期有效	否	是	-	-
	解决同业竞争	安徽建工集团	关于避免和解决同业竞争、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为解决与本公司主营业务相同或者类似的问题,避免和解决同业竞争,促进本公司持续健康发展,安徽建工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建工集团”)承诺将继续秉承本公司作为整合集团下属建筑业、房地产业唯一上市平台的战略规划部署,以整体上市为目标,持续推进内部整合,最终从根本上解决双方目前主营业务相同或者类似的问题。安徽建工集团承诺将在本公司非公开发行完成后3年内依法依规完成整体上市工作,以彻底解决与本公司存在的同业竞争。此外,安徽建工集团承诺将按照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规范性文	在本公司非公开发行完成后	是	是	正在履行中,目前本公司正在实施重大资产重组,向水建总	正在履行中,目前本公司正在实施重大资产重组,向水

			件的要求，做到与本公司在资产、业务、机构、人员、财务方面完全分开，切实保障上市公司在资产、业务、机构、人员、财务方面的独立运作。（具体承诺内容详见本公司于 2015 年 2 月 14 日发布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外部网站的公告《安徽水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间接控股股东安徽建工集团关于关于避免和解决与安徽水利同业竞争有关事项以及规范关联交易承诺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14〉）。	的 3 年内			公司发行股份吸收合并安徽建工集团，实现安徽建工集团整体上市。	建总公司发行股份吸收合并安徽建工集团，实现安徽建工集团整体上市。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其他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和高管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本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2015 年 7 月 13 日前任职）和部分董事、监事计划自 2015 年 7 月 13 日起未来六个月内，根据中国证监会和上交所的规定，通过上交所证券交易系统允许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总计增持本公司 A 股股票不少于 100 万股。（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于 2015 年 7 月 11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的《安徽水利关于公司管理层和部分董事、监事增持公司股票计划的公告》〈2015-037〉。）	2015 年 7 月 13 日起六个月内	是	是	-	-

2016 年 7 月 22 日，本次股票增持计划全部完成。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于 2016 年 7 月 26 日披露的公告：《安徽水利关于公司管理层和部分董事、监事完成增持公司股票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89）。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

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108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14 年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
财务顾问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保荐人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0

本公司聘请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公司本次重组的财务顾问，由于重组尚在实施中，财务顾问费用尚未确定。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暂停上市风险的情况**(一)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八、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九、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十、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一) 诉讼、仲裁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无后续进展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及类型	查询索引
本公司就格尔木宁靓置业有限公司拖欠本公司建筑工程款提起仲裁,要求支付工程款、利息退还保证金合计67,674,650.00元,后与其达成解决争议的《框架协议》。	2016年4月29日,本公司发布于上交所网站及本公司信息披露媒体的公告:《安徽水利涉及仲裁的公告》(编号:2016-065)。2016年6月21日,本公司发布于上交所网站及本公司信息披露媒体的公告:《安徽水利关于就仲裁事项与当事人达成协议的公告》(编号:2016-083)。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诉讼、仲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一、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本公司及控股股东诚信经营、信用良好。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成立安徽水利 2016 年度员工持股计划, 认购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配套融资中非公开发行的股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关于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公告。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2016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进展

经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公司 2016 年计划与关联方发生日常关联交易金额总计 146,000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于 2016 年 3 月 12 日披露于上交所网站、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的公告：《安徽水利关于预计 2016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2016-032）。

2016 年，实际发生日常关联交易金额 471,378,975.45 元，其中向关联人购买原材料 349,778,394.96 元，向关联人出售商品 27,944,402.56 元，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35,469,700.32 元，接受关联人劳务 58,186,477.61 元。

向建工建材公司集中采购 5 万吨钢材、承接安建工集团“阿尔及利亚康斯坦丁省 6,000 套住宅项目”1,500 套住宅、向安徽路桥分包“咸阳市正阳渭河大桥工程”劳务工程三项关联交易本期共发生关联交易金额 329,306,878.72 元，因前期已单独审议并披露或者在本报告其他部分单独披露，因此不列入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金额。

(2) 向建工建材公司集中采购 5 万吨钢材关联交易的进展

经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公司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公司计划向关联方建工建材公司集中采购 5 万吨钢材，总金额约 1 亿元。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于 2015 年 10 月 30 日披露于上交所网站、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的公告：《安徽水利关于向关联方采购钢材的关联交易公告》（2015-066）。

2015 年，本项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金额 9,386,293.04 元。2016 年上半年，本项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金额 85,439,998.96 元。截止 2016 年上半年，本项关联交易实际累计发生金额 94,826,292.00 元，累计采购钢材量 45,140 吨。2016 年下半年，继续采购钢材 4,860 吨，采购金额 12,321,232.81 元，完成 5 万吨计划采购量。至 5 万吨钢材计划采购量完成之日，本次关联交易累计发生金额 107,147,524.81 元，略微超出关联交易预计金额，主要是由于 2016 年下半年钢材价格单价上涨造成，钢材采购严格按照公司股东大会批准的交易原则执行，本次关联交易执行完成。

(3) 安徽建工集团“阿尔及利亚康斯坦丁省 6000 套住宅项目” 1500 套住宅劳务分包进展

经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公司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与安徽建工集团签署“阿尔及利亚康斯坦丁省 6000 套住宅项目”分包合同，本公司承担其中 1,500 套住宅的建设任务，合同金额 46.73 亿第纳尔，折合人民币约 3.72 亿元（以董事会决议公告时汇率计算）。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于 2014 年 4 月 29 日披露于上交所网站、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的公告：《安徽水利关于与关联方签署工程分包合同的关联交易公告》（2015-021）。

2016 年，本项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金额 72,135,158.32 元。截止 2016 年末，本项关联交易实际累计发生金额 131,506,129.93 元。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市场价格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
安徽省公路桥梁工程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接受劳务	本公司将承建的“咸阳市正阳渭河大桥工程”部分工程分包给安徽路桥公司。	公开招标定价	159,410,488.63	159,410,488.63	1.69	按正常工程结算方式结算	159,410,488.63	交易价格以公开招标确定，与市场价格一致。
合计				/	/	159,410,488.63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不适用				
关联交易的说明					2014年，本公司就承建的“咸阳市正阳渭河大桥工程”部分工程进行分包，经公开招标，确定安徽路桥公司为中标单位，中标价为434,458,293元。由于通过公开招标程序，因此本公司向上交所申请豁免审议披露程序。2016年，公司与安徽路桥就正阳大桥项目实际发生关联交易金额为159,410,488.63元，2014-2016年本次交易累计发生交易金额396,236,769.86元。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	------

本公司发行股份吸收合并安徽建工集团并募集配套资金。 详见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公告。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 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与关联方安建保理 1 亿元应收账款保理融资的关联交易：本公司将承接龙子湖及周边综合治理和生态开发项目形成的对蚌埠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的 1 亿元应收账款转让给关联方安建保理，由安建保理向本公司提供应收账款保理融资，保理融资费用由蚌埠经开区承担。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于 2016 年 10 月 22 日披露于上交所网站和本公司信息披露媒体的公告：《安徽水利关于与关联方进行应收账款保理融资的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16-116）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36,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51,40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51,40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13.98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10,00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10,000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受托人	委托理财产品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报酬确定方式	实际收回本金金额	实际获得收益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	是否关联交易	是否涉诉	关联关系

								序	额			
农行蚌埠科苑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性	30,000,000.00	2015/7/23	2016/6/30	预期年化收益率3.8%	30,000,000.00	886,890.41	是	0	否	否	-
中信银行蚌埠分行	保本浮动收益性	30,000,000.00	2015/7/31	2016/1/27	预期年化收益率3.6%	30,000,000.00	532,602.74	是	0	否	否	-
		30,000,000.00	2016/2/24	2016/5/28	228,123.29	30,000,000.00	228,123.29	是	0	否	否	-
工行蚌埠涂山路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性	30,000,000.00	2015/7/25	2016/1/25	预期年化收益率3.7%	30,000,000.00	553,479.54	是	0	否	否	-
		30,000,000.00	2016/1/30	2016/4/4	152,753.42	30,000,000.00	152,753.42	是	0	否	否	-
		30,000,000.00	2015/11/18	2016/5/19	516,082.19	30,000,000.00	516,082.19	是	0	否	否	-
浦发银行蚌埠分行营业部	保本型	30,000,000.00	2015/7/28	2016/1/29	预期年化收益率3.55%	30,000,000.00	532,500.00	是	0	否	否	-
中行蚌埠治淮路支行	保本收益性	30,000,000.00	2015/8/6	2016/7/9	预期年化收益率3.1%	30,000,000.00	932,849.32	是	0	否	否	-
兴业银行合肥胜利路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性	20,000,000.00	2015/8/12	2016/6/30	预期年化收益率3.0-3.6%	20,000,000.00	477,395.13	是	0	否	否	-
合计	/	260,000,000.00	/	/	/	260,000,000.00	4,812,676.04	/	0	/	/	/
逾期未收回的本金和收益累计金额(元)							0					
委托理财的情况说明							详见下文说明					

说明:

2015年7月13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决定使用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20,000万元用于购买银行理财产品。本次购买理财产品事宜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年内有效,投资期限不超过一年,1年内公司可以在总额度20,000万元范围内,滚动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层全权负责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实施。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分别于2015年7月29日、8月14日分别披露于上交所网站、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的公告:《安徽水利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进展的公告》(2015-045)、《安徽水利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进展的公告》(2015-054)。

报告期内,公司收回了理财产品26,000万元(其中到期后续购理财产品6,000万元,并在报告期内收回)。期末,理财产品余额为0。

2、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投资理财及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中标以下重大工程合同：

1、安徽省阜阳市“阜南县水系及绿化景观 EPC 及管养一体化项目”（联合体中标）

项目估算造价总投资 20 亿元（具体以最终设计为准），其中市政水利投资规模 10.5 亿元，园林景观投资规模 9.5 亿元。本公司负责 10.5 亿元市政水利工程的施工，中标价率为 88%，中标价约 9.24 亿元。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于 2016 年 3 月 5 日披露的公告：《安徽水利工程中标公告》（2016-027）。

2、陕西省彬县红沿河水库 PPP 项目

项目投资额约为 109,217 万元，项目公司取得特许经营权，负责红岩河水库后续建设工程的融资和建设及特许期内的管理、运营、维护，并向彬县水利局提供原水供应服务，项目建设期 2 年，特许经营期 15 年。红岩河水库 PPP 项目建设工程施工总承包由安徽水利实施。

3、S214 省道郎溪段改建工程 PPP 项目

本项目总投资 10.999 亿元，采取 BOT（五期）、TOT（四期）、O&M（一、二、三期）相结合的方式运作，由项目公司负责 S214 郎溪段改建工程五期工程的建设、四期工程的回购以及一至五期道路全线运营。项目特许经营期 12 年，其中建设期 3 年，项目运营期 9 年。

4、宿州市 S404 宿城至皖苏界改建工程 PPP 项目（二标段）

项目标段长 21.545Km，概算总投资为 95,100 万元。项目合作期限 12 年，其中建设期 2 年，运营期 10 年。中标金额为：每年综合服务费:13,572 万元。（按照 10 年运营期计算，10 年运营综合服务费 135,720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于 2016 年 10 月 22 日披露的公告：《安徽水利关于收到<宿州市 S404 宿城至皖苏界改建工程 PPP 项目（二标段）> 中标通知书的公告》（2016-119）。

5、耒阳市公路建设 PPP 项目

本项目分 G107 耒阳市绕城公路建设和耒阳市竹市至哲桥公路建设两个建设项目，项目总投资约 10 亿元。项目采用 PPP 模式【投（融）资-建设-运营-移交】建设，项目中标价为 6.41 亿元，中标价为项目工程施工部分的中标价，其他事宜在 PPP 项目协议中另行约定。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于 2016 年 5 月 6 日披露的公告：《安徽水利关于中标耒阳市公路建设 PPP 项目的公告》（2016-068）。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七、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

(一) 上市公司扶贫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精准扶贫规划

基本方略：忠实履行企业社会责任，企业和社会共生共长，积极参与国家精准扶贫工作。

总体目标：产业与地区共同成长，发展壮大公司各项产业，向产业所在地区贡献投资、税收、就业，为脱贫计划注入源头活水。捐资助学，推动教育扶贫。

主要任务：1、教育扶贫。持续开展爱心助学互动，壮大爱心助学基金，保持对贫困地区教育的持续资助。2、社会扶贫。对口帮扶公司对接贫困村。发挥工会、团委力量，动员公司职工，开展针对贫困地区、群体的社会工作服务和志愿者活动。3、就业扶贫。做强公司产业，带动劳务用工规模，加强劳务用工人员职业技能培训，提高劳务用工人员劳动职业技能。4、产业项目扶贫。结合公司业务实际，在国家确定的集中连片贫困地区投资项目，带动地区经济社会发展。

保障措施：1、广泛动员。发挥公司和职工力量，集聚更大力量投入国家扶贫工作。2、监管资金使用。对各项扶贫使用资金进行监管，保证各项资金全部真正用于扶贫。3、保持公司稳定运营，不断增强扶贫能力。

2. 年度精准扶贫概要

社会扶贫：

1、对口帮扶。随同蚌埠市水利局等单位，对口帮扶安徽省蚌埠市固镇县石湖乡陡沟村，本年度捐赠 4,000 元，购买经济林木树苗，在农户房前屋后种植，发展庭院经济，开展植树造林，利用闲田荒地，发展风景苗木种植产业。

2、扶贫捐赠。本公司第一工程分公司参加界首市“扶贫日”爱心捐赠活动，界首市市政道路施工总承包一期工程项目部捐款 10 万元，以支持界首市扶贫攻坚工作。

3、开展职工“扶贫日”一日捐活动，公司员工捐款 82,833.8 元，将主要用于公司对口帮扶贫困村。

3. 上市公司 2016 年精准扶贫工作情况统计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指 标	数量及开展情况
一、总体情况	
其中：1. 资金	100,000
2. 物资折款	4,000
二、分项投入	
8. 社会扶贫	
8.2 定点扶贫工作投入金额	4,000
8.3 扶贫公益基金	100,000

4. 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未来，本公司将会同相关帮扶单位，继续开展对对口帮扶贫困村的帮扶工作。持续开展爱心助学互动，壮大爱心助学基金，保持对贫困地区教育的持续资助。结合公司实际，继续开展力所能及的产业、就业、教育和社会扶贫工作。

5、其他社会扶贫

产业扶贫：实业兴边，发挥资本市场作用，使用募集资金 3 亿元，增资建设恒远水电东月各河一、二级电站，电站位于滇西边境山区的怒江傈僳族自治州贡山县。本年度在该地区新增三座水电站，总装机 7.4 万 KW，年设计发电量约 3.4 亿 KWH，将为地区贡献稳定税收和就业。此外，本公司所属

位于大别山区的两座水电站-白莲崖和流波水电站，实现常年稳定运营，为地区了贡献稳定税收和就业。

就业扶贫：本年度，公司工程业务共使用劳务用工 14,153 人，公司持续积极开展各项职业培训和劳动技能培训，提升劳务人员劳动技能。

教育扶贫：安徽水利爱心助学基金持续运行，本年度共募捐善款 13,917.10 元，基金累计募集捐款 212,530.10 元，基金将持续用于开展爱心助学活动。

(二) 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公司于本报告发布之日披露于上交所网站的《安徽水利 2016 年度履行社会责任的报告》。

(三)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一) 转债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报告期转债持有人及担保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转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转债累计转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转股价格历次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的负债情况、资信变化情况及在未来年度还债的现金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六) 转债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变动情况

(一) 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1、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29,980,099	5.64	0	5,996,020	14,990,049	-50,966,168	-29,980,099	0	0
1、国家持股	-	-	-	-	-	-	-	-	-
2、国有法人持股	-	-	-	-	-	-	-	-	-
3、其他内资持股	-	-	-	-	-	-	-	-	-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	-	-	-	-	-	-	-	-
境内自然人持股	-	-	-	-	-	-	-	-	-
4、外资持股	-	-	-	-	-	-	-	-	-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	-	-	-	-	-	-	-	-
境外自然人持股	-	-	-	-	-	-	-	-	-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501,930,000	94.36	0	100,386,000	250,965,000	50,966,168	402,317,168	904,247,168	100
1、人民币普通股	501,930,000	94.36	0	100,386,000	250,965,000	50,966,168	402,317,168	904,247,168	10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	-	-	-	-	-	-	-	-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三、普通股股份总数	531,910,099	100	0	106,382,020	265,955,049	0	372,337,069	904,247,168	100

2、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2016年6月3日，本公司实施完成了2015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以总股本531,910,099股为基数，每10股送2股、分配现金股利0.6元（含税）、资本公积金每10股转增5股。派发现金股利31,914,605.94元（含税），送股106,382,020股，转增265,955,049股，送股转增合计372,337,069股，实施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904,247,168股。

(2) 2015年6月25日，本公司完成了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9,980,099股，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限售期12个月。201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完成后，有限售条件流通股数量增加为50,966,168股。2016年6月27日，该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原定上市流通日2016年6月25日为非交易日，则顺延至下一交易日）。解除限售后，公司股份全部上市流通。

3、普通股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因 2016 年度送转股，公司股份总数较 2015 年末增加 372,337,069 股，导致 2015 年度每股收益由 0.50 元减少为 0.28 元，每股收益减少 0.22 元，对最近一期（2016 年第三季度）每股收益没有影响。本次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净资产没有影响。

4、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泰达宏利基金—工商银行—泰达宏利新毅绿色成长定向增发 8 号资产管理计划	7,462,686	5,223,880	12,686,566	0	非公开发行新股限售 12 个月	2016-06-27
上银瑞金资产—上海银行—慧富得壹海捷 19 号资产管理计划	3,482,587	2,437,811	5,920,398	0		2016-06-27
安徽国贸联创投资有限公司	3,233,830	2,263,681	5,497,511	0		2016-06-27
国泓资管—渤海银行—国泓金股 2 号资产管理计划	3,034,826	2,124,378	5,159,204	0		2016-06-27
国泓资管—渤海银行—国泓金股 1 号资产管理计划	3,034,825	2,124,377	5,159,202	0		2016-06-27
上银瑞金资产—上海银行—慧富 12 号资产管理计划	1,492,537	1,044,776	2,537,313	0		2016-06-27
财通基金—光大银行—富春定增 272 号资产管理计划	1,078,656	755,059	1,833,715	0		2016-06-27
财通基金—工商银行—外贸信托—恒盛定向增发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078,656	755,059	1,833,715	0		2016-06-27
财通基金—工商银行—上海同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896,860	627,802	1,524,662	0		2016-06-27
财通基金—工商银行—财通基金—同安定增保 1 号资产管理计划	896,860	627,802	1,524,662	0		2016-06-27
上银瑞鑫资本—上海银行—慧富 22 号资产管理计划	845,771	592,040	1,437,811	0		2016-06-27
财通基金—光大银行—国贸东方钱塘 2 号资产管理计划	605,987	424,191	1,030,178	0		2016-06-27
财通基金—工商银行—银河资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545,388	381,772	927,160	0		2016-06-27
财通基金—工商银行—上海同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45,388	381,772	927,160	0		2016-06-27
财通基金—上海银行—富春定增 230 号资产管理计划	545,388	381,771	927,159	0		2016-06-27
财通基金—工商银行—富春定增添利 2 号资产管理计划	210,075	147,052	357,127	0		2016-06-27
财通基金—工商银行—银河资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81,796	127,257	309,053	0		2016-06-27
财通基金—光大银行—富春朝阳 1 号资产管理计划	181,796	127,257	309,053	0		2016-06-27
财通基金—光大银行—富春定增 288 号资产管理计划	181,796	127,257	309,053	0		2016-06-27
财通基金—宁波银行—美银尊享定增 1 号资产管理计划	141,397	98,978	240,375	0		2016-06-27
财通基金—光大银行—国贸东方之江 2 号资产管理计划	121,198	84,839	206,037	0		2016-06-27
财通基金—工商银行—富春定增增利 1 号资产管理计划	109,078	76,355	185,433	0		2016-06-27
财通基金—工商银行—富春定增 397 号资产管理计划	72,718	50,903	123,621	0		2016-06-27
合计	29,980,099	20,986,069	50,966,168	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因送转股，公司股份增加 372,337,069 股，股份总数增加至 904,247,168 股。实施送转股，未分配利润和资本公积金转为股本，对公司资产负债结构没有影响。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59,49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58,546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 有限 售条 件股 份数 量	质押或冻 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 量	
安徽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59,831,669	145,305,482	16.07	0	无	0	国有法人
凤台县永幸河灌区管理处	11,643,645	27,163,138	3.00	0	无	0	国有法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安逆向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4,240,763	14,240,763	1.57	0	无	0	未知
金寨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3,766,474	13,531,801	1.50	0	无	0	国有法人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陕国投·持盈 18 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1,300,000	11,300,000	1.25	0	无	0	未知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新趋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10,199,760	10,199,760	1.13	0	无	0	未知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外延增长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8,506,320	8,506,320	0.94	0	无	0	未知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新蓝筹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8,199,940	8,199,940	0.91	0	无	0	未知
万里雪	4,604,581	7,765,154	0.86	0	无	0	未知

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融鼎 01 号	7,440,720	7,440,720	0.82	0	无	0	未知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安徽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145,305,482	人民币普通股	145,305,482				
凤台县永幸河灌区管理处	27,163,138	人民币普通股	27,163,138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安逆向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4,240,763	人民币普通股	14,240,763				
金寨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3,531,801	人民币普通股	13,531,801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陕国投·持盈 18 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1,3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1,300,00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新趋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10,199,760	人民币普通股	10,199,76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外延增长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8,506,320	人民币普通股	8,506,32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新蓝筹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8,199,940	人民币普通股	8,199,940				
万里雪	7,765,154	人民币普通股	7,765,154				
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融鼎 01 号	7,440,720	人民币普通股	7,440,72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本公司控股股东和前十名其他股东没有关联关系,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本公司未知前十名中其他无限售条件的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安徽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赵时运
成立日期	1989-5-6
主要经营业务	各类工程建设项目总承包、对外工程承包和劳务合作、建设投资、勘察设计。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除本公司外,安徽建工集团未控股和参股其他上市公司。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2015年11月30日，水建总公司与安徽建工集团签署了《国有股权无偿划转协议》，水建总公司将其所持有本公司的全部国有股权无偿划转给安徽建工集团。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于2015年12月1日发布于上交所网站、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的公告：《安徽水利关于控股股东所持本公司国有股权无偿划转的提示性公告》（2015-08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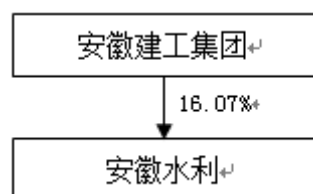
2016年4月29日，国务院国资委批复同意将水建总公司所持本公司8547.3813万股股份无偿划转给安徽建工集团持有。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于2016年5月7日发布的公告：《安徽水利关于收到国务院国资委关于本公司国有股东所持股份无偿划转有关问题批复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69）

2016年5月13日，水建总公司和安徽建工集团在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完成了上述股权的过户登记手续。过户登记完成后，水建总公司不再持有本公司的任何股份，安徽建工集团持有本公司16.07%的股份，成为本公司的第一大股东。本次权益变动后，本公司控股股东由水建总公司变更为安徽建工集团，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不变，仍然为安徽省国资委。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于2016年5月18日披露于上交所网站及指定披露媒体的《安徽水利关于本公司控股股东所持股份无偿划转完成过户登记暨公司控股股东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70）。

2016年6月12日，安徽建工集团产权整体划转给水建总公司，水建总公司改由安徽省国资委出资，建工集团成为水建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水建总公司成为本公司的间接控股股东，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仍然为安徽省国资委。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于2016年6月18日披露于上交所网站及指定披露媒体的《安徽水利关于本公司控股股东所持股份无偿划转完成过户登记暨公司控股股东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70）。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安徽省国资委
----	--------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李明
-------------	----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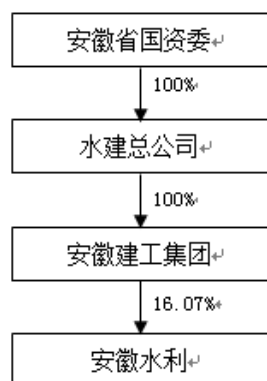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六、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及报酬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赵时运	董事长	男	55	2013-7-26	-	150,050	192,085	42,035	送转股增加及减持股份。	0	是
杨广亮	副董事长	男	53	2013-7-26	-	100,000	127,500	27,500	送转股增加及减持股份。	0	是
霍向东	副董事长	男	42	2013-7-26	-	2,500	51,750	49,250	维护股价增持公司股票及送转股增加股份。	0	是
许克顺	董事	男	55	2013-7-26	-	100,000	170,000	70,000	送转股增加。	0	是
陈广明	董事	男	46	2013-7-26	-	0	0	0	-	3.6	是
薛蕴春	董事	男	50	2013-7-26	-	0	0	0	-	3.6	是
王德勇	独立董事	男	43	2013-7-26	-	0	0	0	-	5	否
周世虹	独立董事	男	54	2013-7-26	-	0	0	0	-	5	否
安广实	独立董事	男	55	2014-8-16	-	0	0	0	-	5	否
牛曙东	监事会主席	男	54	2013-7-26	-	50,000	101,500	51,500	维护股价增持公司股票,送转股增加及减持股份。	0	是
程长祥	监事	男	58	2013-7-26	-	0	0	0	-	2.88	是
袁国语	监事	男	62	2013-7-26	-	0	0	0	-	2.88	是
张晓林	总经理	男	53	2015-11-25	-	100,000	130,000	30,000	送转股增加及减持股份。	73.5	否
赵作平	副总经理 董事会秘书	男	54	2013-7-26	-	50,000	64,800	14,800	送转股增加及减持股份。	52.19	否
程鹏	副总经理	男	54	2015-8-6	-	0	0	0	-	52.19	否
杨海飞	副总经理	男	43	2015-8-6	-	0	0	0	-	51.45	否
叶明林	副总经理	男	43	2015-8-6	-	0	0	0	-	51.45	否

徐少华	副总经理	男	43	2015-11-25	-	0	0	0	-	51.45	否
成安发	副总经理	男	48	2015-11-25	-	0	0	0	-	51.45	否
董传明	总工程师	男	53	2013-7-26	-	50,000	63,800	13,800	送转股增加及减持股份。	52.19	否
徐亮	财务总监	男	46	2016-1-15	-	-	-	-	-	51.45	否
李素平	总法律顾问	女	54	2013-7-26	-	26,600	68,620	42,020	维护股价增持公司股票。	52.19	否
汪乐生	原职工代表监事	男	52	2013-7-26	2016-7-12	6,000	50,000	44,000	维护股价增持公司股票及送转股增加股份。	25.73	否
程腾	原职工代表监事	男	47	2015-11-27	2016-12-13	-	-	-	-	33.58	否
朱元林	原财务总监	男	42	2013-7-26	2016-1-14	50,000	0	-50,000	维护股价增持公司股票，送转股及减持股份。	4.29	否
合计	/	/	/	/	/	685,150	1,020,055	334,905	/	631.07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赵时运	正高级工程师、研究生学历、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安徽省第十二届人大代表。曾任中煤特殊工程公司分公司副经理、经理，中煤特殊工程公司副经理、经理、党委副书记，中煤特殊凿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中煤矿山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总经理，水建总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安徽建工集团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总经理。现任本公司董事长，兼任安徽建工集团党委书记、董事长和水建总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
杨广亮	正高级工程师，曾任水建总公司工程股长，分公司副经理、经理，水建总公司常务副总经理，本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和本公司控股子公司蚌埠龙子湖水资源治理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本公司副董事长，兼任安徽建工集团党委委员、董事、副总经理。
霍向东	研究生学历、工程师，曾任水建总公司办公室副主任、企业管理部常务副部长、部长，项目部党支部书记，人力资源部常务副部长、部长，本公司副总经理，本公司子公司芜湖和顺、蚌埠清越、南陵和顺、白莲崖水库等 4 家公司董事长。现任本公司副董事长，兼任安徽建工集团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许克顺	正高级工程师、享受安徽省政府特殊津贴。曾任水建总公司工程股长、分公司副经理、总调度，水建总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本公司常务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董事，兼任安徽建工集团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陈广明	工程师。曾任凤台县永幸河灌区管理总站副站长、站长、本公司监事，现任本公司董事，兼任凤台县永幸河灌区管理处主任。
薛蕴春	本科学历。曾任金寨水电开发有限公司经理助理、金寨县地方电力公司董事、本公司监事。现任本公司董事，兼任金寨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
王德勇	经济学硕士、EMBA，曾任重庆国际信托房地产行业研究员、西南证券研发中心行业公司部经理、房地产高级研究员，中信证券研究部董事、房地产行业首席分析师，北京首都开发股份有限公司、龙光地产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兼任北京东方兴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

周世虹	法学硕士、高级工商管理硕士、一级律师。曾任合肥工贸律师事务所律师，合肥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厅秘书，现任安徽天瑞律师事务所合伙人、主任，安徽省律师协会副会长，合肥市律师协会常务副会长，安徽大学法学院兼职教授，安徽医科大学人文学院兼职教授、硕士生导师，本公司独立董事，兼安徽省天然气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安广实	会计学教授、研究生学历、注册会计师、注册资产评估师。曾任安徽财经大学会计学院讲师，现任安徽财经大学会计学院会计研究与发展中心主任、教授、硕士生导师、中国内部审计协会理事、中国内部审计准则委员会委员、安徽省内部审计师协会常务理事、合肥市审计学会副会长，本公司独立董事，兼任安徽德力日用玻璃股份有限公司等 4 家公司独立董事，。
牛曙东	高级工程师，曾任水建总公司工程股长、分公司副经理、经理，水建总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本公司交通分公司经理，本公司副总经理、董事，水建总公司纪委书记，安徽建工集团党委委员、纪委书记、工会主席，现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兼任安徽建工集团党委副书记。
程长祥	专科学历。曾任金寨县地方电力集团公司董事、金寨县建筑安装工程公司总经理，现任本公司监事，兼任金寨县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
袁国语	专科学历。曾任任凤台县永幸河灌区管理总站副站长、站长、本公司董事，现任本公司监事。
张晓林	高级工程师、一级建造师（水利水电）。曾任水建总公司党委办公室副主任，机械施工处副经理、党支部副书记、经理，本公司金属结构总厂厂长、械施分公司经理、水利分公司经理，本公司工程管理部部长、BT 项目管理部部长，副总经理、党委副书记（主持党委工作）、常务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兼任本公司子公司咸阳泾渭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
赵作平	工商管理硕士。曾任安徽建工集团企业管理部、经营部、法律事务部副主任，发展规划部、信息管理部主任，安徽建工第四工程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程鹏	高级工程师。曾任安徽三建分公司行政保卫科长、第四工程管理部生产科长、项目经理、副主任、第十五工程管理部主任、五分公司经理，安徽三建总经理助理兼五分公司经理，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杨海飞	高级工程师、一级建造师（市政）。曾任水建总公司司项目经理，分公司经理助理、主任工程师、常务副经理、党支部书记，本公司水利分公司副经理、经理，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兼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芜湖长弋工程建设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叶明林	高级工程师、一级建造师（公路）。曾任水建总公司项目副经理、分公司技术负责人，本公司交通分公司常务副经理、总工程师、经理，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徐少华	高级工程师、一级建造师（水利）。曾任水建总公司项目部质量安全科长、分公司主任工程师，项目副经理、执行经理，本公司第一工程分公司常务副经理、经理，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成安发	高级工程师、一级建造师（水利）、造价工程师、监理工程师。曾任水建总公司项目部工程科科长、财务核算科副科长（主持工作），本公司子公司水资源公司副总工程师、总工程师，投资公司总工程师，城建分公司经理，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董传明	正高级工程师、一级建造师（建筑工程）。曾任水建总公司分公司副主任、工程管理部技术科长、副总经理，本公司副总经理、安徽贝斯特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安徽东升建筑设计咨询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本公司总工程师，兼任安徽江河工程试验检测有限公司董事长。
徐亮	高级会计师、注册税务师。曾任安徽三建分公司财务科长、财务公司副经理、审计部副主任、主任、副总会计师，安徽路桥集团、安徽路桥财务总监，现任本公司财务总监。
李素平	高级工程师、研究生学历。曾任本公司商贸公司经理、投资公司经理、法律事务部部长、法律顾问处主任，现任本公司总法律顾问。

汪乐生	高级经济师，曾任水建总公司分公司党支部书记、副总经济师，本公司投资公司副总经理、招标办主任，本公司职工代表监事、投资管理部部长、本公司子公司董事长，2016年7月12日辞去在本公司担任的所有职务。
程腾	高级工程师、一级建造师（市政和工民建）、经济师。曾任水建总公司项目负责人、分公司副经理、常务副经理，本公司项目部项目执行经理、第三项目部副经理，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安徽贝斯特实业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北方分公司、国际分公司经理、本公司职工代表监事，2016年12月13日辞去在本公司担任的所有职务。
朱元林	高级会计师。曾任本公司财务审计部副部长、常务副部长、部长、副总经理、财务总监。朱元林先生于2016年1月14日辞职。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和监事会成员任期已于2016年7月26日届满，鉴于公司正在进行重大资产重组，为保持董事会、监事会工作的连续性，保证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顺利进行，公司决定第六届董事会、监事会延期换届选举，同时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期亦相应延长至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之日。在完成换届选举之前，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监事会全体成员及高级管理人员将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继续履行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职责，延期换届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运营。目前，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已备中国证监会批复核准，正在实施，截止本报告发布之日，尚未实施完成。

2、本公司原财务总监朱元林先生于2016年1月14日辞职。2016年1月15日，经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聘任徐亮先生担任公司财务总监。

3、因个人工作变动原因，本公司职工代表监事汪乐生先生和程腾先生分别于2016年7月12日和2016年12月13日辞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职务，新任职工代表监事到任前，汪乐生先生和程腾先生继续履行职工代表监事的职责。

(二)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一)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赵时运	安徽建工集团	董事长、党委书记	2011年5月22日	-
赵时运	水建总公司	总经理、党委书记	2010年4月1日	-
杨广亮	安徽建工集团	董事、副总经理、党委委员	2015年11月24日	-

霍向东	安徽建工集团	副总经理、党委委员	2011年6月1日	-
许克顺	安徽建工集团	副总经理、党委委员	2011年6月1日	-
牛曙东	安徽建工集团	党委副书记	2015年4月1日	-
陈广明	凤台县永幸河灌区管理处	主任	2012年3月1日	-
薛蕴春	金寨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总经理	2002年1月1日	-
程长祥	金寨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副总经理	2002年1月1日	-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二)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王德勇	北京东方兴业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1-3-1	-
周世虹	安徽天瑞律师事务所	合伙人、主任	2004-1-1	-
周世虹	安徽大学法学院	兼职教授	2009-6-16	-
周世虹	安徽医科大学人文学院	兼职教授、硕士生导师	2009-6-18	-
周世虹	安徽省天然气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5-12-18	2018-12-27
安广实	安徽德力日用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2-10-24	-
安广实	安徽财经大学	教授	1997-07-01	-
安广实	安徽凤形耐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4-07-02	2017-07-01
安广实	合肥泰禾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4-10-20	-
安广实	安徽山河药用辅料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5-08-03	2018-08-02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出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考核方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由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根据经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考核方案确定。高级管理人员年薪由基本薪酬、绩效

	薪酬和单项工作奖组成，与公司业绩挂钩。独立董事薪酬根据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确定。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报告期末，公司共应支付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 631.07 万元。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报告期末，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报酬合计 631.07 万元。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汪乐生	职工代表监事	离任	个人工作变动原因辞职
程腾	职工代表监事	离任	个人工作变动原因辞职
徐亮	财务总监	聘任	公司董事会聘任。
朱元林	财务总监	离任	个人工作变动原因辞职。

五、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3,182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2,137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5,319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317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工程管理与技术人员	3,673
管理人员	199
销售人员	310
财务人员	220
行政人员	225
其他人员	692
合计	5,319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大学本科及以上	1,673
大学专科	1,788
中专	1,002
中专以下	856
合计	5,319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岗位性质和工作形式不同，公司薪酬分配形式主要有年薪制、绩效工资制、岗位工资制、提成（计件）制、协议工资制五种形式。

薪酬分配基本原则：

1. 效益优先、兼顾公平；总额控制、结构优化。
2. 宽带薪酬、正向引导；激励偏远，倾斜一线。
3. 以岗定薪、易岗易薪；绩效考核，动态管理。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构建公司内部的人才培养体系，培育公司核心人才，整合知识分享平台，有效助力公司发展，建立线上线下结合、覆盖公司全员的学习体系，形成清晰的员工成长路径，以特有的三级培训格局，更有效地解决人才难题。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	11,113.92 万工时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	252,841.69 万元

七、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现代企业制度，公司决策机构、监督机构及经营管理层之间权责明确、运作规范。报告期内，公司按照要求，披露了公司《2016 年度履行社会责任的报告》和《2016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报告期内，公司治理的实际情况与中国证监会有关文件的要求不存在重大差异。具体情况如下：

（1）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能够确保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能够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要求召集、召开股东大会，并由律师出席见证；尽可能避免关联交易，通过各种努力将关联交易减少到最低限度；认真对待股东来访、咨询，使股东了解公司运作情况。

（2）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

控股股东行为规范，依法通过股东大会行使股东权利，未超越股东大会直接干预公司决策和经营；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和业务方面已完全分开；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管理层独立运作；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在本公司领取报酬。

（3）关于董事与董事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规定选聘董事，董事会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聘任了 3 名独立董事，占公司董事会成员总数 1/3，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的要求；董事会按照《董事会议事规则》开展工作，各位董事以认真负责的态度出席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积极熟悉相关法律法规，了解董事的权利、义务和责任，正确行使权利，确保董事会的高效运作和科学决策。

（4）关于监事与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和法规的要求；公司监事会按照法律法规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积极开展工作，能够本着股东利益，认真负责审议各事项，对公司董事、总经理及其他高管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对公司财务状况进行检查监督，对相关重大事项发表了监事会意见。

（5）关于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制定了对高管人员的绩效评价和激励约束机制，成立了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制订、审查公司董事及高管人员的薪酬政策与方案；高管人员聘任程序公开、透明，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利益的要求。

（6）关于利益相关者

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银行及其他债权人、职工、客户、供应商等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共同推进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7）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指定董事会秘书和证券事务代表负责信息披露、接待股东来访与咨询，加强与股东的交流；按照《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规范公司信息披露行为，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维护公司和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能够做到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披露信息，维护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8）关于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和保密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上交所和本公司相关制度做好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工作，在定期报告和筹划重大事项过程中严格做好知情人登记管理，要求所有内幕信息知情人签署保密协议，并

建立内幕信息知情人档案，及时向上交所报备重大事项内幕信息知情人相关信息，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因重大内幕信息泄露导致公司股票价格发生异常波动，较好地维护了上市公司和股东的权益。

公司治理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6 年 2 月 2 日	www. sse. com. cn	2016 年 2 月 3 日
2015 年度股东大会	2016 年 4 月 29 日	www. sse. com. cn	2016 年 4 月 30 日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6 年 8 月 29 日	www. sse. com. cn	2016 年 8 月 30 日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原定于 2016 年 6 月 30 日召开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本公司发行股份吸收合并安徽建工集团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相关事项。后接到控股股东安徽建工集团通知，由于安徽建工集团及国资监管部门正在对有关事项依法履行出资人职责，相关批准或核准文件尚未全部取得，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安徽建工集团提议暂时取消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本公司于 2016 年 6 月 24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 36 次会议，决定暂时取消召开该次临时股东大会。2016 年 8 月 12 日，经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 39 次会议审议通过，本公司再次发布了《关于召开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并于 2016 年 8 月 29 日召开了该次临时股东大会，该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全部表决通过。

三、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赵时运	否	20	20	2	0	0	否	2
杨广亮	否	20	20	2	0	0	否	3
霍向东	否	20	20	1	0	0	否	3
许克顺	否	20	20	2	0	0	否	2
薛蕴春	否	20	20	13	0	0	否	3
陈广明	否	20	19	14	1	0	否	2
王德勇	是	20	20	14	0	0	否	1
周世虹	是	20	20	13	0	0	否	3
安广实	是	20	20	14	0	0	否	2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20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5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1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14

(二)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存在异议事项的，应当披露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存在同业竞争的，公司相应的解决措施、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安徽建工集团所经营的业务与本公司构成同业竞争，安徽建工集团承诺通过安徽建工集团整体上市解决现在同业竞争问题。2016年，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重大资产重组方案，拟经股权调整后，本公司向水建总公司发行股份吸收合并安徽建工集团，安徽建工集团实现整体上市，以解决目前的同业竞争问题。2016年12月，中国证监会批复核准了本次吸收合并。目前，本次重组正在实施，尚未全面完成。

重组完成后，因部分资产未能在本次重组进入上市公司，尚存在部分同业竞争，水建总公司就此作出关于解决同业竞争的承诺，具体内容详见本报告“第五节：重要事项”之“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七、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制定了《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管理办法》，本公司每年据此对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考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根据考核结果确定。

八、是否披露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于本报告发布同日披露于上交所网站的《2016年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2016 年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于本报告发布同日披露于上交所网站的报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会审字[2017]0709 号

审计报告

安徽水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安徽水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水利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6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安徽水利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安徽水利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安徽水利公司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6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方长顺
中国注册会计师:俞国徽
中国注册会计师:马静

二〇一七年三月八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6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安徽水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2,502,863,067.61	1,614,526,283.85
应收票据	七、4	18,000,000.00	27,454,046.00
应收账款	七、5	5,081,028,364.24	4,038,304,790.05
预付款项	七、6	44,902,425.09	338,558,366.37
其他应收款	七、9	727,837,756.43	730,338,806.51
存货	七、10	5,269,660,661.07	3,730,116,798.9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七、12	144,703,330.92	585,515,627.18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118,571,971.70	267,889,997.63
流动资产合计		13,907,567,577.06	11,332,704,716.55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七、14	15,432,281.13	19,603,259.00
长期应收款	七、16	392,483,895.12	88,854,196.45
长期股权投资	七、17	-	2,713,966.68
投资性房地产	七、18	108,420,684.51	114,626,067.35
固定资产	七、19	1,532,412,806.47	1,557,399,305.43
在建工程	七、20	1,087,516,033.22	223,611,456.45
无形资产	七、25	37,946,632.36	56,792,723.11
开发支出	七、26	1,712,656.95	1,211,411.85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29	160,456,338.85	142,413,664.69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0	56,602,750.75	34,107,264.15
非流动资产合计		3,392,984,079.36	2,241,333,315.16
资产总计		17,300,551,656.42	13,574,038,031.7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31	1,540,000,000.00	1,675,200,000.00
应付票据	七、34	99,725,000.00	76,472,455.00
应付账款	七、35	4,930,771,717.01	3,465,791,404.28
预收款项	七、36	2,344,195,878.68	1,637,860,382.93
应付职工薪酬	七、37	33,571,568.49	26,834,277.03
应交税费	七、38	218,566,357.44	384,863,966.42
应付利息	七、39	20,021,233.12	20,288,977.75
应付股利	七、40	9,370,751.46	2,367,915.21
其他应付款	七、41	995,766,043.19	947,456,856.1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3	615,103,262.92	656,131,651.81
其他流动负债		165,161,218.14	-
流动负债合计		10,972,253,030.45	8,893,267,886.5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七、45	1,337,000,000.00	1,140,500,000.00
应付债券	七、46	445,000,000.00	645,000,000.00
长期应付款	七、47	-	103,262.91
递延收益	七、51	-	12,972,958.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29	943,408.69	962,164.61
其他非流动负债	七、52	300,000,000.00	-
非流动负债合计		2,082,943,408.69	1,799,538,385.52
负债合计		13,055,196,439.14	10,692,806,272.0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七、53	904,247,168.00	531,910,099.00
其他权益工具		799,400,000.00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七、54	799,400,000.00	-
资本公积	七、55	323,356,708.07	589,311,757.07
专项储备	七、58	120,853,178.29	125,713,345.14
盈余公积	七、59	223,486,376.38	197,426,224.75
未分配利润	七、60	1,305,761,870.69	1,170,548,307.3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677,105,301.43	2,614,909,733.30
少数股东权益		568,249,915.85	266,322,026.33
所有者权益合计		4,245,355,217.28	2,881,231,759.6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7,300,551,656.42	13,574,038,031.71

法定代表人：张晓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亮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成建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6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安徽水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705,386,975.44	1,231,356,018.75
应收票据		18,000,000.00	27,454,046.00
应收账款	十七、1	4,859,918,070.90	3,555,375,590.15
预付款项		43,225,926.65	53,993,905.03
其他应收款	十七、2	3,008,455,080.86	2,888,810,537.89
存货		1,098,856,647.19	1,010,033,595.9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90,554,005.08	210,139,642.08
其他流动资产		37,177,734.45	200,959,153.28
流动资产合计		10,861,574,440.57	9,178,122,489.13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1,358,070.28	12,400,814.75
长期应收款		392,483,895.12	88,854,196.45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七、3	3,508,556,445.11	2,566,270,411.79
固定资产		43,771,115.57	53,383,891.11
无形资产		3,569,923.68	4,569,740.82
开发支出		1,712,656.95	1,211,411.85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6,386,643.66	86,397,058.37
非流动资产合计		4,067,838,750.37	2,813,087,525.14
资产总计		14,929,413,190.94	11,991,210,014.2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280,000,000.00	1,486,400,000.00
应付票据		100,225,000.00	74,472,455.00
应付账款		4,302,988,051.87	3,149,915,288.10
预收款项		937,428,018.36	884,660,351.01
应付职工薪酬		19,450,881.48	17,560,190.22
应交税费		145,431,729.59	299,767,170.32
应付利息		19,265,015.35	19,278,512.00
应付股利		9,370,751.46	2,367,915.21
其他应付款		2,047,979,691.19	1,672,879,663.8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39,000,000.00	483,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150,906,044.88	-
流动负债合计		9,452,045,184.18	8,090,301,545.7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845,000,000.00	379,000,000.00
应付债券		445,000,000.00	645,000,000.00
递延收益		-	12,972,958.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300,000,000.00	-
非流动负债合计		1,590,000,000.00	1,036,972,958.00
负债合计		11,042,045,184.18	9,127,274,503.7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904,247,168.00	531,910,099.00
其他权益工具		799,400,000.00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799,400,000.00	-
资本公积		338,151,098.93	604,106,147.93
专项储备		110,238,696.87	108,821,444.38
盈余公积		223,486,376.38	197,426,224.75
未分配利润		1,511,844,666.58	1,421,671,594.48
所有者权益合计		3,887,368,006.76	2,863,935,510.5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4,929,413,190.94	11,991,210,014.27

法定代表人：张晓林 主管

会计工作负责人：徐亮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成建

合并利润表

2016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七、61	11,477,427,227.17	9,150,122,275.05
其中：营业收入		11,477,427,227.17	9,150,122,275.05
二、营业总成本		11,025,231,717.42	8,806,321,563.94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10,302,175,404.10	8,088,140,873.36
税金及附加	七、62	265,255,959.23	343,420,760.07
销售费用	七、63	39,871,769.30	29,166,060.97
管理费用	七、64	265,353,718.41	245,357,821.49
财务费用	七、65	70,768,580.58	95,258,178.95
资产减值损失	七、66	81,806,285.80	4,977,869.1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3,717,752.38	2,354,953.0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094,923.66	-556,380.85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55,913,262.13	346,155,664.16
加：营业外收入	七、69	15,275,729.58	4,320,675.7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9,153.85	99,161.28
减：营业外支出	七、70	1,214,610.68	5,294,497.7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99,448.57	1,224,147.6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69,974,381.03	345,181,842.15
减：所得税费用	七、71	159,664,483.92	86,620,370.1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10,309,897.11	258,561,471.9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05,642,007.59	255,884,121.64
少数股东损益		4,667,889.52	2,677,350.35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310,309,897.11	258,561,471.9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05,642,007.59	255,884,121.6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667,889.52	2,677,350.35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4	0.28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4	0.28

法定代表人：张晓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亮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成建

母公司利润表
2016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十七、4	10,349,496,371.37	8,476,286,247.93
减：营业成本	十七、4	9,584,647,650.16	7,667,627,587.08
税金及附加		135,100,556.12	275,691,662.64
销售费用		-	275,510.00
管理费用		158,793,117.87	134,898,554.93
财务费用		41,859,978.79	26,290,844.12
资产减值损失		81,001,085.63	60,118,920.1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七、5	8,817,752.38	2,354,953.0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556,380.85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56,911,735.18	313,738,122.11
加：营业外收入		14,940,184.21	2,378,709.7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9,153.85	63,298.20
减：营业外支出		2,774.92	2,286,309.9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380.00	5,577.1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71,849,144.47	313,830,521.96
减：所得税费用		111,247,628.13	64,138,301.1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60,601,516.34	249,692,220.78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260,601,516.34	249,692,220.78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

法定代表人：张晓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亮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成建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6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447,731,067.58	9,551,604,160.5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3	232,749,526.84	35,573,896.4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680,480,594.42	9,587,178,057.0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720,414,771.02	7,505,919,098.5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76,213,280.71	448,425,106.11
支付的各项税费		693,978,385.00	563,945,394.8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3	457,981,109.20	448,446,674.7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348,587,545.93	8,966,736,274.1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1,893,048.49	620,441,782.8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00	39,321,076.17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717,752.38	2,354,953.0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960,525.91	1,262,908.09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3	53,141,471.19	285,670,268.9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7,819,749.48	328,609,206.2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12,913,040.00	14,690,360.52
投资支付的现金		-	20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12,913,040.00	214,690,360.5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5,093,290.52	113,918,845.7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881,560,000.00	591,979,989.9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82,160,000.00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029,000,000.00	2,188,2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445,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10,560,000.00	3,225,179,989.9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908,700,000.00	2,821,9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69,677,225.30	298,192,082.7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3	143,272,134.79	664,242,346.8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21,649,360.09	3,784,334,429.6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8,910,639.91	-559,154,439.7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8,122.84	-169,976.0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65,652,275.04	175,036,212.8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55,905,153.61	1,080,868,940.8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21,557,428.65	1,255,905,153.61

法定代表人：张晓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亮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成建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6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021,482,758.11	8,405,548,242.3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59,686,181.71	1,214,650.3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481,168,939.82	8,406,762,892.6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197,626,388.82	6,528,506,253.9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21,173,235.64	326,367,874.74
支付的各项税费		426,691,854.72	396,048,028.6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6,295,976.33	825,155,834.0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181,787,455.51	8,076,077,991.3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9,381,484.31	330,684,901.3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00	39,321,076.17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817,752.38	2,354,953.0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917,758.68	201,115.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145,650.72	148,682,017.8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9,881,161.78	190,559,162.0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963,250.93	4,907,427.45
投资支付的现金		945,000,000.00	844,677,834.3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50,963,250.93	849,585,261.7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1,082,089.15	-659,026,099.7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799,400,000.00	591,979,989.9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088,000,000.00	2,264,4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87,400,000.00	2,856,379,989.9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772,400,000.00	2,011,6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15,698,376.55	236,637,046.5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4,019,793.6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88,098,376.55	2,252,256,840.2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99,301,623.45	604,123,149.6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8,122.84	-169,976.0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97,542,895.77	275,611,975.14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10,350,614.98	734,738,639.8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07,893,510.75	1,010,350,614.98

法定代表人: 张晓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徐亮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李成建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6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期末余额	531,910,099.00	-	589,311,757.07	125,713,345.14	197,426,224.75	1,170,548,307.34	266,322,026.33	2,881,231,759.63
二、本年期初余额	531,910,099.00	-	589,311,757.07	125,713,345.14	197,426,224.75	1,170,548,307.34	266,322,026.33	2,881,231,759.6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72,337,069.00	799,400,000.00	-265,955,049.00	-4,860,166.85	26,060,151.63	135,213,563.35	301,927,889.52	1,364,123,457.65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305,642,007.59	4,667,889.52	310,309,897.1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799,400,000.00	-	-	-	-	302,160,000.00	1,101,56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302,160,000.00	302,16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799,400,000.00	-	-	-	-	-	799,400,000.00
(三)利润分配	-	-	-	-	26,060,151.63	-64,046,424.24	-4,900,000.00	-42,886,272.61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26,060,151.63	-26,060,151.63	-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37,986,272.61	-4,900,000.00	-42,886,272.61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372,337,069.00	-	-265,955,049.00	-	-	-106,382,020.00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65,955,049.00	-	-265,955,049.00	-	-	-	-	-
2. 其他	106,382,020.00	-	-	-	-	-106,382,020.00	-	-
(五)专项储备	-	-	-	-4,860,166.85	-	-	-	-4,860,166.85
1. 本期提取	-	-	-	136,532,101.09	-	-	-	136,532,101.09
2. 本期使用	-	-	-	141,392,267.94	-	-	-	141,392,267.94
四、本期期末余额	904,247,168.00	799,400,000.00	323,356,708.07	120,853,178.29	223,486,376.38	1,305,761,870.69	568,249,915.85	4,245,355,217.28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期末余额	501,930,000.00	-	27,311,866.17	96,286,911.22	172,457,002.67	964,729,907.78	263,644,675.98	2,026,360,363.82
二、本年期初余额	501,930,000.00	-	27,311,866.17	96,286,911.22	172,457,002.67	964,729,907.78	263,644,675.98	2,026,360,363.82

2016 年年度报告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9,980,099.00	-	561,999,890.90	29,426,433.92	24,969,222.08	205,818,399.56	2,677,350.35	854,871,395.81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255,884,121.64	2,677,350.35	258,561,471.9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9,980,099.00	-	561,999,890.90	-	-	-	-	591,979,989.9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9,980,099.00	-	561,999,890.90	-	-	-	-	591,979,989.9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24,969,222.08	-50,065,722.08	-	-25,096,5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24,969,222.08	-24,969,222.08	-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25,096,500.00	-	-25,096,500.00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2. 其他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29,426,433.92	-	-	-	29,426,433.92
1. 本期提取	-	-	-	173,905,567.17	-	-	-	173,905,567.17
2. 本期使用	-	-	-	144,479,133.25	-	-	-	144,479,133.25
四、本期末余额	531,910,099.00	-	589,311,757.07	125,713,345.14	197,426,224.75	1,170,548,307.34	266,322,026.33	2,881,231,759.63

法定代表人：张晓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亮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成建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6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531,910,099.00	-	604,106,147.93	108,821,444.38	197,426,224.75	1,421,671,594.48	2,863,935,510.54
二、本年期初余额	531,910,099.00	-	604,106,147.93	108,821,444.38	197,426,224.75	1,421,671,594.48	2,863,935,510.5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72,337,069.00	799,400,000.00	-265,955,049.00	1,417,252.49	26,060,151.63	90,173,072.10	1,023,432,496.22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260,601,516.34	260,601,516.3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799,400,000.00	-	-	-	-	799,40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799,400,000.00	-	-	-	-	799,400,000.00
（三）利润分配	-	-	-	-	26,060,151.63	-64,046,424.24	-37,986,272.61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26,060,151.63	-26,060,151.63	-

2016 年年度报告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37,986,272.61	-37,986,272.61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372,337,069.00	-	-265,955,049.00	-	-	-106,382,020.00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65,955,049.00	-	-265,955,049.00	-	-	-	-
2. 其他	106,382,020.00	-	-	-	-	-106,382,020.00	-
（五）专项储备	-	-	-	1,417,252.49	-	-	1,417,252.49
1. 本期提取	-	-	-	124,535,694.93	-	-	124,535,694.93
2. 本期使用	-	-	-	123,118,442.44	-	-	123,118,442.44
四、本期期末余额	904,247,168.00	799,400,000.00	338,151,098.93	110,238,696.87	223,486,376.38	1,511,844,666.58	3,887,368,006.76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501,930,000.00	-	42,106,257.03	83,278,945.48	172,457,002.67	1,222,045,095.78	2,021,817,300.96
二、本年期初余额	501,930,000.00	-	42,106,257.03	83,278,945.48	172,457,002.67	1,222,045,095.78	2,021,817,300.9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9,980,099.00	-	561,999,890.90	25,542,498.90	24,969,222.08	199,626,498.70	842,118,209.58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249,692,220.78	249,692,220.7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9,980,099.00	-	561,999,890.90	-	-	-	591,979,989.9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9,980,099.00	-	561,999,890.90	-	-	-	591,979,989.9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24,969,222.08	-50,065,722.08	-25,096,5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24,969,222.08	-24,969,222.08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25,096,500.00	-25,096,500.00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2. 其他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25,542,498.90	-	-	25,542,498.90
1. 本期提取	-	-	-	158,951,379.77	-	-	158,951,379.77
2. 本期使用	-	-	-	133,408,880.87	-	-	133,408,880.87
四、本期期末余额	531,910,099.00	-	604,106,147.93	108,821,444.38	197,426,224.75	1,421,671,594.48	2,863,935,510.54

法定代表人：张晓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亮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成建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安徽水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由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金寨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凤台县永幸河灌区管理总站、蚌埠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安徽省水利水电勘测设计院等五家单位采用发起设立方式设立，经安徽省人民政府皖府股字[1998]第20号文批准，于1998年6月15日在安徽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注册资本1,100万元，注册名称为安徽水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00年7月，公司2000年度临时股东大会决定增资扩股，经安徽省人民政府皖府股字[2000]第40号文批准，股本增至6,200万股，2000年11月，经安徽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公司更名为安徽水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03年4月3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3]25号文核准，公司通过全部向二级市场投资者定价配售方式向社会公开发行了人民币普通股5,800万股。公司于2003年4月办理了注册资本变更登记，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12,000万元。

2004年3月，公司2003年度股东大会决定，以2003年末总股本12,000万股为基数，用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2股，用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股送红股1股，转增和送红股共计3,600万股，公司总股本变更为15,600万股。

2006年6月根据公司召开的股权分置改革A股市场相关股东会议审议通过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即公司非流通股股东向全体流通股股东每10股送3.2股普通股，公司总股本没有发生变化。

2007年7月，公司2006年度股东大会决定，以公司2006年末总股本15,600万股为基数，用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股送红股1股，共计1,560万股，公司总股本变更为17,160万股。

2008年4月，公司2007年度股东大会决定，以公司2007年12月31日总股本17,160万股为基数，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3股，共计转增5,148万股。变更后公司总股本为22,308万股。

2011年4月，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决定，以公司2010年12月31日总股本22,308万股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向全体股东每10股送2股、转增3股，共计增加了11,154万股。变更后公司总股本为33,462万股。

2013年5月，公司2012年度股东大会决定，以公司2012年12月31日总股本33,462万股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向全体股东每10股送2股、转增3股，共计增加了16,731万股。变更后公司总股本为50,193万股。

2015年6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安徽水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5]1001号）的核准，公司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2,998万股。公司于2015年9月办理了注册资本变更登记，变更后的总股本为53,191万股。

2016年4月，根据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安徽水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东所持股份无偿划转有关问题的批复》（国资产权〔2016〕328号），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持有本公司85,473,813股股权无偿划转给安徽建工集团有限公司，变更后安徽建工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16.07%股权。

2016年4月，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决定，以公司2015年12月31日总股本53,191万股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向全体股东每10股送2股、转增5股，共计增加了37,234万股。变更后公司总股本为90,425万股。截止至2016年12月31日，公司的总股本为90,425万股。

公司经营范围：水利水电工程、建筑工程、公路工程、港口与航道工程、市政公用工程、机电工程、城市园林绿化工程的施工；桥梁工程专业施工；工程勘察、规划、设计、咨询服务；基础设

施及环保项目投资、运营；水利水电资源开发；房地产开发；金属结构加工、制作、安装；建筑机械、材料租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财务报表的批准：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17 年 3 月 8 日决议批准报出。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1) 本公司本年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孙）公司

序号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简称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1	安徽贝斯特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安徽贝斯特	93.33%	-
2	六安和顺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六安和顺	-	100.00%
3	安徽水利锦江大酒店有限公司	锦江酒店	100.00%	-
4	蚌埠清越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蚌埠清越	-	100.00%
5	合肥沃尔特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合肥沃尔特	-	100.00%
6	安徽水建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水建房地产	100.00%	-
7	南陵和顺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南陵和顺	-	100.00%
8	滁州和顺实业有限公司	滁州和顺	-	100.00%
9	马鞍山市和顺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马鞍山和顺	-	100.00%
10	安徽金寨流波水力发电有限公司	流波电站	51.01%	-
11	安徽白莲崖水库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白莲崖水库	100.00%	-
12	蚌埠龙子湖水资源治理开发有限公司	龙子湖	100.00%	-
13	安徽水利嘉和机电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嘉和机电	100.00%	-
14	咸阳泾渭投资有限公司	泾渭投资	100.00%	-
15	安徽普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普达建设	100.00%	-
16	安徽人防设备有限公司	人防厂	100.00%	-
17	马鞍山和顺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马鞍山和顺建设	100.00%	-
18	安徽水利顺安起重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顺安起重	100.00%	-
19	南陵和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南陵和顺建设	100.00%	-
20	吉林省皖顺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吉林皖顺	100.00%	-
21	安徽江河工程试验检测有限公司	江河检测	100.00%	-
22	安徽水利（蚌埠）和顺地产有限公司	蚌埠和顺地产	-	100.00%
23	安徽水利嘉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嘉和建筑	100.00%	-
24	贡山县恒远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恒远电站	73.26%	-
25	芜湖长弋工程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芜湖长弋	100.00%	-
26	安徽水利（庐江）和顺地产有限公司	庐江和顺地产	-	100.00%

27	安徽水利市政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市政园林	100.00%	
28	安徽水利和盛物业有限公司	和盛物业	100.00%	
29	安徽水利和顺地产有限公司	水利和顺地产	100.00%	
30	彬县红岩河水库建设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红岩河水库	43.08%	
31	安徽水利（合肥）和顺地产有限公司	合肥和顺地产	-	100.00%
32	郎溪县省道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郎溪建设	80.00%	-
33	宿州市安水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宿州安水建设	27.23%	-
34	耒阳市城市建设环线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耒阳建设	70.00%	-

上述子公司具体情况详见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2) 本公司本年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变化。

本年新增子公司

序号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简称	本年纳入合并范围原因
1	彬县红岩河水库建设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红岩河水库	新设控股子公司
2	安徽水利（合肥）和顺地产有限公司	合肥和顺地产	新设控股子公司
3	郎溪县省道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郎溪建设	新设控股子公司
4	宿州市安水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宿州安水建设	新设控股子公司
5	耒阳市城市建设环线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耒阳建设	新设控股子公司

本年新增公司的具体情况详见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自报告年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估，未发现影响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事项，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正常营业周期为一年。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合并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对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所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间存在差额的，首先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的余额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和负债，在购买日按其公允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购买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对被购买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公司在购买日的合并成本大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首先对合并成本以及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其差额确认为合并当期损益。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合并范围的确定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不仅包括根据表决权（或类似表决权）本身或者结合其他安排确定的子公司，也包括基于一项或多项合同安排决定的结构化主体。

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结构化主体是指在确定其控制方时没有将表决权或类似权利作为决定性因素而设计的主体（注：有时也称为特殊目的主体）。

(2)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①合并母公司与子公司的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等项目。

②抵销母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母公司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③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应当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④站在企业集团角度对特殊交易事项予以调整。

(3) 报告期内增减子公司的处理

①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A.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年初数，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年初至报告年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年初至报告年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B.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年初数。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年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年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②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A.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年初数。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年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年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4) 合并抵销中的特殊考虑

①子公司持有本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视为本公司的库存股，作为所有者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

子公司相互之间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比照本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抵销方法，将长期股权投资与其对应的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相互抵销。

②“专项储备”和“一般风险准备”项目由于既不属于实收资本（或股本）、资本公积，也与留存收益、未分配利润不同，在长期股权投资与子公司所有者权益相互抵销后，按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份额予以恢复。

③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④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⑤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年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部分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5) 特殊交易的会计处理

①购买少数股东股权

本公司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拥有的子公司股权，在个别财务报表中，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按照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②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子公司控制权的

A.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进行处理。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合并日之前的每次交易中，股权投资均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且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所对应的持股比例计算的对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成本与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在后续计量时，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成本法核算，但不涉及合并财务报表编制问题。在合并日，本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成本按照对子公司累计持股比例计算的对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确定，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同时编制合并日的合并财务报表，并且本公司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

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况的，通常将多次交易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之前的每次交易中，本公司所发生的每次交易按照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确认为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本公司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根据合并后应享有的子公司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本公司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不早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处于最终控制方的控制之下的时点为限，将被合并方的有关资产、负债并入合并方合并财务报表的比较报表中，并将合并增加的净资产在比较报表中调整所有者权益项下的相关项目。因合并方的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余额不足，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留存收益中归属于合并方的部分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未予以全额恢复的，本公司在报表附注中对这一情况进行说明，包括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留存收益金额、归属于本公司的金额及因资本公积余额不足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未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等。

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且按权益法核算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年初留存收益。

B.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进行处理。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合并日之前的每次交易中，股权投资均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且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确定。在后续计量时，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成本法核算，但不涉及合并财务报表编制问题。在合并日，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进一步取得股份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之和，作为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初始投资成本与对子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所享有的份额进行抵销，差额确认为商誉或计入合并当期损益。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之前的每次交易中，投资方所发生的每次交易按照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确认为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金融资产或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成本。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合并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或净负债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本公司在附注中披露其在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相关利得或损失的金额。

③本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

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本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且丧失控制权

A. 一次交易处置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注：如果原企业合并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且存在商誉的）。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此外，与原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B. 多次交易分步处置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首先判断分步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

如果分步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则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之前的各项交易，应按照“母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的有关规定处理。

如果分步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其中，对于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当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⑤因子公司的少数股东增资而稀释母公司拥有的股权比例

子公司的其他股东（少数股东）对子公司进行增资，由此稀释了母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比例。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增资前的母公司股权比例计算其在增资前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中的份额，该份额与增资后按照母公司持股比例计算的在增资后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1) 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①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②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③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④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⑤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2) 合营企业

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按照长期股权投资有关权益法核算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外币交易时折算汇率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外币交易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1) 金融资产的分类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前者主要是指本公司为了近期内出售而持有的股票、债券、基金以及不作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投资。这类资产在初始计量时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支付的价款中包含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在持有期间取得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将这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这类金融资产在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

主要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具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国债、公司债券等。这类金融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价款中包含的已到付息期但尚未发放的债券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

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③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应收账款是指本公司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款项。应收账款按从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主要是指本公司没有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或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其形成的汇兑损益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当期损益。资产负债表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同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收益。

（2）金融负债的分类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这类金融负债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资产负债表日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是指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金融负债。

（3）金融资产的重分类

因持有意图或能力发生改变，使某项投资不再适合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的，本公司将其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持有至到期投资部分出售或重分类的金额较大，且不属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六条所指的例外情况，使该投资的剩余部分不再适合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的，本公司应当将该投资的剩余部分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但在本会计年度及以后两个完整的会计年度内不再将该金融资产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

重分类日，该投资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4）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

除特殊情况外，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按照下列原则进行区分：

①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

②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公司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5) 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下列两种情形：

- A. 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转移给另一方；
- B. 将金融资产整体或部分转移给另一方，但保留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并承担将收取的现金流量支付给一个或多个收款方的合同义务。

① 终止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或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是否已放弃对所转移金融资产的控制时，注重转入方出售该金融资产的实际能力。转入方能够单独将转入的金融资产整体出售给与其不存在关联方关系的第三方，且没有额外条件对此项出售加以限制的，表明企业已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注重金融资产转移的实质。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A.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B.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况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视同未终止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A.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 B.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② 继续涉入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应当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③ 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仍保留与所转移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应当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该金融资产与确认的相关金融负债不得相互抵销。在随后的会计期间，企业应当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产生的收入和该金融负债产生的费用。所转移的金融资产以摊余成本计量的，确认的相关负债不得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6)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将用于偿付金融负债的资产转入某个机构或设立信托，偿付债务的现时义务仍存在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也不终止确认转出的资产。

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应当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得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转出方不得将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8）金融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①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 A.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B.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C. 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D. 债务人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E.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F. 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
- G. 债务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 H.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 I. 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②金融资产的减值测试（不包括应收款项）

A.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测试

持有至到期投资发生减值时，将该持有至到期投资的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按照该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取得和出售该担保物发生的费用予以扣除）。原实际利率是初始确认该持有至到期投资时计算确定的实际利率。对于浮动利率的持有至到期投资，在计算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可采用合同规定的现行实际利率作为折现率。

即使合同条款因债务方或金融资产发行方发生财务困难而重新商定或修改，在确认减值损失时，仍用条款修改前所计算的该金融资产的原实际利率计算。

对持有至到期投资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持有至到期投资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如债务人的信用评级已提高等），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发生减值后，利息收入按照确定减值损失时对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采用的折现率作为利率计算确认。

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测试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情况进行分析，判断该项金融资产公允价值是否持续下降。通常情况下，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年末公允价值相对于成本的下跌幅度已达到

或超过 50%，或者持续下跌时间已达到或超过 12 个月，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可以认定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在确认减值损失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资产减值损失。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金融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可参照上述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进行分析判断。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通过损益转回。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后，利息收入按照确定减值损失时对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采用的折现率作为利率计算确认。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9)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

主要市场，是指相关资产或负债交易量最大和交易活跃程度最高的市场；最有利市场，是指在考虑交易费用和运输费用后，能够以最高金额出售相关资产或者以最低金额转移相关负债的市场。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①估值技术

本公司采用在当期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本公司使用与其中一种或多种估值技术相一致的方法计量公允价值，使用多种估值技术计量公允价值的，考虑各估值结果的合理性，选取在当期情况下最能代表公允价值的金额作为公允价值。

本公司在估值技术的应用中，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可观察输入值，是指能够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反映了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的假设。不可观察输入值，是指不能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根据可获得的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假设的最佳信息取得。

②公允价值层次

本公司将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并首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其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11. 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本公司将 2,000.00 万元以上应收账款，500.00 万元以上其他应收款确定为单项金额重大。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并据此计提相应的坏账准备。

短期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与其现值相差很小的，在确定相关减值损失时，可不对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余额百分比法、其他方法）	
组合 1: 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单位的应收款项。	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 2: 按约定支付业主的投标保证金、履约保证金。	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 3: 组合中, 不属于前两组组合的应收款项, 以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根据以前年度按账龄划分的各段应收款项实际损失率作为基础, 结合现时情况确定本年各账龄段应收款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 据此计算本年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组合中,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长期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含 1 年)	5	5	5
1-2 年	8	8	8
2-3 年	10	10	10
3 年以上	50	50	50

组合中, 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 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已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应收款项, 按组合计提的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实际情况, 本公司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 确认减值损失, 并据此计提相应的坏账准备

12.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包括原材料、库存商品、开发成品、开发成本、工程施工、周转材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采用永续盘存制, 每年至少盘点一次, 盘盈及盘亏金额计入当年度损益。

(4) 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入当期损益。

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可靠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①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以合同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如果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计量基础。用于出售的材料等，以市场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

②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如果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则该材料按成本计量；如果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则该材料按可变现净值计量，按其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③存货跌价准备一般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

④资产负债表日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则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的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5）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①低值易耗品摊销方法：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②钢管、扣件等出租的周转材料摊销方法：按 20 年平均摊销。

13. 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确认为持有待售：

①该组成部分必须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组成部分的通常和惯用条款即可立即出售；

②本公司已经就处置该组成部分作出决议，如按规定需得到股东批准的，已经取得了股东大会或相应权力机构的批准；

③本公司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

④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14.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1）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 20%）以上但低于 50%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

（2）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①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B.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C.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确定为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C. 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果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则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非货币资产交换不同时具备上述两个条件，则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D.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取得的股权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债权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① 成本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追加或收回投资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 权益法

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一般会计处理为：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

益。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应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公允价值计量，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15. 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1) 投资性房地产的分类

投资性房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主要包括：

- ① 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
- ②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 ③ 已出租的建筑物。

(2) 投资性房地产的计量模式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减累计减值及净残值后按直线法计算折旧或摊销，投资性房地产的类别、估计的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的净残值率分别确定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40	5	2.38
土地使用权	50~70	-	1.43~2.00

16.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予以确认：

- ①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发生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30-50	3	3.23-1.94
发电设备	年限平均法	20-25	3	5.15-4.12
输电配电线路	年限平均法	20-30	3	5.15-3.43
变电配电设备	年限平均法	20-25	3	5.15-4.12
机械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14	3	9.70-6.93
试验仪器	年限平均法	7-12	3	13.86-8.08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6-12	3	16.17-8.08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7-14	3	13.86-6.93

本公司从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按固定资产的类别、估计的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的净残值率分别确定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

对于已经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在计提折旧时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租入的固定资产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时确认该项固定资产的租赁为融资租赁。融资租赁取得的固定资产的成本，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确定。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17.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包括建筑费用、机器设备原价、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以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为该项目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占用的一般借款发生的借款费用。本公司在工程安装或建设完成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建造的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18.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和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生产的借款费用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其他的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和汇兑差额，计入发生当期的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其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2)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专门借款利息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按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9.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0.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1.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①本公司将为进一步开发活动进行的资料及相关方面的准备活动作为研究阶段，无形资产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在本公司已完成研究阶段的工作后再进行的开发活动作为开发阶段。

(3)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①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 年、70 年	法定使用权
非专利技术	5-10 年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计算机软件	3 年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经复核，本年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②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公司在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于在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减值测试。

③无形资产的摊销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公司在取得时判定其使用寿命，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系统合理摊销，摊销金额按受益项目计入当期损益。具体应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残值为零。但下列情况除外：有第三方承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购买该无形资产或可以根据活跃市场得到预计残值信息，并且该市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很可能存在。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年限内系统合理摊销。

(4) 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为无形资产：

- A.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B.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C.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D.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E.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22.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逐项检查，根据被投资单位经营政策、法律环境、市场需求、行业及盈利能力等的各种变化判断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当长期股权投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将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的差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予以计提。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按投资性房产的成本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价，可收回金额低于成本的，按两者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如果已经计提减值准备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价值又得以恢复，前期已计提的减值准备不得转回。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固定资产进行判断，当存在减值迹象，估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当存在下列迹象的，按固定资产单项项目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 ①长期闲置不用，在可预见的未来不会再使用，且已无转让价值的固定资产；
- ②由于技术进步等原因，已不可使用的固定资产；
- ③虽然固定资产尚可使用，但使用后产生大量不合格品的固定资产；

- ③ 已遭毁损，以至于不再具有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的固定资产；
- ④ 其他实质上已经不能再给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固定资产。

(4) 在建工程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在建工程进行全面检查，如果有证据表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了减值，估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存在下列一项或若干项情况的，对在建工程进行减值测试：

- ①长期停建并且预计在未来 3 年内不会重新开工的在建工程；
- ②所建项目无论在性能上，还是在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给企业带来的经济利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
- ③其他足以证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形。

(5) 无形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存在下列一项或多项以下情况的，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

- ①该无形资产已被其他新技术等所替代，使其为企业创造经济利益的能力受到重大不利影响；
- ②该无形资产的市价在当期大幅下跌，并在剩余年限内可能不会回升；
- ③其他足以表明该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超过可收回金额的情况。

(6) 商誉减值测试

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本公司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按以下步骤处理：

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就其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23.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年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24. 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①职工基本薪酬（工资、奖金、津贴、补贴）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②职工福利费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③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④短期带薪缺勤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从而增加了其未来享有的带薪缺勤权利时，确认与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并以累积未行使权利而增加的预期支付金额计量。本公司在职工实际发生缺勤的会计期间确认与非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

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利润分享计划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确认相关的应付职工薪酬：

- A. 企业因过去事项导致现在具有支付职工薪酬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
- B. 因利润分享计划所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①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本公司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②设定受益计划

A. 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做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归属期间。本公司按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B. 确认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本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C. 确定应计入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金额

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除了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当期服务成本之外，其他服务成本均计入当期损益。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均计入当期损益。

D. 确定应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包括：

(a) 精算利得或损失，即由于精算假设和经验调整导致之前所计量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

(b) 计划资产回报，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c) 资产上限影响的变动，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上述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本公司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金额。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①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②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辞退福利金额予以折现，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①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②符合设定受益计划条件的

在报告年末，本公司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A. 服务成本；

B.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

C. 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上述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2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股份支付包括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①对于授予职工的股份，其公允价值按公司股份的市场价格计量，同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不包括市场条件之外的可行权条件）进行调整。

②对于授予职工的股票期权，在许多情况下难以获得其市场价格。如果不存在条款和条件相似的交易期权，公司选择适用的期权定价模型估计所授予的期权的公允价值。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以作出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最佳估计。

(4) 股份支付计划实施的会计处理

①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并在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和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将其变动计入损益。

②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③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④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5) 股份支付计划修改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数量，则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股份支付计划的条款和条件，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6) 股份支付计划终止的会计处理

如果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本公司：

①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应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②在取消或结算时支付给职工的所有款项均作为权益的回购处理，回购支付的金额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费用。

本公司如果回购其职工已可行权的权益工具，冲减企业的所有者权益；回购支付的款项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2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1) 优先股、永续债的分类依据

本公司发行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的，作为权益工具：

①该金融工具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

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②如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的，如该金融工具为非衍生工具，则不包括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如为衍生工具，则本公司只能通过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该金融工具。

除按上述条件可归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以外，本公司发行的其他金融工具应归类为金融负债。

本公司发行的金融工具为复合金融工具的，按照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确认为一项负债，按实际收到的金额扣除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后的金额，确认为“其他权益工具”。发行复合金融工具发生的交易费用，在负债成分和权益成分之间按照各自占总发行价款的比例进行分摊。

(2) 优先股、永续债的会计处理方法

归类为金融负债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其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除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参见本附注五、18“借款费用”）以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归类为权益工具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本公司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相关交易费用亦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28. 收入

适用 不适用

(1) 销售商品收入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2) 提供劳务收入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A、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B、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C、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D、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本公司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①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

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②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 ①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 ②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4) 建造合同收入

在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完工百分比法根据合同完工进度确认收入与费用。合同完工进度按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如果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地估计，但预计合同成本能够收回时，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预计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时，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

如果预计合同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则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

(5) BT 项目收入的确认

① 涉及的 BT 业务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 A. 合同授予方为政府及其有关部门或政府授权进行招标的企业。
- B. 合同投资方为按照有关程序取得合同的企业（以下简称合同投资方）。合同投资方按照规定设立项目公司（以下简称项目公司）进行项目建设和运营。
- C. 合同中对所建造公共基础设施的质量标准、工期、移交的对象、合同总价款及其分期偿还等作出约定，同时在合同期满，合同投资方负有将有关公共基础设施移交给合同授予方或其指定的单位，并对基础设施在移交时的性能、状态等作出明确规定。

② 与 BT 业务相关收入的确认

建造期间，项目公司对于所提供的建造服务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5 号——建造合同》确认相关的收入和费用。建造过程如发生借款利息，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7 号——借款费用》的规定处理。

- A. 项目公司未提供实际建造服务，将基础设施建造发包给其他方的，不确认建造服务收入，按照建造过程中支付的工程价款等考虑合同规定确认为金融资产。
- B. BT 业务所建造基础设施不作为项目公司的固定资产。

29. 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从政府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补助，确认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但是，以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从政府取得的各种奖励、定额补贴、财政贴息、拨付的研发经费（不包括购建固定资产）等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①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③ 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计入当期损益。

30.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通常根据资产与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将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确认和计量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本公司不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进行折现。

(1)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算，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或事项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 A. 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 B.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两项条件的，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才能）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 A. 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
- B. 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本公司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量对所得税的影响，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下列情况的除外：

①因下列交易或事项中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

- A. 商誉的初始确认；
- B. 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②本公司对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一般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同时满足以下两项条件的除外：

- A. 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
- B. 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 特定交易或事项所涉及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的确认

①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同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通常调整企业合并中所确认的商誉。

②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项目

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包括：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等形成的其他综合收益、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或对前期（重要）会计差错更正差异追溯重述法调整年初留存收益、同时包含负债成份及权益成份的混合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计入所有者权益等。

③可弥补亏损和税款抵减

A. 本公司自身经营产生的可弥补亏损以及税款抵减

可抵扣亏损是指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确定的准予用以后年度的应纳税所得额弥补的亏损。对于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结转以后年度的未弥补亏损（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视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处理。在预计可利用可弥补亏损或税款抵减的未来期间内很可能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以很可能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当期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

B. 因企业合并而形成的可弥补的被合并企业的未弥补亏损

在企业合并中，本公司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④合并抵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本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⑤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如果税法规定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支出允许税前扣除，在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成本费用的期间内，本公司根据会计年末取得信息估计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计算确定其计税基础及由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符合确认条件的情况下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其中预计未来期间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超过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的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成本费用，超过部分的所得税影响应直接计入所得税权益。

31. 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①本公司作为经营租赁承租人时，将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根据租赁资产的使用量计入当期损益。出租人提供免租期的，本公司将租金总额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或其他合理的方法进行分摊，免租期内确认租金费用及相应的负债。出租人承担了承租人某些费用的，本公司按该费用从租金费用总额中扣除后的租金费用余额在租赁期内进行分摊。

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协议约定或有租金的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本公司作为经营租赁出租人时，采用直线法将收到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确认为收益。出租人提供免租期的，出租人将租金总额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或其他合理的方法进行分配，免租期内出租人也确认租金收入。承担了承租人某些费用的，本公司按该费用自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后的租金收入余额在租赁期内进行分配。

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金额较大的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经营租赁期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如协议约定或有租金的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收益。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①本公司作为融资租赁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确认为当期融资费用，计入财务费用。

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在计提融资租赁资产折旧时，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应折旧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折旧期间以租赁合同而定。如果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本公司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以租赁期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寿命作为折旧期间；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后本公司是否能够取得租赁资产的所有权，以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寿命两者中较短者作为折旧期间。

②本公司作为融资租赁出租人时，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应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计入资产负债表的长期应收款，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应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作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为租赁收入，计入租赁收入/业务业务收入。

32.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安全生产费用

本公司根据有关规定，母公司按上年建筑施工收入 1.5%提取安全生产费用，按规定应计提安全生产费用的子公司，按当年应计提安全生产费用营业收入相应比例计提。

安全生产费用于提取时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同时计入“专项储备”科目。

提取的安全生产费及维简费按规定范围使用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先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3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	------	----

营业税	营业收入	5%、3%
增值税	营业收入	17%、11%、6%、5%、3%
城市维护建设税	流转税额	7%、5%、1%
房产税	房屋建筑物余值或租金收入	1.2%、12%
教育费附加	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	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15%

(1) 营业税

本公司及子公司普达建设、龙子湖、马鞍山和顺建设、南陵和顺建设、嘉和机电、吉林皖顺、芜湖长弋、嘉和建筑、安徽贝斯特从事建筑施工业务和钢结构建筑，2016年5月1日前执行3%的建筑业税率；泾渭投资2016年5月1日前提供的服务执行5%的税率；六安和顺、水建房地产、马鞍山市和顺、合肥沃尔特、蚌埠清越、南陵和顺、锦江酒店、蚌埠和顺地产、庐江和顺地产销售商品房2016年5月1日前执行5%的销售不动产税率；锦江酒店、六安和顺、合肥沃尔特从事酒店服务2016年5月1日前执行5%的服务业税率。

(2) 增值税

本公司及子公司普达建设、龙子湖、马鞍山和顺建设、南陵和顺建设、嘉和机电、吉林皖顺、芜湖长弋、嘉和建筑、安徽贝斯特、郎溪建设、宿州安水建设从事建筑施工业务和钢结构建筑，自2016年5月1日执行3%、11%增值税税率；泾渭投资自2016年5月1日按提供服务的5%缴纳增值税；六安和顺、水建房地产、马鞍山市和顺、合肥沃尔特、蚌埠清越、南陵和顺、锦江酒店、蚌埠和顺地产、庐江和顺地产、合肥和顺地产销售商品房自2016年5月1日执行5%、11%增值税税率；锦江酒店、六安和顺、合肥沃尔特从事酒店服务自2016年5月1日执行6%增值税税率；子公司流波水电、白莲崖水库按销售电力缴纳3%的增值税；子公司人防厂、安徽贝斯特、嘉和机电、恒远电站、按销售收入的17%缴纳增值税；子公司江河检测按租赁、服务收入缴纳3%的增值税；子公司顺安起重按照销售收入的6%缴纳增值税；子公司红岩河执行3%增值税税率。

(3) 城建税及教育费附加

本公司城建税按应纳税营业税或增值税额计征，根据不同情况分别按7%、5%、1%缴纳。教育费附加按应纳税营业税或增值税额的3%缴纳，地方教育费附加按应纳税营业税或增值税额的2%缴纳。

(4) 企业所得税

子公司人防厂按应纳税所得15%计征所得税、南陵和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按照收入2%核定征收所得税；本公司及其他子公司均执行所得税率25%。

(5) 其他税项

按国家和地方有关规定计算缴纳。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人防厂	15%
南陵和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安徽人防设备有限公司2014年向安徽省科学技术厅、财政厅、国税局、地税局申请并最终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自2015年1月1日起至2017年12月31日止按15%的优惠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264,325.71	1,808,816.70
银行存款	1,820,293,102.94	1,254,096,336.91
其他货币资金	681,305,638.96	358,621,130.24
合计	2,502,863,067.61	1,614,526,283.85

其他说明

(1) 年末其他货币资金中 30,122,784.72 元系为开具银行承兑汇票存入的保证金、164,673,932.99 元为开具工程保函存入的保证金、481,978,321.60 元为按揭贷款存入的保证金、4,530,599.65 元为农民工保障保证金及其他保证金。除此之外，年末货币资金中无其他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2) 年末货币资金余额较年初余额增长了 55.02%，主要系本公司预收商品房预售款较多，导致年末货币资金较上年大幅增长。

(3) 年末货币资金中外币资金项目见附注七、77 外币货币性项目。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8,000,000.00	21,180,000.00
商业承兑票据	-	6,274,046.00
合计	18,000,000.00	27,454,046.00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74,376,575.70	-
商业承兑票据	-	-
合计	174,376,575.70	-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末应收票据余额较年初余额下降了 34.44%，主要系本年采取票据结算方式大幅减少，导致年末票据余额较年初余额大幅减少。

5、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8,433,657.39	2.13	85,885,607.41	72.52	32,548,049.98	77,748,594.91	1.76	77,748,594.91	100.00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428,856,305.46	97.82	380,375,991.20	7.01	5,048,480,314.26	4,328,523,508.54	98.18	290,218,718.49	6.70	4,038,304,790.05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472,252.15	0.05	2,472,252.15	100.00	-	2,472,252.15	0.06	2,472,252.15	100.00	-
合计	5,549,762,215.00	/	468,733,850.76	/	5,081,028,364.24	4,408,744,355.60	/	370,439,565.55	/	4,038,304,790.05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应收账款 (按单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Arabest 公司	77,748,594.91	77,748,594.91	100.00%	总包延迟支付，预计无法收回
格尔木宁靓置业有限公司	40,685,062.48	8,137,012.50	20.00%	业主推迟付款，法院已裁定对相关资产保全，具体见附注十四、2
合计	118,433,657.39	85,885,607.41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小计	3,665,808,593.20	183,290,429.65	5.00%
1 至 2 年	1,031,879,126.70	82,550,330.14	8.00%

2至3年	627,622,653.48	62,762,265.36	10.00%
3年以上	103,545,932.08	51,772,966.05	50.00%
合计	5,428,856,305.46	380,375,991.20	7.01%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年末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按单位）	年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六安市孙氏脚手架有限公司	2,472,252.15	2,472,252.15	100	业主延迟支付
合计	2,472,252.15	2,472,252.15	-	-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98,294,285.21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蚌埠经济开发区管委会	1,081,077,719.65	19.48	84,985,578.05
合肥鑫城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180,794,140.56	3.26	9,039,707.03
陕西省西咸新区秦汉新城管理委员会	169,561,148.78	3.06	8,478,057.44
蚌埠经济开发区投资有限公司	169,460,066.31	3.05	9,731,530.79
兰州瑞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61,697,160.00	2.91	8,084,858.00
合计	1,762,590,235.30	31.76	120,319,731.31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40,898,468.54	91.08	300,856,366.48	88.86
1 至 2 年	2,475,419.82	5.51	34,328,343.67	10.14
2 至 3 年	1,424,181.57	3.17	2,590,558.58	0.77
3 年以上	104,355.16	0.24	783,097.64	0.23
合计	44,902,425.09	100.00	338,558,366.37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占预付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重庆壬强劳务有限公司	8,709,376.40	19.40
拜泉县众达工程机械租赁有限公司	5,700,018.79	12.69
温州有限公司双星五金建材	2,433,048.07	5.42
建华建材（蚌埠）有限公司	1,727,272.00	3.85
上海傲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509,642.44	3.36
合计	20,079,357.70	44.7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末预付款项余额较年初余额下降了 86.74%，主要系上年预付的土地出让金本年转入开发成本所致。

7、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应收款**(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759,700,595.18	99.61	31,862,838.75	4.19	727,837,756.43	758,677,737.76	99.57	28,338,931.25	3.74	730,338,806.51
组合2: 按约定支付业主的投标保证金、履约保证金	557,651,129.22	73.12	-	-	557,651,129.22	587,825,700.55	77.15	-	-	587,825,700.55
组合3: 以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02,049,465.96	26.49	31,862,838.75	15.77	170,186,627.21	170,852,037.21	22.42	28,338,931.25	16.59	142,513,105.9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961,178.45	0.39	2,961,178.45	100.00	-	3,271,993.67	0.43	3,271,993.67	100.00	-
合计	762,661,773.63	/	34,824,017.20	/	727,837,756.43	761,949,731.43	/	31,610,924.92	/	730,338,806.51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小计	85,612,675.55	4,280,633.80	5.00%
1 至 2 年	36,518,593.94	2,921,487.52	8.00%
2 至 3 年	38,245,952.07	3,824,595.20	10.00%
3 年以上	41,672,244.40	20,836,122.23	50.00%
合计	202,049,465.96	31,862,838.75	15.77%

组合中, 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 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3,213,092.28 元; 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投保保证金、履约保证金	557,651,129.22	587,825,700.55
其他保证金	100,676,417.71	53,247,366.95
备用金、押金等	55,080,064.09	85,718,763.74
农民工工资支付保障金	49,254,162.61	35,157,900.19
合计	762,661,773.63	761,949,731.43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阜南县重点工程建设管理局	履约保证金	24,000,000.00	1年以内	3.15	-
耒阳市交通运输局	履约保证金	20,000,000.00	1年以内	2.62	-
怀远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投标保证金	19,885,000.00	1年以内	2.61	-
蚌埠经济开发区投资有限公司	履约保证金	18,660,450.66	3年以内	2.45	-
北京产权交易所有限公司	投标保证金	15,000,000.00	1年以内	1.97	-
合计	/	97,545,450.66	/	12.80	-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57,325,802.96	-	57,325,802.96	33,696,158.28	-	33,696,158.28
周转材料	47,081,803.34	-	47,081,803.34	47,410,515.81	-	47,410,515.81
库存商品	9,170,156.98	-	9,170,156.98	7,439,068.12	-	7,439,068.12
开发成品	670,779,618.81	-	670,779,618.81	265,226,407.32	-	265,226,407.32
开发成本	3,488,248,108.81	-	3,488,248,108.81	2,393,344,429.84	-	2,393,344,429.84
消耗性生物资产	45,692.31		45,692.31	-	-	-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997,009,477.86	-	997,009,477.86	983,000,219.59	-	983,000,219.59
合计	5,269,660,661.07	-	5,269,660,661.07	3,730,116,798.96	-	3,730,116,798.96

(2). 存货跌价准备□适用 不适用**(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房地产开发成本中包含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13,168,633.99 元。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余额
累计已发生成本	19,710,382,910.49
累计已确认毛利	1,429,669,101.21
减：预计损失	-
已办理结算的金额	20,143,042,533.84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997,009,477.8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末存货余额较年初余额增长了 41.27%，主要系本年公司房地产开发项目开工较多，导致开发成本年末余额较年初大幅增加，年末存货余额大幅增长。

11、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适用 不适用**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BT 项目应收款	144,703,330.92	585,515,627.18
合计	144,703,330.92	585,515,627.18

其他说明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BT 项目应收款	182,689,491.52	721,613,981.28
坏账准备	35,162,909.43	75,015,489.44
未实现融资收益	2,823,251.17	61,082,864.66
合 计	144,703,330.92	585,515,627.18

(1) 年末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系应收马鞍山市公路管理局 205 国道项目 BT 工程款净值 5,414.93 万元；滁州市国家安居工程开发建设中心关于滁州公租房项目 BT 工程款净值 2,554.64 万元；应收滁州公安科技信息指挥中心项目 BT 工程款净值 2,735.14 万元；应收滁州市同创投资有限公司关于滁州城北城东五条路项目 BT 工程款净值 3,153.48 万元；应收滁州市教育局关于滁州中学体育馆项目的 BT 工程款净值 612.14 万元。

(2) 年末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BT 项目应收款余额较年初余额下降了 74.68%，主要系本年收到马鞍山市公路管理局 205 国道项目 BT 工程款 4.71 亿元，导致年末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大幅下降。

(3) 年末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中 9,557.83 万元系业主逾期未支付到期回购款及回购利息。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理财产品	-	200,000,000.00
重分类税费	-	-
其中：营业税	36,180,496.26	36,139,067.72
土地增值税	12,017,785.11	13,155,443.09
增值税	44,629,906.99	9,245,731.71
企业所得税	13,245,565.63	4,220,052.25
城市维护建设税	3,217,737.57	2,442,187.82
教育费附加	2,619,334.27	1,814,948.66
个人所得税	5,515,131.63	814,316.23
水利基金	84,924.26	47,379.71
其他税费	1,061,089.98	10,870.44
合计	118,571,971.70	267,889,997.63

其他说明

重分类税费	118,571,971.70	67,889,997.63
-------	----------------	---------------

年末其他流动资产余额较年初下降了 55.74%，主要系年初理财产品本年年末到期收回，导致年末其他流动资产余额大幅减少。

1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22,000,000.00	6,567,718.87	15,432,281.13	22,000,000.00	2,396,741.00	19,603,259.00

按成本计量的	22,000,000.00	6,567,718.87	15,432,281.13	22,000,000.00	2,396,741.00	19,603,259.00
合计	22,000,000.00	6,567,718.87	15,432,281.13	22,000,000.00	2,396,741.00	19,603,259.00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合肥奥林匹克花园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12,000,000.00	-	-	12,000,000.00	2,396,741.00	4,170,977.87	-	6,567,718.87	40.00	-
合肥高新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	-	-	10,000,000.00	-	-	-	-	0.39	-
合计	22,000,000.00	-	-	22,000,000.00	2,396,741.00	4,170,977.87	-	6,567,718.87	/	-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期初已计提减值余额	2,396,741.00	-	2,396,741.00
本期计提	4,170,977.87	-	4,170,977.87
其中：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	-	-	-
本期减少	-	-	-
其中：期后公允价值回升转回	/	-	-
期末已计提减值金余额	6,567,718.87	-	6,567,718.87

(5).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持有至到期投资

(1). 持有至到期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重分类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BT 项目应收款	413,140,942.23	20,657,047.11	392,483,895.12	93,530,733.11	4,676,536.66	88,854,196.45	-
合计	413,140,942.23	20,657,047.11	392,483,895.12	93,530,733.11	4,676,536.66	88,854,196.45	/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末长期应收款系应收郎溪县交通运输局郎溪 S214 改建 PPP 工程款净值 29,131.26 万元；应收太和县水务局太和苗原河项目 EPC 工程款净值 10,117.13 万元。

17、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一、合营企业	-	-	-	-	-	-	-	-
二、联营企业								
安徽康特新型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2,713,966.68	-	3,891,210.13	-1,177,243.45	-	2,272,167.11	-	-
小计	2,713,966.68	-	3,891,210.13	-1,177,243.45	-	2,272,167.11	-	-
合计	2,713,966.68	-	3,891,210.13	-1,177,243.45	-	2,272,167.11	-	-

其他说明

安徽康特新型建材有限责任公司已清算。

18、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本公司采用成本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32,094,689.15	5,871,544.30	137,966,233.45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3,200,000.00	-	3,200,000.00
(1) 转入固定资产	3,200,000.00		3,200,000.00
4. 期末余额	128,894,689.15	5,871,544.30	134,766,233.45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21,872,279.77	1,467,886.33	23,340,166.10
2. 本期增加金额	3,609,951.96	117,430.88	3,727,382.84
(1) 计提或摊销	3,609,951.96	117,430.88	3,727,382.84
3. 本期减少金额	722,000.00	-	722,000.00
(1) 转入固定资产	722,000.00		722,000.00
4. 期末余额	24,760,231.73	1,585,317.21	26,345,548.94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4. 期末余额	-	-	-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04,134,457.42	4,286,227.09	108,420,684.51
2. 期初账面价值	110,222,409.38	4,403,657.97	114,626,067.35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无改变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年末投资性房产无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的情形，故未计提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

19、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发电设备	输电配电线路	机器设备	试验仪器	运输工具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394,793,066.62	253,371,641.52	316,255.79	215,483,944.27	6,485,401.03	20,273,331.06	61,824,683.28	1,952,548,323.57
2. 本期增加金额	37,881,846.48	527,526.50	-	7,538,164.28	1,586,259.64	1,833,359.11	2,625,280.20	51,992,436.21
(1) 购置	34,681,846.48	527,526.50	-	7,538,164.28	1,586,259.64	1,833,359.11	2,625,280.20	48,792,436.21
(2) 投资性房地 产转入	3,200,000.00	-	-	-	-	-	-	3,200,000.00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3,164,962.03	164,350.00	299,321.00	2,433,042.82	6,061,675.85
(1) 处置或报废	-	-	-	3,164,962.03	164,350.00	299,321.00	2,433,042.82	6,061,675.85
4. 期末余额	1,432,674,913.10	253,899,168.02	316,255.79	219,857,146.52	7,907,310.67	21,807,369.17	62,016,920.66	1,998,479,083.93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48,660,398.96	70,321,176.52	118,305.93	117,085,215.56	3,345,584.45	8,040,499.18	44,291,659.84	391,862,840.44
2. 本期增加金额	35,017,627.49	3,845,065.44	10,225.60	29,403,634.32	1,250,742.14	2,044,603.47	5,266,232.46	76,838,130.92
(1) 计提	34,295,627.49	3,845,065.44	10,225.60	29,403,634.32	1,250,742.14	2,044,603.47	5,266,232.46	76,116,130.92
(2) 投资性房地 产转入	722,000.00	-	-	-	-	-	-	722,000.00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3,081,723.59	159,419.50	291,023.69	2,388,704.82	5,920,871.60

(1) 处置或报废	-	-	-	3,081,723.59	159,419.50	291,023.69	2,388,704.82	5,920,871.60
4. 期末余额	183,678,026.45	74,166,241.96	128,531.53	143,407,126.29	4,436,907.09	9,794,078.96	47,169,187.48	462,780,099.76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	-	-	3,286,177.70	-	-	-	3,286,177.70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	-	-	-	-
(1) 计提	-	-	-	-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	-	-
(1) 处置或报废	-	-	-	-	-	-	-	-
4. 期末余额	-	-	-	3,286,177.70	-	-	-	3,286,177.70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248,996,886.65	179,732,926.06	187,724.26	73,163,842.53	3,470,403.58	12,013,290.21	14,847,733.18	1,532,412,806.47
2. 期初账面价值	1,246,132,667.66	183,050,465.00	197,949.86	95,112,551.01	3,139,816.58	12,232,831.88	17,533,023.44	1,557,399,305.43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用于抵押、担保、其他所有权受限的情况说明见附注七、76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20、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恒远电站工程	592,278,075.12	-	592,278,075.12	222,708,233.42	-	222,708,233.42
红岩河水库	490,690,911.32		490,690,911.32	-	-	-
S214省道郎溪段改建5期	1,909,258.31		1,909,258.31	-	-	-
其他	2,637,788.47	-	2,637,788.47	903,223.03	-	903,223.03
合计	1,087,516,033.22	-	1,087,516,033.22	223,611,456.45	-	223,611,456.45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 固定资 产金额	本期其他 减少金 额	期末 余额	工程 累计 投入 占预 算比 例(%)	工程进 度	利息 资本 化累 计金 额	其中： 本期 利息 资本 化金 额	本期 利息 资本 化率 (%)	资金来源
恒远电站工程	73,239.00	22,270.82	36,956.98	-	-	59,227.80	80.87	80.87%	-	-	-	自筹及募 集资金
红岩河水库	124,439.79	-	49,069.09	-	-	49,069.09	39.43	39.43%	-	-	-	自筹
S214省道郎溪段改建5期	51,075.00	-	190.93	-	-	190.93	0.37	0.37%	-	-	-	自筹
合计	248,753.79	22,270.82	86,217.00	-	-	108,487.82	/	/	-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1、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22、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财务软件	专利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66,656,711.88	478,237.40	5,458,784.16	72,593,733.44

2. 本期增加金额	-	388,635.14	-	388,635.14
(1) 购置	-	388,635.14	-	388,635.14
(2) 内部研发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22,747,330.00	-	-	22,747,330.00
(1) 处置	-	-	-	-
(2) 转入开发成本	22,747,330.00	-	-	22,747,330.00
4. 期末余额	43,909,381.88	866,872.54	5,458,784.16	50,235,038.58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4,488,509.85	423,457.14	889,043.34	15,801,010.33
2. 本期增加金额	1,562,293.44	83,792.73	999,817.14	2,645,903.31
(1) 计提	1,562,293.44	83,792.73	999,817.14	2,645,903.31
3. 本期减少金额	6,158,507.42	-	-	6,158,507.42
(1) 处置	-	-	-	-
(2) 转入开发成本	6,158,507.42	-	-	6,158,507.42
4. 期末余额	9,892,295.87	507,249.87	1,888,860.48	12,288,406.22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	-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4. 期末余额	-	-	-	-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4,017,086.01	359,622.67	3,569,923.68	37,946,632.36
2. 期初账面价值	52,168,202.03	54,780.26	4,569,740.82	56,792,723.11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9.41%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本年公司无通过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

(4) 年末无形资产用于抵押、担保、其他所有权受限的情况说明见附注七、76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5) 年末无形资产余额较年初余额下降了 30.80%，主要系本年土地使用权转入开发成本核算，导致年末无形资产余额大幅降低。

(6) 年末无形资产未发生减值的情形，故未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26、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工法研制成果	-	2,481,452.76	-	-	2,481,452.76	-
3G 系统的办公及施工项目管理信息化软件开发	1,211,411.85	501,245.10	-	-	-	1,712,656.95
合计	1,211,411.85	2,982,697.86	-	-	2,481,452.76	1,712,656.95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529,886,606.48	132,404,228.55	438,343,783.01	108,940,629.67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12,208,441.20	28,052,110.30	133,892,140.09	33,473,035.02
合计	642,095,047.68	160,456,338.85	572,235,923.10	142,413,664.69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3,773,634.76	943,408.69	3,848,658.45	962,164.61
合计	3,773,634.76	943,408.69	3,848,658.45	962,164.61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9,504,457.02	43,411,972.56
可抵扣亏损	224,177,562.88	129,054,113.14
合计	253,682,019.90	172,466,085.70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2016	-	603,221.99
2017	2,547,931.96	4,560,339.82
2018	2,180,876.19	5,777,935.09
2019	37,042,209.36	39,805,647.26
2020	68,496,280.24	78,306,968.98
2021	113,910,265.13	-
合计	224,177,562.88	129,054,113.1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土地款	56,602,750.75	34,107,264.15
合计	56,602,750.75	34,107,264.15

其他说明：

年末其他非流动资产余额较年初余额增长了 65.96%，主要系本年子公司恒远电站新增预付土地使用权出让金，土地使用权尚未取得所致。

31、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50,000,000.00	159,400,000.00
保证借款	1,360,000,000.00	1,515,800,000.00
信用借款	130,000,000.00	-
合计	1,540,000,000.00	1,675,20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①年末质押借款系本公司以应收蚌埠市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工程款向中信银行蚌埠分行质押并同时由本公司提供保证，取得 5,000.00 万元借款。

②年末保证借款系安徽建工集团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借款提供保证，取得 17,000.00 万元借款；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为本公司借款提供保证，取得 98,000.00 万元借款；本公司为子公司短期借款提供保证，取得 21,000.00 万元保证借款。

③年末信用借款系本公司向中信银行蚌埠分行取得信用借款 13,000.00 万元。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3、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98,225,000.00	76,472,455.00
商业承兑汇票	1,500,000.00	-
合计	99,725,000.00	76,472,455.0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 元。

本公司开具银行承兑汇票，按照承兑协议缴存银行一定比例的保证金，其余为信用承兑及保证人提供担保。其中，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为本公司开具票据提供 6,560.00 万元保证。

年末应付票据余额较年初余额增长了 30.41%，主要系本年工程款结算采用票据方式大幅增加所致。

35、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劳务费	4,492,988,870.76	3,071,976,230.18
应付货款	433,340,638.29	384,036,207.94
其他	4,442,207.96	9,778,966.16
合计	4,930,771,717.01	3,465,791,404.28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安徽宏建水利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45,117,484.31	垫资项目付款比例较低
京鑫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31,934,977.56	垫资项目付款比例较低
台州市水利水电建筑有限公司	23,994,491.94	垫资项目付款比例较低
安徽省金泓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2,777,135.95	垫资项目付款比例较低
四川省盛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1,011,106.88	垫资项目付款比例较低
南通通远疏浚工程有限公司	19,510,618.00	垫资项目付款比例较低
广州市顺泽置业有限公司	17,099,404.33	垫资项目付款比例较低
舟山市振华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4,899,079.71	垫资项目付款比例较低
江西省丰溪市政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12,140,708.80	垫资项目付款比例较低
安徽昊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1,778,292.02	垫资项目付款比例较低
合计	220,263,299.5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末应付账款余额较年初余额增长了 42.27%，主要原因是公司本年施工量较上年大幅增加且公司承接的 PPP 项目、BT 项目业主支付比例较低，故公司应付供应商工程款大幅增加，导致年末应付账款余额较年初余额大幅增加。

36、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	842,198,580.29	635,724,658.16
预收商品房款	1,423,393,952.37	767,997,453.13
施工劳务款	75,304,445.85	201,961,684.22
其他预收款	3,298,900.17	32,176,587.42
合计	2,344,195,878.68	1,637,860,382.93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累计已发生成本	10,897,402,503.63
累计已确认毛利	851,360,791.63
减：预计损失	-
已办理结算的金额	12,590,961,875.55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项目	842,198,580.2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末预收账款余额较年初余额增长了 43.13%，主要系本年公司收到预售商品房房款较多所致。

37、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6,797,348.78	433,372,448.83	426,741,308.44	33,428,489.17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6,928.25	49,578,123.34	49,471,972.27	143,079.32
合计	26,834,277.03	482,950,572.17	476,213,280.71	33,571,568.49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6,171,137.75	355,110,608.42	348,983,018.63	32,298,727.54
二、职工福利费	-	15,261,660.83	15,261,660.83	-
三、社会保险费	26,190.03	23,730,927.60	23,676,111.14	81,006.49
其中：医疗保险费	6,134.24	19,743,748.34	19,698,206.09	51,676.49
工伤保险费	9,410.07	2,772,489.82	2,766,018.70	15,881.19
生育保险费	10,645.72	1,214,689.44	1,211,886.35	13,448.81
四、住房公积金	600,021.00	30,797,362.48	30,525,321.43	872,062.05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8,471,889.50	8,295,196.41	176,693.09
合计	26,797,348.78	433,372,448.83	426,741,308.44	33,428,489.17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7,410.55	46,474,684.84	46,356,432.43	135,662.96
2、失业保险费	19,517.70	3,103,438.50	3,115,539.84	7,416.36
合计	36,928.25	49,578,123.34	49,471,972.27	143,079.3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末应付职工薪酬中无属于拖欠性质的工资。

38、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企业所得税	164,018,199.04	138,276,207.10
土地增值税	24,851,498.11	8,196,073.71
增值税	5,891,293.82	11,863,851.82
土地使用税	4,764,709.04	3,856,651.49
房产税	1,789,524.45	1,661,196.69
营业税	-	193,109,867.40
个人所得税	9,216,912.74	1,435,981.16
教育费附加	3,104,079.02	9,128,606.33

城市维护建设税	4,364,713.78	16,336,596.38
水利基金	187,367.01	689,446.45
其他	378,060.43	309,487.89
合计	218,566,357.44	384,863,966.42

其他说明：

年末应交税费余额较年初余额下降了 43.21%，主要原因系本年根据财会【2016】22 号文规定，“应交税费—待转销项税额”科目年末贷方余额重分类到“其他流动负债”所致。

39、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2,625,162.20	1,109,438.19
企业债券利息	15,166,098.70	17,376,232.89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2,229,972.22	1,803,306.67
合计	20,021,233.12	20,288,977.75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3,299,084.79	2,367,915.21
划分为权益工具的优先股\永续债股利	6,071,666.67	-
合计	9,370,751.46	2,367,915.21

其他说明：

年末应付股利余额较年初余额增长了 295.74%，主要原因系本年发行永续债计提的永续债利息作为利润分配处理所致。

41、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金	673,844,217.16	611,506,626.65
往来款	198,738,917.44	245,802,847.87
押金	64,672,779.91	63,839,254.81
代建款	-	7,255,000.00
安全风险金	10,135,110.95	6,250,434.64
其他	48,375,017.73	12,802,692.16
合计	995,766,043.19	947,456,856.13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云南瑞能投资有限公司	29,690,778.87	系代垫工程款，本年计划偿还
湖南时代瑞银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0.00	系代垫工程款，本年计划偿还
合计	39,690,778.87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415,000,000.00	656,000,000.00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03,262.92	131,651.81
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200,000,000.00	-
合计	615,103,262.92	656,131,651.81

其他说明：

(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保证借款	291,000,000.00	582,000,000.00
信用借款	-	3,000,000.00
抵押借款	124,000,000.00	71,000,000.00
合计	415,000,000.00	656,000,000.00

① 年末保证借款系水建总公司为公司借款提供保证，取得 21,100.00 万元保证借款；安徽建工集团为公司借款提供保证，取得 3,000.00 万元保证借款；本公司为子公司长期借款提供保证，取得 5,000.00 万元保证借款。

② 年末抵押借款系以六安和顺实业有限公司房地产权证房【产中心字第 3107112 号】及建设用地使用权【六土直国用（2005）第 C.S:0111 号】为抵押物，且由本公司及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共同担保取得借款 10,400.00 万元；以贡山县恒远水电开发有限公司固定资产丹珠河水电站为抵押物，取得借款 2,000.00 万元。

(2)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4 皖水利 MTN001	200,000,000.00	-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交税费—待转销项税额贷方余额重分类	165,161,218.14	-
合计	165,161,218.14	-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根据财会【2016】22号文规定，“应交税费——待转销项税额”科目年末贷方余额重分类到“其他流动负债”。

45、长期借款**(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315,000,000.00	592,500,000.00
保证借款	852,000,000.00	548,000,000.00
质押借款	170,000,000.00	-
合计	1,337,000,000.00	1,140,500,0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① 年末抵押借款系公司以庐江和顺地产有限公司土地使用权庐国用(2015)第3262号作为抵押物同时本公司提供担保，取得借款10,000.00万元；以贡山县恒远水电开发有限公司固定资产丹珠河水电站为抵押物，取得借款21,500.00万元。

② 年末保证借款系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为公司借款提供保证，取得79,400.00万元保证借款；安徽建工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长期借款提供保证，取得5,800.00万元保证借款。

③ 年末质押借款系本公司以本公司持有的恒远电站3.63亿股权作为质押同时安徽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提供担保，取得借款11,000.00万元；子公司以红沿河水库未来的水库补贴收益权作为质押，取得借款6000.00万元。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利率区间
抵押借款	315,000,000.00	592,500,000.00	5.70%-6.15%
保证借款	852,000,000.00	548,000,000.00	4.35%-6.40%
质押借款	170,000,000.00	-	4.75%-6.4%
合计	1,337,000,000.00	1,140,500,000.00	-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4 皖水利 MTN001	-	200,000,000.00
15 皖水利 MTN001	195,000,000.00	195,000,000.00
15 皖水利 PPN001	250,000,000.00	250,000,000.00
合计	445,000,000.00	645,000,000.00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年重分类减少	期末余额
14 皖水利 MTN001	100	2014/5/15	3 年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	-	-	200,000,000.00	-
15 皖水利 MTN001	100	2015/12/8	3 年	195,000,000.00	195,000,000.00	-	-	-	-	195,000,000.00
15 皖水利 PPN001	100	2015/9/1	3 年	250,000,000.00	250,000,000.00	-	-	-	-	250,000,000.00
合计	/	/	/	645,000,000.00	645,000,000.00	-	-	-	-	445,000,000.00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融资租赁	-	107,500.12

未确认融资费用	-	4,237.21
合计	-	103,262.9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8、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49、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2,972,958.00	-	12,972,958.00	-	注*1
合计	12,972,958.00	-	12,972,958.00	-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马鞍山和顺项目	12,972,958.00	-	12,972,958.00	-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2,972,958.00	-	12,972,958.00	-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1 根据公司与马鞍山市慈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委会签订《马鞍山慈湖经济开发区基础设施建设协议书》的补充协议，享有马土让 2012-23 号地块超出 36 万元/亩转让溢价款分成，马鞍山慈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委会和安徽水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的分成比例为 3:7，本年按工程进度比例 100%，确认营业外收入 12,972,958.00 元。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信托融资款	300,000,000.00	-
合计	300,000,000.00	-

其他说明：

年末其他非流动负债系本公司向中国国际证券有限公司转让应收蚌埠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工程款，取得借款 20,000.00 万元；向安建商业保理有限公司转让应收蚌埠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工程款，取得借款 10,000.00 万元。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53,191.02	-	10,638.20	26,595.50	-	37,233.70	90,424.72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年末发行在外的永续债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本公司于 2016 年 8 月 18 日发行第一期中期 20,00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实际收到现金 19,985.00 万元；2016 年 11 月 23 日发行 2016 年第二期中期票据 6 亿，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收到现金 59,955.00 万元。该中期票据于本公司依照发行条款的约定赎回之前长期存续，并无偿还本金或支付任何利息的合约义务。第一期中期票据的初始年利率为 4.38%，第二期中期票据初始年利率为 4.40%。自第 3 个计息年度起，若本公司不行使赎回权，年利率每 3 年以当期基准利率加上初始利差再加上 300 个基点重置一次。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16 皖水利 MTN001	-	-	-	199,850,000.00	-	-	-	199,850,000.00
16 皖水利 MTN002				599,550,000.00				599,550,000.00
合计	-	-	-	799,400,000.00	-	-	-	799,4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发行的中期票据没有明确到期期限，永续债赎回的真实选择权属于发行人，不存在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的合同义务，除非发生强制付息事件，本中期票据的每个付息日，公司可自行选择将当期利息以及按照本条款已经递延的所有利息及其孳息推迟至下一个付息日支付，且不受到任何递延支付利息次数的限制，因此计入其他权益工具。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561,999,890.90	-	265,955,049.00	296,044,841.90
其他资本公积	27,311,866.17	-	-	27,311,866.17
合计	589,311,757.07	-	265,955,049.00	323,356,708.07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年资本公积减少数系公司根据股东大会决定，以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53,191 万股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125,713,345.14	136,532,101.09	141,392,267.94	120,853,178.29
合计	125,713,345.14	136,532,101.09	141,392,267.94	120,853,178.29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 (1) 专项储备本年增加系根据《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规定计提安全生产经费。
- (2) 专项储备本年减少系本年使用安全生产经费金额。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97,426,224.75	26,060,151.63	-	223,486,376.38
合计	197,426,224.75	26,060,151.63	-	223,486,376.38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年盈余公积增加系本公司按《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有关规定，按本年净利润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170,548,307.34	964,729,907.78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	-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170,548,307.34	964,729,907.78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05,642,007.59	255,884,121.64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6,060,151.63	24,969,222.08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应付普通股股利	37,986,272.61	25,096,5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106,382,020.00	-
期末未分配利润	1,305,761,870.69	1,170,548,307.34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1,470,181,056.55	10,298,837,078.42	9,144,926,129.48	8,084,981,683.90
其他业务	7,246,170.62	3,338,325.68	5,196,145.57	3,159,189.46
合计	11,477,427,227.17	10,302,175,404.10	9,150,122,275.05	8,088,140,873.36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税	166,231,086.04	301,330,338.82
土地增值税	56,728,020.13	8,058,378.26
城市维护建设税	13,229,445.99	19,139,844.19
教育费附加	11,242,468.92	14,892,198.80
土地使用税	9,710,279.06	-
房产税	3,256,730.87	-
印花税	2,828,243.82	-
水利基金	1,796,434.70	-
车船使用税	4,372.77	-
其他	228,876.93	-
合计	265,255,959.23	343,420,760.07

其他说明:

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房产税、土地使用税、车船使用税、印花税等发生额从管理费用重分类到税金及附加进行核算,对以前期间发生额不进行追溯调整。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及社保费	16,641,442.76	9,303,221.88
广告宣传费	15,803,518.30	14,751,871.16
物料消耗	1,201,508.76	1,166,771.99
办公费	801,160.77	483,765.62
差旅费	616,030.13	237,693.50
业务招待费	447,487.80	537,666.40
通讯费	209,550.81	201,244.71
车辆使用费	126,961.00	112,071.00
水电费	126,158.12	9,700.00
折旧费	102,600.47	105,115.21
装修费	87,243.12	127,512.00
其他	3,708,107.26	2,129,427.50
合计	39,871,769.30	29,166,060.97

其他说明：

本年销售费用发生额较上年发生额增长了 36.71%，主要原因系本年房地产公司销售人员增加，相应的薪酬增加所致。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及附加	161,550,806.83	142,782,859.35
折旧费	17,488,857.22	14,938,795.77
差旅费	15,603,045.19	12,374,948.90
业务招待费	11,424,535.82	9,395,139.29
税金	10,548,361.85	26,610,928.86
办公费	9,532,740.22	10,149,929.83
中介机构费	8,499,284.08	4,955,776.70
汽车费用	7,436,339.42	5,861,729.12
物料消耗	7,129,212.72	7,702,806.03
房租费	3,271,552.62	-
通讯费	2,624,862.00	2,439,565.87
水电费	2,617,550.00	2,750,765.34
无形资产摊销	2,645,903.31	2,195,254.98
经营管理费	-	2,341,806.25
其他	4,980,667.13	857,515.20
合计	265,353,718.41	245,357,821.49

65、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233,526,044.31	279,739,213.91
减：利息收入	-168,400,375.04	-233,340,284.94
汇兑损失	58,122.84	178,237.00
减：汇兑收益	-	-8,260.94
银行手续费	4,604,833.39	7,167,487.96
其他	979,955.08	41,521,785.96
合计	70,768,580.58	95,258,178.95

其他说明：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利息支出	233,526,044.31	279,739,213.91
减：利息收入	168,400,375.04	233,340,284.94
利息净支出	65,125,669.27	46,398,928.97
汇兑损失	58,122.84	178,237.00
减：汇兑收益	-	8,260.94
汇兑净损失	58,122.84	169,976.06

66、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77,635,307.93	4,977,869.10
二、存货跌价损失	-	-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4,170,977.87	-
合计	81,806,285.80	4,977,869.10

其他说明：

本年资产减值损失发生额较上年发生额增加了 15.43 倍，主要原因系本年施工类业务应收账款资金回款较低，相应的坏账准备计提较多所致。

67、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177,243.45	-556,380.85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82,319.79	2,420,804.68
理财产品收益	4,812,676.04	490,529.22
合计	3,717,752.38	2,354,953.05

其他说明：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安徽瑞特新型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	-416,895.57
合肥瑞特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	-139,485.28
安徽康特新型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1,094,923.66	-
合计	-1,094,923.66	-556,380.85

69、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19,153.85	99,161.28	19,153.85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19,153.85	99,161.28	19,153.85
政府补助	15,128,838.98	2,264,646.32	15,128,838.98
其他	127,736.75	1,956,868.15	127,736.75
合计	15,275,729.58	4,320,675.75	15,275,729.5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土地补偿款	12,972,958.00	1,100,761.20	与资产相关*1
财政奖励	2,155,880.98	1,163,885.12	与收益相关*2
合计	15,128,838.98	2,264,646.32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1、根据公司与马鞍山市慈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委会签订《马鞍山慈湖经济开发区基础设施建设协议书》的补充协议，享有马土让 2012-23 号地块超出 36 万元/亩转让溢价款分成，马鞍山慈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委会和安徽水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的分成比例为 3:7，本年按工程进度比例确认营业外收入 12,972,958.00 元；

注*2、根据蚌埠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建政秘<2015>351 号文，收到蚌埠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奖励 1,773,953.98 元；根据蚌埠高新区管委会蚌高管<2015>27 号文，收到蚌埠高新区管委会 2014 年“财政贡献奖”奖励 100,000.00 元；收到怒江州贡山县 2016 年第一批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奖励 150,000.00 元；收到蚌埠市财政局岗位补贴款 62,567.89 元；收到蚌埠市科技局 2016 年度自主创新专项资金 50,000.00 元；收到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财政中心 2015 年市级发明专项奖励

15,000.00 元；收到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财政中心安全生产先进单位奖励 2,000.00 元；收到税收奖励 2,359.11 元。

70、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99,448.57	1,224,147.66	99,448.57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99,448.57	1,224,147.66	99,448.57
滞纳金	70,915.44	177,608.61	70,915.44
赔偿款	-	3,008,357.94	-
其他	1,044,246.67	884,383.55	1,044,246.67
合计	1,214,610.68	5,294,497.76	1,214,610.68

71、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77,725,914.00	116,296,987.62
递延所得税费用	-18,061,430.08	-29,676,617.46
合计	159,664,483.92	86,620,370.16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469,974,381.03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17,493,595.26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470,935.36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6,337,635.85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9,751,111.83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64,116,730.08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4,153,914.54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3,907,515.54
所得税费用	159,664,483.9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2、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3、现金流量表项目**(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程函证保证金及农民工保证金	32,349,134.63	-
单位及个人往来	190,870,603.86	32,453,143.20
政府补助	2,155,880.98	1,163,885.12
营业外收入-其他收入	127,736.75	-
租赁收入	7,246,170.62	1,956,868.15
合计	232,749,526.84	35,573,896.47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按揭贷款保证金	346,982,595.13	134,995,726.47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8,051,048.22	22,071,736.50
工程函证保证金及农民工保证金	-	201,553,667.27
管理费用	73,119,789.20	58,829,982.53
销售费用	23,127,726.07	19,757,723.88
财务费用	5,584,788.47	7,167,487.96
营业外支出	1,115,162.11	4,070,350.10
合计	457,981,109.20	448,446,674.71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23,946,999.30	38,780,051.33
BT项目投资收益	29,194,471.89	246,890,217.59
合计	53,141,471.19	285,670,268.92

(4).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信托回购支出	-	639,677,834.34
融资租赁各期支付的现金	-	22,001,717.90
融资顾问费	-	2,562,794.60
单位借款	143,272,134.79	-
合计	143,272,134.79	664,242,346.84

74、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10,309,897.11	258,561,471.99
加：资产减值准备	81,806,285.80	4,977,869.1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79,843,513.76	65,819,178.68
无形资产摊销	2,645,903.31	2,195,254.9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0,294.72	1,124,986.38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65,183,792.11	87,920,714.93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717,752.38	-2,354,953.0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8,042,674.16	-29,681,252.8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8,755.92	-4,635.39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525,534,603.84	-406,330,961.4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41,990,142.40	-316,486,116.0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299,160,415.23	926,374,552.89
其他	-17,833,124.85	28,325,672.7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1,893,048.49	620,441,782.87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821,557,428.65	1,255,905,153.6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255,905,153.61	1,080,868,940.8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65,652,275.04	175,036,212.81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821,557,428.65	1,255,905,153.61
其中：库存现金	1,264,325.71	1,808,816.7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820,293,102.94	1,254,096,336.9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	-
二、现金等价物	-	-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21,557,428.65	1,255,905,153.61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	-	-

金和现金等价物		
---------	--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扣除其他货币资金中 30,122,784.72 元系为开具银行承兑汇票存入的保证金、164,673,932.99 元为开具工程保函存入的保证金、481,978,321.60 元为按揭贷款存入的保证金、4,530,599.65 元为农民工保障保证金及其他保证金，合计金额 681,305,638.96 元。

75、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76、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68,130.56	保证金
固定资产	84,607.83	抵押借款
无形资产	1,658.88	抵押借款
应收账款	36,000.00	质押借款
长期股权投资	36,300.00	质押借款
开发成本	41,523.25	抵押借款
合计	268,220.52	/

其他说明：

(1) 固定资产用于抵押、担保、其他所有权受限的情况说明：

抵押物	财产所有人	贷款使用人	账面净值	借款金额
六安沃尔特酒店房地产所有权	六安和顺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马鞍山和顺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7,392.93 万元	国家开发银行安徽省分行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400.00 万元
贡山县恒远水电站丹洙河一级电站	贡山县恒远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贡山县恒远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77,214.90 万元	农业银行贡山县分行长期借款 21,500.00 万元

(2) 无形资产用于抵押、担保、其他所有权受限的情况说明：

抵押物	财产所有人	贷款使用人	账面净值	借款金额
六安和顺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土地使用权	六安和顺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马鞍山和顺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1,658.88 万元	国家开发银行安徽省分行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400.00 万元

(3) 应收账款所有权受限的情况说明：

抵押物	财产所有人	贷款使用人	账面余额	借款金额
应收蚌埠市经开区管委会账款	蚌埠龙子湖水资源治理开发有限公司	安徽水利开发有限公司	6,000.00 万元	中信银行蚌埠分行短期借款 5,000.00 万元
应收蚌埠市经开区管委会账款	蚌埠龙子湖水资源治理开发有限公司	安徽水利开发有限公司	30,000.00 万元	向中国国际证券有限公司，取得借款 20,000.00 万元；向安建商业保理有限公司，取得借

				款 10,000.00 万元
--	--	--	--	----------------

(4) 长期股权投资所有权受限的情况说明:

抵押物	财产所有人	贷款使用人	账面余额	借款金额
贡山县恒远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3.63 亿股权	安徽水利开发有限公司	安徽水利开发有限公司	36,300.00 万元	蚌埠工商银行分行长期借款 11,000.00 万元

(5) 开发成本受限的情况说明:

抵押物	财产所有人	贷款使用人	账面余额	借款金额
土地使用权庐国用(2015)第 3262 号	安徽水利(庐江)和顺地产有限公司	安徽水利(庐江)和顺地产有限公司	41,523.25 万元	建设银行庐江支行长期借款 10,000.00 万元

77、 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欧元	7.33	7.3847	54.13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 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 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 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78、 套期

适用 不适用

79、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 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公司新设五家子公司分别为彬县红岩水库建设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安徽水利（合肥）和顺地产有限公司、郎溪县省道建设管理有限公司、宿州市安水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耒阳市城市建设环线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具体情况见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安徽贝斯特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安徽省合肥市	安徽省合肥市	钢结构建筑	93.33	-	设立
六安和顺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安徽省六安市	安徽省六安市	房地产和酒店	-	100.00	设立
安徽水利锦江大酒店有限公司	安徽省蚌埠市	安徽省蚌埠市	房地产和酒店	100.00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蚌埠清越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安徽省蚌埠市	安徽省蚌埠市	房地产开发	-	100.00	设立
合肥沃尔特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安徽省合肥市	安徽省合肥市	房地产开发	-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安徽水建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安徽省蚌埠市	安徽省蚌埠市	房地产开发	100.00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南陵和顺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安徽省南陵县	安徽省南陵县	房地产开发	-	100.00	设立
滁州和顺实业有限公司	安徽省滁州市	安徽省滁州市	建设投资	-	100.00	设立
马鞍山市和顺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安徽省马鞍山市	安徽省马鞍山市	房地产开发	-	100.00	设立
安徽金寨流波水力发电有限公司	安徽省六安市	安徽省六安市	水电开发	51.01	-	设立
安徽白莲崖水库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安徽省六安市	安徽省六安市	水电开发	100.00	-	设立
蚌埠龙子湖水资源治理开发有限公司	安徽省蚌埠市	安徽省蚌埠市	水资源开发	100.00	-	设立
安徽水利嘉和机电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安徽省蚌埠市	安徽省蚌埠市	钢结构建筑	100.00	-	设立
咸阳泾渭投资有限公司	陕西咸阳市	陕西咸阳市	建设项目投资	100.00	-	设立
安徽普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安徽省合肥市	安徽省合肥市	建筑工程	100.00	-	设立
安徽人防设备有限公司	安徽省蚌埠市	安徽省蚌埠市	人防设备	100.00	-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马鞍山和顺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安徽省马鞍山市	安徽省马鞍山市	建筑工程	100.00	-	设立
安徽水利顺安起重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安徽省蚌埠市	安徽省蚌埠市	起重设备安装	100.00	-	设立
南陵和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安徽省南陵县	安徽省南陵县	建筑工程	100.00	-	设立
吉林省皖顺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吉林省长春市	吉林省长春市	建筑工程	100.00	-	设立
安徽江河工程试验检测有限公司	安徽省蚌埠市	安徽省蚌埠市	检测	100.00	-	设立
安徽水利(蚌埠)和顺地产有限公司	安徽省蚌埠市	安徽省蚌埠市	房地产开发	-	100.00	设立
安徽水利嘉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安徽省蚌埠市	安徽省蚌埠市	道路施工养护	100.00	-	设立
贡山县恒远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云南贡山县	云南贡山县	水力发电	73.26	-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芜湖长弋工程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安徽省芜湖市	安徽省芜湖市	建筑及市政	100.00	-	设立
安徽水利(庐江)和顺地产有限公司	安徽省庐江县	安徽省庐江县	房地产开发	-	100.00	设立
安徽水利市政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安徽省蚌埠市	安徽省蚌埠市	园林建设	100.00	-	设立
安徽水利和盛物业有限公司	安徽省蚌埠市	安徽省蚌埠市	物业管理	100.00	-	设立
安徽水利和顺地产有限公司	安徽省蚌埠市	安徽省蚌埠市	房地产开发	100.00	-	设立
彬县红岩水库建设管理有限责任公司*1	陕西省彬县	陕西省彬县	水库建设运营管理	43.08	-	设立
安徽水利(合肥)和顺地产有限公司*2	安徽省合肥市	安徽省合肥市	房地产开发	-	100.00	设立
郎溪县省道建设管理有限公司*3	安徽省郎溪县	安徽省郎溪县	市政道路	80.00	-	设立
宿州市安水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4	安徽省宿州市	安徽省宿州市	市政道路	27.23	-	设立
耒阳市城市建设环线开发有限责任公司*5	湖南省耒阳市	湖南省耒阳市	城市公路、交通建设	70.00	-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期末, 本公司实际持有彬县红岩水库建设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43.08%的股权, 但根据该《公司章程》及投资协议, 本公司对其出资占其注册资本的 51%, 拥有其 51%的表决权; 本公司实际持有宿

州市安水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7.03%的股权，但根据该《公司章程》及投资协议，本公司对其出资占其注册资本的 70%，拥有其 70%的表决权。

其他说明：

注*1：彬县红岩河水库建设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系本公司与彬县红岩河水务有限责任公司共同出资，于 2016 年 4 月 22 日设立的项目公司，实施红岩河水库 PPP 项目。根据投资协议，该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 44,900 万元，本公司认缴出资额占该公司注册资本的 51%，彬县红岩河水务有限责任公司不享有该公司的收益分配，该公司税后利润归本公司所有，本公司具有控制权，故纳入合并范围。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实际出资额为人民币 16,650 万元，占该公司实收资本金额比例为 43.08%。

注*2：安徽水利（合肥）和顺地产有限公司系本公司的子公司蚌埠清越出资设立的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 20,000 万元。于 2016 年 8 月 12 日在安徽省合肥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

注*3：郎溪县省道建设管理有限公司系本公司与郎溪县国有资产运营投资有限公司共同出资，于 2016 年 9 月 5 日设立的项目公司，实施郎溪 S214 省道 PPP 项目。根据投资协议，该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 20,000 万元，本公司认缴出资额占该公司注册资本的 80%。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实际出资额为人民币 800 万元，占该公司实收资本金额比例为 80.00%。

注*4：宿州市安水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系本公司与宿州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共同出资，于 2016 年 11 月 17 日设立的项目公司，实施宿州 S404 省道 PPP 项目。根据投资协议，该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 28,900 万元，本公司认缴出资额占该公司注册资本的 70.00%，宿州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不享有该公司的收益分配，该公司税后利润归本公司所有，本公司具有控制权，故纳入合并范围。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实际出资额为人民币 3,000 万元，占该公司实收资本金额比例为 27.23%。

注*5：耒阳市城市建设环线开发有限责任公司系本公司与耒阳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共同出资，于 2016 年 12 月 19 日设立的项目公司，实施耒阳 G107 绕城公路、竹市至哲桥公路建设 PPP 项目。根据投资协议，该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 25,000 万元，本公司认缴出资额占该公司注册资本的 70.00%，耒阳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不享有该公司的收益分配，该公司税后利润归本公司所有，本公司具有控制权，故纳入合并范围。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贡山县恒远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26.74%	-698,203.59	-	239,484,653.23
安徽金寨流波水力发电有限公司	48.99%	5,510,113.99	-4,900,000.00	26,281,628.87
安徽贝斯特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6.67%	-144,020.88	-	323,633.75
彬县红岩河水库建设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56.92%	-	-	220,000,000.00
郎溪县省道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20.00%	-	-	2,000,000.00
宿州市安水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72.77%	-	-	80,160,000.00
耒阳市城市建设环线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	-	-	-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恒远水电	13,436,380.29	1,119,857,486.15	1,133,293,866.44	80,445,916.59	230,000,000.00	310,445,916.59	12,591,850.23	1,047,376,335.22	1,059,968,185.45	228,359,242.57	235,000,000.00	463,359,242.57
流波水电	18,584,121.26	98,019,083.16	116,603,204.42	56,751,014.89	-	56,751,014.89	12,162,972.93	99,833,405.48	111,996,378.41	57,648,483.94	-	57,648,483.94
安徽贝斯特	11,203,099.87	34,143,411.74	45,346,511.61	39,075,430.62	-	39,075,430.62	14,458,310.15	34,936,809.41	49,395,119.56	40,982,052.75	-	40,982,052.75
红岩河水库	91,492,064.76	286,260,106.34	377,752,171.10	58,445,147.04	-	58,445,147.04	-	-	-	-	-	-
郎溪建设	7,504,918.43	2,050,397.70	9,555,316.13	131,809.30	-	131,809.30	-	-	-	-	-	-
宿州建设	110,705,002.76	-	110,705,002.76	695,519.49	-	695,519.49	-	-	-	-	-	-
耒阳建设	-	-	-	-	-	-	-	-	-	-	-	-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恒远水电	38,593,237.54	-2,611,083.00	-2,611,083.00	5,387,764.74	4,678,552.06	-5,827,662.42	-5,827,662.42	3,509,744.40
流波水电	26,919,298.65	11,247,425.98	11,247,425.98	13,221,689.4	24,964,341.74	10,360,177.17	10,360,177.17	7,696,060.43
安徽贝斯特	3,011,600.45	-2,159,233.64	-2,159,233.64	-1,206,604.68	2,112,118.50	-1,005,029.68	-1,005,029.68	3,116,002.14
红岩河水库	-	-232,777.23	-232,777.23	-237,377.23	-	-	-	-
郎溪建设	-	-576,493.17	-576,493.17	-584,814.56	-	-	-	-
宿州建设	-	-150,516.73	-150,516.73	-157,342.17	-	-	-	-
耒阳建设	-	-	-	-	-	-	-	-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联营企业：		
安徽康特新型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	2,713,966.68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	2,713,966.68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556,380.85
--净利润	-	-1,352,206.21
--其他综合收益	-	-
--综合收益总额	-	-1,352,206.21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长期应收款等，本公司的金融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和其他应付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五、相关项目。

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董事会全权负责建立并监督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架构，以及制定和监察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

1. 信用风险

如果金融工具涉及的顾客或对方无法履行合同项下的义务对本公司造成的财务损失，即为信用风险。信用风险主要来自应收客户款项。应收账款和应收票据及其他应收款的账面值为本公司对于金融资产的最大信用风险。

2.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为本公司在履行与金融负债有关的义务时遇到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在资金正常和紧张的情况下，确保有足够的流动性来履行到期债务，且与金融机构进行融资磋商，保持一定水平的备用授信额度以降低流动性风险。

3. 市场风险

(1) 利率风险：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为了承接 BT 项目，每年均会保持一定金额的有息负债，因此利率波动对公司有一定的影响。以目前 393,700.00 万元的融资量估算，利率每波动 1.00%，对公司的影响金额为 3,937.00 万元。

(2) BT 项目风险：BT 项目风险主要分为 BT 项目回购风险和 BT 项目融资风险。BT 项目回购款的收取与宏观经济、地方政府信誉和财政实力有关，如果宏观经济走低，地方政府信誉和财政实力下降，则可能带来回购风险。随着本公司 BT 项目的增加，公司的资本支出增加较快。如果本公司不能通过多元化的融资渠道筹集到足够的资金，将影响本公司的盈利水平。

(3) 外汇风险：因外汇市场变动引起汇率的变动，致使以外币计价的资产上涨或者下降的可能性。公司目前承接了合同价约 30,000.00 万元人民币以外币结算的境外工程，汇率的变动使公司存在一定的外汇风险。汇率每波动+1.00%，对公司的影响金额约为 300.00 万元。

(4) 价格风险：本公司主要从事建筑施工，和同行业相比，建筑施工的毛利和行业基本一致，因此存在价格大幅波动的风险不大。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安徽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安徽省合肥市	各类工程建设项目总承包	52,000.00	16.07	16.07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2016年4月，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安徽水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东所持股份无偿划转有关问题的批复》（国资产权〔2016〕328号）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所持公司85,473,813股权无偿划转给安徽建工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安徽建工集团有限公司前身是安徽省建筑工程总公司，系安徽省人民政府所属的以工程承包为主，跨行业、跨区域经营的省属大型国有独资公司。安徽省建筑工程总公司于1989年5月取得了安徽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14894017-0《企业法人营业执照》。1996年经安徽省人民政府批准，安徽省建筑工程总公司改制为国有独资公司，名称变更为安徽建工集团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伍亿贰仟万元。法人代表：赵时运，注册地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芜湖路325号。

根据 2016 年 4 月安徽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安徽省国资委关于安徽建工集团有限公司整体改制上市有关事项的批复》（皖国资改革函（2016）173 号），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以下简称“水建总公司”）划转至安徽省国资委直接管理，安徽省国资委直接持有的安徽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100% 的股权无偿划转至水建总公司名下。

经营范围：各类工程建设项目总承包；房屋建筑、公路、市政公用、水利水电、矿山、铁路、冶炼、石油化工（不含危险品）、港口与航道、城市园林绿化；各类工程专业承包；建筑装饰装饰、公路路基、公路路面、桥梁、隧道、炉窑、建筑幕墙、消防设施、钢结构、机电设备安装、河湖整治、起重设备安装；对外工程承包和劳务合作、国际国内商贸服务；交通建设投资；建筑材料的生产与销售，建筑机械制造、经销与租赁，建筑工程勘察设计，建筑和交通研发、咨询、检测、监理（以上范围涉及许可和资质证的凭许可和资质证经营）。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安徽省国资委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安徽康特新型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持股单位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金寨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参股股东
凤台县永幸河灌区管理处	参股股东
合肥奥林匹克花园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安徽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
安徽建工集团蚌埠建材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云南瑞能投资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的参股单位
湖南时代瑞银投资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的参股单位
安徽省公路桥梁工程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马鞍山安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安徽省第一建筑工程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安徽省第二建筑工程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安徽建工集团有限公司建筑设计研究院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安徽建筑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安徽中兴联建筑机械租赁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安徽省建筑科学研究设计院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安徽建工合肥建材有限公司*1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安徽瑞特新型材料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安徽省工业设备安装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安徽建工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安徽省路港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安徽三建轻钢结构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安徽广建架业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安徽省建筑工程质量第二监督检测站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安徽九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安徽建工阜阳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安徽省交通航务工程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合肥同兴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其他说明

注*1：安徽建工合肥建材有限公司前身系合肥瑞特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寨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接受劳务	1,963,207.75	2,400,198.13
安徽建工集团蚌埠建材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111,041,754.84	133,999,193.46
安徽省公路桥梁工程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59,410,488.63	89,479,309.63
安徽建工合肥建材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59,575,059.37	23,938,483.42
安徽省第二建筑工程公司	接受劳务	27,038,731.35	48,624,502.00
安徽省第一建筑工程公司	接受劳务	12,481,405.81	60,296,128.06
安徽建工集团有限公司建筑设计研究院	接受劳务	1,608,000.00	128,300.00
安徽瑞特新型材料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9,731,146.82	9,762,239.39
安徽建工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265,069,975.88	9,386,293.04
安徽三建轻钢结构有限责任公司	接受劳务	-	36,527.95
安徽建筑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购买商品	546,400.00	1,723,589.74
安徽中兴联建筑机械租赁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1,575,289.82	242,693.39
安徽省建筑科学研究设计院	接受劳务	820,784.83	1,515,000.00
安徽省工业设备安装公司	接受劳务	6,636,266.62	1,266,594.00
安徽省建筑工程质量第二监督检测站	接受劳务	110,000.00	28,301.88
安徽广建架业有限责任公司	接受劳务	-	7,172.64
安徽省交通航务工程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9,491,289.00	-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安徽建工集团蚌埠建材有限公司	销售材料	27,944,402.56	25,829,355.28
安徽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72,135,158.32	48,195,959.37

安徽省路港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提供劳务	1,840,737.33	1,240,468.67
安徽建筑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材料	-	332,209.00
安徽建工建材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1,998,900.00	-
合肥同兴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2,964,502.86	-
安徽建工阜阳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23,323,885.68	-
安徽九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2,805,713.00	-
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水建医院	提供劳务	2,535,961.45	-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	经营租赁	698,900.00	698,900.00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与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签订土地租赁合同, 租赁蚌埠市黑虎山路 21 号土地面积 45,016.02 平方米和凤阳门台镇大青郢土地面积 13,224.00 平方米, 租赁日期自 2009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租赁价格按照市场价格定价。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安徽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16/2/25	2017/2/24	否
安徽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16/3/30	2017/3/29	否
安徽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16/5/20	2017/5/19	否
安徽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6/5/20	2017/5/19	否

安徽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16/6/24	2017/6/23	否
安徽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16/6/24	2017/6/23	否
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	30,000,000.00	2016/2/23	2017/2/15	否
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	24,000,000.00	2016/2/23	2017/2/15	否
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	30,000,000.00	2016/3/23	2017/3/16	否
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	27,000,000.00	2016/4/29	2017/4/21	否
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	29,000,000.00	2016/8/31	2017/8/23	否
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	30,000,000.00	2016/9/29	2017/9/29	否
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	50,000,000.00	2016/3/18	2017/3/17	否
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	50,000,000.00	2016/3/18	2017/3/17	否
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	100,000,000.00	2016/7/8	2017/7/7	否
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	10,000,000.00	2016/5/6	2017/5/6	否
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	30,000,000.00	2016/5/6	2017/5/6	否
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	30,000,000.00	2016/5/6	2017/5/6	否
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	30,000,000.00	2016/5/6	2017/5/6	否
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	200,000,000.00	2016/4/14	2017/4/14	否
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	50,000,000.00	2016/8/24	2017/8/24	否
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	50,000,000.00	2016/8/19	2017/8/19	否
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	20,000,000.00	2016/1/20	2017/1/19	否
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	30,000,000.00	2016/1/20	2017/1/19	否
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	30,000,000.00	2016/1/20	2017/1/19	否
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	30,000,000.00	2016/1/20	2017/1/19	否
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	30,000,000.00	2016/1/20	2017/1/19	否
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	30,000,000.00	2016/7/21	2017/7/20	否
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	30,000,000.00	2016/7/21	2017/7/20	否
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	20,000,000.00	2016/7/21	2017/7/20	否
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	20,000,000.00	2016/7/21	2017/7/20	否
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	18,000,000.00	2016/3/22	2019/3/7	否
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	28,000,000.00	2016/3/22	2019/3/12	否
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	28,000,000.00	2016/3/22	2019/3/15	否
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	28,000,000.00	2016/3/22	2019/3/20	否
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	28,000,000.00	2016/4/14	2019/4/14	否
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	28,000,000.00	2016/4/14	2019/4/9	否
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	28,000,000.00	2016/4/14	2019/4/12	否
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	20,000,000.00	2014/7/2	2017/4/2	否
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	30,000,000.00	2014/7/1	2017/4/2	否
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	30,000,000.00	2016/7/6	2018/7/6	否
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	30,000,000.00	2016/7/7	2018/7/7	否
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	10,000,000.00	2016/2/29	2018/2/28	否
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	30,000,000.00	2016/3/30	2018/3/30	否
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	70,000,000.00	2014/5/23	2019/5/22	否
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	90,000,000.00	2014/5/23	2019/5/22	否
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	20,000,000.00	2015/9/25	2017/9/24	否
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	22,000,000.00	2015/9/25	2017/9/24	否
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	27,000,000.00	2015/11/9	2017/11/8	否
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	30,000,000.00	2016/1/12	2018/1/11	否
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	30,000,000.00	2016/1/12	2018/1/11	否
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	30,000,000.00	2016/1/12	2018/1/11	否
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	30,000,000.00	2016/1/15	2018/1/15	否
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	30,000,000.00	2016/1/15	2018/1/15	否

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	1,000,000.00	2016/12/1	2017/6/1	否
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	300,000.00	2016/12/1	2017/6/1	否
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	300,000.00	2016/12/1	2017/6/1	否
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	200,000.00	2016/12/1	2017/6/1	否
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	500,000.00	2016/12/1	2017/6/1	否
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	500,000.00	2016/12/1	2017/6/1	否
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	500,000.00	2016/12/22	2017/6/22	否
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	2,000,000.00	2016/12/22	2017/6/22	否
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	500,000.00	2016/12/22	2017/6/22	否
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	1,000,000.00	2016/12/22	2017/6/22	否
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	500,000.00	2016/12/22	2017/6/22	否
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	1,000,000.00	2016/12/22	2017/6/22	否
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	500,000.00	2016/12/22	2017/6/22	否
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	1,000,000.00	2016/12/22	2017/6/22	否
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	500,000.00	2016/12/22	2017/6/22	否
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	500,000.00	2016/12/22	2017/6/22	否
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	4,000,000.00	2016/12/22	2017/6/22	否
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	500,000.00	2016/12/22	2017/6/22	否
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	1,000,000.00	2016/12/22	2017/6/22	否
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	1,000,000.00	2016/12/22	2017/6/22	否
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	1,500,000.00	2016/12/22	2017/6/22	否
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	500,000.00	2016/12/22	2017/6/22	否
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	1,000,000.00	2016/12/22	2017/6/22	否
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	4,000,000.00	2016/12/22	2017/6/22	否
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	1,000,000.00	2016/12/22	2017/6/22	否
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	500,000.00	2016/12/22	2017/6/22	否
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	1,000,000.00	2016/12/22	2017/6/22	否
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	500,000.00	2016/12/22	2017/6/22	否
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	500,000.00	2016/12/22	2017/6/22	否
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	1,000,000.00	2016/12/22	2017/6/22	否
合计	2,522,600,000.00	-	-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安徽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转让安徽瑞特新型材料有限公司和合肥瑞特新型材料有限公司股权	-	41,185,500.00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631.07	830.50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马鞍山建安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9,363,761.73	533,549.02	9,129,847.50	730,387.80
应收账款	安徽建工集团蚌埠建材有限公司	2,599,266.18	129,963.31	1,217,289.62	60,864.48
应收账款	安徽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20,046,823.172	1,002,341.16	215,017.00	10,750.85
应收账款	安徽建筑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	-	230,000.00	11,500.00
其他应收款	马鞍山建安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	-	800,000.00	64,000.00
应收账款	安徽瑞特新型材料有限公司	333,765.77	166,882.89	333,765.77	33,376.58
预付账款	安徽建工集团蚌埠建材有限公司	-	-	3,500.00	-
预付账款	安徽建工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	-	14,691,617.90	-
应收账款	安徽省路港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2,464,964.80	123,248.24	624,227.47	31,211.37
应收账款	合肥同兴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2,964,502.86	148,225.14	-	-
应收账款	安徽九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704,907.03	135,245.35	-	-
应收账款	安徽建工地产阜阳有限公司	22,651,885.68	1,132,594.28	-	-
应收账款	安徽建工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1,998,900.00	99,945.00	-	-
其他应收款	安徽省路港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	-	-	-
其他应收款	安徽建工地产阜阳有限公司	30,000.00	-	-	-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预收账款	安徽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	9,495,975.08
预收账款	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水建医院	464,038.55	-
应付账款	安徽康特新型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	1,915,378.24
应付账款	安徽瑞特新型材料有限公司	8,167,366.21	7,643,365.24
应付账款	安徽省第一建筑工程公司	23,406,439.85	19,802,483.96
应付账款	安徽省公路桥梁工程有限公司	110,891,068.93	104,868,767.35
应付账款	安徽建工集团蚌埠建材有限公司	82,151,041.70	54,352,820.14
应付账款	安徽建工合肥建材有限公司	27,196,617.17	14,475,962.51
应付账款	金寨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	968,441.33
应付账款	安徽省第二建筑工程公司	9,409,800.81	11,248,395.00
应付账款	安徽建工集团有限公司建筑设计研究院	605,500.00	133,300.00
应付账款	安徽建工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86,318,558.70	2,951,688.04
应付账款	安徽建筑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1,464,710.00	4,169,710.00
应付账款	安徽中兴联建筑机械租赁有限公司	1,400,384.01	225,094.19
应付账款	安徽省工业设备安装公司	4,855,216.10	381,581.00
应付账款	安徽广建架业有限责任公司	-	7,172.64
应付账款	安徽省建筑工程质量第二监督检测站	30,000.00	-

应付账款	安徽省交通航务工程有限公司	7,806,289.00	
其他应付款	安徽建工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358,000.00	258,000.00
其他应付款	安徽建工合肥建材有限公司	1,778,000.00	948,000.00
其他应付款	安徽建工集团蚌埠建材有限公司	760,000.00	462,000.00
其他应付款	安徽中兴联建筑机械租赁有限公司	60,000.00	30,000.00
其他应付款	云南瑞能投资有限公司	29,690,778.87	182,962,913.66
其他应付款	湖南时代瑞银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其他应付款	安徽省工业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1,380,000.00	-
其他应付款	安徽瑞特新型材料有限公司	70,000.00	-
其他应付款	安徽省水利建筑工程总公司	698,900.00	-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2、 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对外担保：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对子公司提供担保余额为 51,400.00 万元，具体明细如下：

被担保单位	被担保银行	担保金额 (万元)	担保起始 日	担保截止 日	担保 是否 履行 完毕
蚌埠龙子湖水资源治理开发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蚌埠分行营业部	1,000.00	2016/5/29	2017/5/29	否
蚌埠龙子湖水资源治理开发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蚌埠分行营业部	1,500.00	2016/5/29	2017/5/29	否
蚌埠龙子湖水资源治理开发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蚌埠分行营业部	1,000.00	2016/4/18	2017/4/17	否
蚌埠龙子湖水资源治理开发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蚌埠分行营业部	2,500.00	2016/8/22	2017/8/21	否
蚌埠龙子湖水资源治理开发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蚌埠分行营业部	5,000.00	2016/3/28	2017/3/28	否
蚌埠龙子湖水资源治理开发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蚌埠分行营业部	10,000.00	2016/7/12	2017/7/11	否
咸阳泾渭投资有限公司	昆仑银行西安泾河支行	5,000.00	2015/5/25	2017/5/24	否
咸阳泾渭投资有限公司	西安银行南二环支行	5,000.00	2015/9/25	2017/1/24	否
马鞍山和顺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国家开发银行安徽省分行	400.00	2014/9/16	2017/1/24	否
马鞍山和顺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国家开发银行安徽省分行	4,000.00	2014/11/15	2017/1/24	否
马鞍山和顺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国家开发银行安徽省分行	3,000.00	2015/3/17	2017/1/24	否
马鞍山和顺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国家开发银行安徽省分行	3,000.00	2015/5/14	2017/1/24	否
安徽水利（庐江）和顺地产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庐江支行	10,000.00	2016/11/15	2019/11/14	否
合计	-	51,400.00	-	-	否

未决诉讼：

2016 年 3 月 21 日本公司就诉前财产保全一案向青海省格尔木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保全，要求格尔木宁靓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被申请人”）向本公司支付拖欠的工程款 6,150.80 万元（其中：被申请人已确认债务 4,592.70 万元，增量合同未结算债务 1,558.10 万元）、承担欠款利息 413.66 万元、退还履约保证金 203.00 万元，合计 6,767.46 万元。2016 年 3 月 25 日，格尔木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16）青 2801 财保 16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将被申请人格尔木宁靓置业有限公司所有的位于昆仑北路 77 号邮电小区、建兴巷 66 号建兴小区价值 6800 万元的房产及银行账户存款予以保全。2016 年 5 月 25 日，本公司与被申请人格尔木宁靓置业有限公司就被查封房屋销售、财产保全措施变更、房屋回收财务处理、质保金的后续安排事项达成框架协议如下：一、本公司同意解冻被人民法院冻结的银行账户，实行共管；二、本公司同意并鼓励被申请人积极销售被查封的房屋，并对销售回款及时作出分配，分配比例为本公司 80%，被申请人 20%；三、解除冻结的共管银行账户，除存入的售房款外，如有其它进账，进入款项后被申请人应向本公司支付 50%，本公司向法院申请解除相应等值房屋的查封；四、审计决算后，对于工程造价 5%质保金尾款，双方以本公司名义另行设立共管账户，将售房款存足质保金，质保期满后，扣除质保金所用事项外，余款全部退回被申请人，被申请人必须无条件配合。经安徽水利总经理会议批准后，公司对该笔债权已计提 20%坏账准备。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0

根据自身情况，公司拟定 2016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为：不分配不转增。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除上述事项外，截止 2017 年 3 月 8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

经营分部，是指本公司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本公司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本公司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公司目前主要分为四个分部，即：建筑施工（含传统的建筑施工和 BT 项目投资）、房地产、水力发电、酒店及其他行业。

本公司经营分部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主要会计政策相同。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建筑业	房地产业	水力发电业	酒店及其他行业	分部间抵销	合计
主营业务收入	10,875,903,433.52	1,346,857,416.00	108,978,217.93	322,623,888.12	1,184,181,899.02	11,470,181,056.55
主营业务成本	10,127,583,263.06	1,050,353,261.37	43,592,644.02	233,055,761.82	1,155,747,851.85	10,298,837,078.42
资产总额	16,924,498,473.12	6,451,073,938.45	1,797,688,448.64	2,563,752,949.01	10,436,462,152.80	17,300,551,656.42
负债总额	11,713,820,235.45	4,895,263,263.00	785,593,221.73	1,894,137,989.33	6,233,618,270.37	13,055,196,439.14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8,433,657.39	2.27	85,885,607.41	72.52	32,548,049.98	77,748,594.91	2.03	77,748,594.91	100.00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090,302,729.40	97.68	262,932,708.48	5.17	4,827,370,020.92	3,744,664,948.50	97.90	189,289,358.35	5.05	3,555,375,590.15
组合 1：合并范围内应收账款	1,066,870,009.05	20.47	-	-	1,066,870,009.05	752,619,752.40	19.68	-	-	752,619,752.40
组合 2：以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023,432,720.35	77.21	262,932,708.48	6.54	3,760,500,011.87	2,992,045,196.10	78.24	189,289,358.35	6.33	2,802,755,837.75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472,252.15	0.05	2,472,252.15	100.00	-	2,472,252.15	0.07	2,472,252.15	100.00	-
合计	5,211,208,638.94	/	351,290,568.04	/	4,859,918,070.90	3,824,885,795.56	/	269,510,205.41	/	3,555,375,590.15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应收账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Arabest 公司	77,748,594.91	77,748,594.91	100.00%	总包延迟支付
格尔木宁靓置业有限公司	40,685,062.48	8,137,012.50	20.00%	业主推迟付款,法院已裁定对相关资产保全,具体见附注十四、2。
合计	118,433,657.39	85,885,607.41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小计	3,184,850,071.67	159,242,503.58	5.00%
1至2年	568,557,462.51	45,484,597.00	8.00%
2至3年	192,017,462.97	19,201,746.30	10.00%
3年以上	78,007,723.20	39,003,861.60	50.00%
合计	4,023,432,720.35	262,932,708.48	6.54%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81,780,362.63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年末月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蚌埠龙子湖水资源治理开发有限公司	659,522,099.30	12.66	-
合肥鑫城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180,794,140.56	3.47	9,039,707.03
陕西省西咸新区秦汉新城管理委员会	169,561,148.78	3.25	8,478,057.44
蚌埠经济开发区投资有限公司	169,460,066.31	3.25	9,731,530.79

蚌埠清越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168,709,032.83	3.24	-
合计	1,348,046,487.78	25.87	27,249,295.26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末应收账款余额较年初余额增长了 36.24%，主要系本年施工类业务量增加导致应收账款大幅增加所致。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027,086,362.14	99.91	18,631,281.28	0.62	3,008,455,080.86	2,905,053,917.58	99.90	16,243,379.69	0.56	2,888,810,537.89
组合1：合并范围内其他应收款	2,342,021,930.75	77.30	-	-	2,342,021,930.75	2,218,474,188.14	76.29	-	-	2,218,474,188.14
组合2：按约定支付业主投标保证金、履约保证金	548,634,011.77	18.11	-	-	548,634,011.77	570,918,052.57	19.63	-	-	570,918,052.57
组合3：以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36,430,419.62	4.50	18,631,281.28	13.66	117,799,138.34	115,661,676.87	3.98	16,243,379.69	14.04	99,418,297.1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654,733.30	0.09	2,654,733.30	100.00	-	2,965,548.52	0.10	2,965,548.52	100.00	-
合计	3,029,741,095.44	/	21,286,014.58	/	3,008,455,080.86	2,908,019,466.10	/	19,208,928.21	/	2,888,810,537.89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小计	70,003,939.64	3,500,196.98	5.00%
1 至 2 年	25,501,585.04	2,040,126.80	8.00%
2 至 3 年	18,428,724.94	1,842,872.49	10.00%
3 年以上	22,496,170.00	11,248,085.01	50.00%
合计	136,430,419.62	18,631,281.28	13.66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077,086.37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2,342,021,930.75	2,218,474,188.14
投标保证金、履约保证金	548,634,011.77	570,918,052.57
其他保证金	55,124,321.24	19,105,022.01
农民工工资支付保障金	53,581,064.09	34,098,808.80
备用金、押金等	30,379,767.59	65,423,394.58
合计	3,029,741,095.44	2,908,019,466.10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六安和顺	往来款	430,900,123.89	3 年以内	14.22	-
蚌埠和顺地产	往来款	353,412,150.00	3 年以内	11.66	-
庐江和顺地产	往来款	312,128,701.98	3 年以内	10.30	-
蚌埠清越	往来款	298,100,892.69	1-2 年	9.84	-
滁州和顺	往来款	205,149,203.35	1-2 年	6.77	-
合计	/	1,599,691,071.91	/	52.79	-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3、长期股权投资**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3,508,556,445.11		3,508,556,445.11	2,563,556,445.11		2,563,556,445.11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	-	-	2,713,966.68		2,713,966.68
合计	3,508,556,445.11		3,508,556,445.11	2,566,270,411.79		2,566,270,411.79

(1) 对子公司投资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安徽贝斯特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28,000,000.00	-	-	28,000,000.00	-	-
蚌埠龙子湖水资源治理开发有限公司	489,807,599.65	-	-	489,807,599.65	-	-
安徽白莲崖水库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54,139,027.78	-	-	54,139,027.78	-	-
安徽水建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0,740,600.00	-	-	10,740,600.00	-	-
安徽水利锦江大酒店有限公司	40,000,000.00	-	-	40,000,000.00	-	-
安徽金寨流波水力发电有限公司	20,690,000.00	-	-	20,690,000.00	-	-
咸阳泾渭投资有限公司	567,288,750.00	-	-	567,288,750.00	-	-
安徽普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6,000,000.00	-	-	6,000,000.00	-	-
安徽人防设备有限公司	10,028,800.00	-	-	10,028,800.00	-	-
南陵和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000,000.00	-	-	1,000,000.00	-	-
安徽水利顺安起重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5,000,000.00	-	-	5,000,000.00	-	-
马鞍山和顺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435,377,834.35	-	-	435,377,834.35	-	-
安徽水利嘉和机电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20,000,000.00	-	-	20,000,000.00	-	-
吉林省皖顺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6,000,000.00	-	-	6,000,000.00	-	-
安徽江河工程试验检测有限公司	1,000,000.00	-	-	1,000,000.00	-	-
安徽水利路面工程有限公司	60,000,000.00	-	-	60,000,000.00	-	-
贡山县恒远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363,000,000.00	300,000,000.00	-	663,000,000.00	-	-
芜湖长弋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10,000,000.00	-	-	10,000,000.00	-	-
安徽水利和盛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5,000,000.00	-	-	5,000,000.00	-	-
安徽水利和顺地产有限公司	430,483,833.33	420,500,000.00	-	850,983,833.33	-	-
安徽水利市政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	20,000,000.00	-	20,000,000.00	-	-
彬县红岩水库建设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	166,500,000.00	-	166,500,000.00	-	-
郎溪县省道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	8,000,000.00	-	8,000,000.00	-	-
宿州市安水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30,000,000.00	-	30,000,000.00	-	-
合计	2,563,556,445.11	945,000,000.00	-	3,508,556,445.11	-	-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一、合营企业	-	-	-	-	-	-	-	-	-	-
二、联营企业										
安徽康特新型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2,713,966.68	-	3,891,210.13	-1,094,923.66	-	2,272,167.11	-	-	-	-
小计	2,713,966.68	-	3,891,210.13	-1,094,923.66	-	2,272,167.11	-	-	-	-
合计	2,713,966.68	-	3,891,210.13	-1,094,923.66	-	2,272,167.11	-	-	-	-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0,349,469,789.37	9,584,647,650.16	8,476,191,485.63	7,667,627,587.08
其他业务	26,582.00	-	94,762.30	-
合计	10,349,496,371.37	9,584,647,650.16	8,476,286,247.93	7,667,627,587.08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177,243.45	-556,380.85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100,000.00	-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82,319.79	2,420,804.68
理财产品收益	4,812,676.04	490,529.22
合计	8,817,752.38	2,354,953.05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60,601,516.34	249,692,220.78
加：资产减值准备	81,001,085.63	60,118,920.1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4,268,903.06	16,240,451.13
无形资产摊销	999,817.14	615,475.1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6,773.85	-57,721.1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7,474,898.67	20,344,776.9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817,752.38	-2,354,953.0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9,989,585.29	-15,029,730.03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2,272,908.41	301,265,371.8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575,704,259.83	-1,370,913,103.5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543,392,248.74	1,046,321,455.35
其他	-11,555,705.51	24,441,737.7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9,381,484.31	330,684,901.30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年末余额	1,507,893,510.75	1,010,350,614.98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1,010,350,614.98	734,738,639.84
加：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97,542,895.77	275,611,975.14

十八、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80,294.7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5,128,838.9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87,425.3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6,744,771.80
所得税影响额	-5,201,472.68
合计	15,604,418.02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14	0.34	0.3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57	0.32	0.32

上年发生额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69	0.28	0.2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59	0.28	0.28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	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	报告期内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披露过的所有公司公告文件正文及原件。

董事长：赵时运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7-3-8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